

淨松居士 編述

因果報應實證

佛陀教育基金會 印贈

一切佛經，及闡揚佛法諸書，無不令人趨吉避凶，改過遷善。明三世之因果，識本具之佛性。出生死之苦海，生極樂之蓮邦。讀者必須生感恩心，作難遭想。淨手潔案，主敬存誠。如面佛天，如臨師保。則無邊利益，自可親得。若肆無忌憚，任意亵瀆。及固執管見，妄生毀謗，則罪過彌天，苦報無盡。奉勸世人，當遠罪求益，離苦得樂也。

——恭錄自《印光大師文鈔三編卷四：靈巖山寺念佛儀規題辭》

序

因果報應者，出生世間一切聖人之所共宣者也。儒家《易經》云：「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佛家《涅槃經》云：「善惡之報，如影隨形；三世因果，循環不失。」道家《太上感應篇》云：「禍福無門，惟人自召；善惡之報，如影隨形。」是知因果報應一法，確為世出世聖人所共昌弘。

然則，聖人何以欲宣因果報應一事耶？第以因果者，即真理、即事實、即大權也。曰真理，乃從體說；性體本具妙理，雖欲明而不可圓解，故必宣而明之。曰事實，乃從相說；顯於一切人事，雖欲隱而不可得也，故必暢而勵之。曰大權，乃從用說；施於一切眾生，雖欲棄而無可代替者，故必推而行之。以故聖人，雖異口而同唱，令諸眾生，悟此真理，知此事實，運此大權；從而防護三業，令身不犯錯諸惡而行眾善，令心歸復清淨而露圓明。如此，豈有不意誠、心正、身修、家齊、國治、天下平者耶？必也臻於聖賢之域矣。故知因果報應一法，大矣哉！苟鄙為鄉老之言，以老生常談忽之，則至愚至癡者矣！

因果報應諸事理中，殺業之報最重。何以故？蓋天運四時，地滋萬物，皆為生養；

即天覆地載之性德，在溥利萬物，令生生不息也。若有愚人，傷物生機，斲物正命，干違天地至德之行，必遭不忍卒言之惡報。反之，能順應天地好生之德，施行戒殺護生、濟急救貧者，亦必有不可思議之善報焉，此一定之事理也。

淨松居士，為人謙和，處事盡責，嘗共學於蓮友學苑，知為虔敬三寶、務實念佛之善知識也。國中老師退休後，多親近員林蓮社諸師友。旋以善根，締審民風，憫近世人心，不信因果，競趨功利，多造惡業；既壞亂公安於今時，將火獄償罪於他日。居士轉此不忍之心，乃搜集書刊，選錄因果報應諸事例，彙為一冊，箋曰《因果報應實證》。復詳述因果理事之隱顯，時空之關係，善惡之果報，回心向善之感應；末後導歸淨土，以圓世出世之因果。嗟夫若人，嚶嚶之鳴為醒世迷，恂恂編述冀挽頹風。斯人而有如斯悲懷，斯書必有覺世大功，此亦因果之必然矣。奉囑為序，不敢以不文辭，謹述管窺以隨喜，並籲有緣君子，閱此書而知返照，助桑梓以勸化，則家國幸甚！眾生幸甚！

民國八十年歲次第一辛未驚蟄 雪門弟子淨軍謹識于報恩室

目次

第一篇 前言

第一章 略述本書內容及觀念 / 1

第二章 何謂因果報應與因果律 / 3

第三章 為何單從戒殺與放生來探討因果 / 5

第二篇 與因果律互相矛盾的現象

第一章 因果律的特性 / 8

第二章 好人行善為何不見好報 / 15

第三章 壞人作惡為何不見惡報 / 19

第三篇 殺生食肉的惡報

第一章 疾病傷殘的報應 / 25

1. 廣化法師 現身說法 / 26

2. 精神狂亂 學狗吃糞 / 28

3. 結伴殺蛇 各受其報 / 30

4. 殺雞屠夫 口才變拙 / 31

5. 身挨豬刀 剖腹斷腸 / 32

6. 狗魂索報	日夜不寧	/	33
7. 殘害動物	報生胃疾	/	35
8. 牛魂母子	被殺索債	/	36
9. 牛魂索命	佛法度化	/	37
10. 嗜食肥饅	斷臂成殘	/	40
11. 三次受傷	花光錢財	/	42
12. 歷劫殘生	屠夫回首	/	44
13. 同法受報	自斷命根	/	46
14. 打鳥三年	痛十八載	/	47
1. 臨終哀號	聲如狗叫	/	55
2. 相殺而死	宛如屠豬	/	56
3. 引人殺狗	償命暴亡	/	57
4. 其人之道	還報其身	/	58
5. 瘋癲白痴	行如蛙跳	/	58
6. 獵槍口下	獵人喪生	/	59
7. 嗜食鳥肉	死狀奇特	/	60
8. 憲捕飛鳥	觸電喪命	/	62

9. 犬身龜首	破戒現報	/	63
10. 爆竹起火	燒焦慘死	/	64
11. 精神散亂	一命嗚呼	/	65
12. 屠夫肝癌	償還殺債	/	66
13. 臨終呻吟	聲如豬鳴	/	67
14. 猪刀為患	屠夫喪生	/	68
15. 猪魂作祟	屠夫受報	/	68
16. 七孔流血	大黃復仇	/	71
17. 千里追蹤	叫聲如鴨	/	69
18. 劇毒自戕	三日而亡	/	75
19. 周年忌日	殺手償命	/	76
20. 雞販魚販	惡報三則	/	78
1. 犀食傷狗	報在子身	/	81
2. 瘡作人形	旁現豬蹄	/	82
3. 屠牛酷殘	三代不安	/	83
4. 廚師之子	生而斷指	/	84
5. 燒死貓母	六子軟骨	/	86

第三章 祸殃子孫的報應

6. 殘害動物	兒全跛腳 /	86
7. 殺猴剥皮	子罹怪疾 /	87
8. 屠猴殺手	兒作人猴 /	88
9. 父親作孽	生子如猴 /	89
10. 誕生怪嬰	天理彰明 /	90
11. 生而畸形	報應無情 /	91
12. 射魚魚叉	戮死親兒 /	93
13. 父為雞販	子為藥罐 /	94
14. 一刀數命	三子身殘 /	94
15. 狗魂索命	連死二胎 /	95
16. 神壇扶乩真相的探討 /		97
第四章 家破人亡的報應 /	100	
1. 報應有徵	獵戶受懲 /	100
2. 一家三口	滅絕無後 /	101
3. 連死五人	情何以堪 /	103
4. 牛肉與子	鍋裏共煮 /	107
5. 殺業深重	兩家破亡 /	108

第四篇 戒殺與放生的善報

第一章 臨危得救 / 112

1. 黃蜂示警 / 112	免遭蛇咬 / 112
2. 山鹿來救 / 114	全家脫難 / 114
3. 父救龜命 / 116	子免海難 / 116
4. 烏龜報恩 / 118	溺水得救 / 118
5. 定期放生 / 123	落水免死 / 123
6. 救鹿性命 / 123	槍口逃生 / 123
7. 匪徒搶劫 / 125	刀下留命 / 125
8. 火車墜河 / 127	獨獲倖免 / 127
9. 敵機空襲 / 128	樓毀人安 / 128
10. 全鄉戰禍 / 129	獨家獲全 / 129
11. 敵機轟炸 / 129	人宅平安 / 129
12. 全街火災 / 129	素食館免 / 129
13. 險關重重 / 130	全身而退 / 130
14. 土匪綁架 / 131	脫難獲財 / 131
15. 囚禁堅牢 / 132	脫困奇跡 / 132
16. 發願戒殺 / 134	難產得安 / 134
17. 難產三天 / 135	發願立安 / 135

18. 紅綠燈前	死裏逃生 /	138
19. 高壓電殛	大難不死 /	139
第一章 疾病康復 /	141	

1. 發願吃素	腿傷康復 /	141
2. 孝子持齋	治好父疾 /	143
3. 十年纏疾	月餘康復 /	144
4. 兩足癱瘓	忽然能行 /	146
5. 懺悔發願	重病忽癒 /	146
6. 戒殺拜懺	腸癌消除 /	148
7. 痘疾重症	轉危為安 /	150
8. 掌疽危疾	戒殺獲痊 /	150
9. 乳癰臨死	戒殺而癒 /	151
10. 昏迷命危	化凶為吉 /	151
11. 發願吃素	風濕病癒 /	152
12. 妻子持素	療夫眼疾 /	152
13. 發願戒殺	重病脫險 /	153
14. 癱瘓臥床	迅速好轉 /	153
15. 發願吃素	治好胃病 /	154

16. 三期肺病	康復轉健	/ 154
17. 女兒病危	放生即癒	/ 155
18. 母病昏憤	放生漸癒	/ 156
19. 耳膜潰爛	放生得痊	/ 156
20. 一擔魚鼈	救得女命	/ 157

第五篇 深信因果輪迴 念佛求生極樂

第一章 深信因果	行善止惡	/ 158
第二章 六道輪迴	應急出離	/ 159
第三章 修持念佛	求生極樂	/ 161
壹、為何一定要修持佛法急求出離輪迴		/ 161
貳、如何修持佛法		/ 163
參、如何修持淨土念佛法門		/ 163

肆、釋疑 / 165

伍、蒙佛接引往生極樂世界的實證 / 165

第六篇 戒殺放生的實踐與疑問的探討

第一章 戒殺與放生的實踐	/ 167
第二章 戒殺放生疑問之探討	/ 168

一、生病應該就醫治療，或者只靠戒殺放生、念佛行善祈求康復？ / 169

- 二、辦喪事或祭拜祖先時，殺畜生祭拜乃是古禮，為何有罪？／ 169
- 三、殺生拜神是節慶常例為何有罪？為何求福有時也能如願？／ 171
- 四、既然為惡者墮落為畜生，則被殺食是其應得報應，為何殺食有罪？／ 173
- 五、全不吃肉改為素食，豈不妨礙健康？／ 174

後記

第一篇 前言

第一章 略述本書內容及觀念

本書以「鼓勵戒殺、護生、放生」，「闡明因果報應原理」，「介紹淨土念佛法門」為主旨。各篇內容略述如下：

第一篇第二章：首先說明「因果報應的一般規則」。

第三、四篇：列舉近代發生的「殺生受惡報，戒殺得福報」真實事例，證明「因果報應確實存在」，藉增讀者信心。

閱讀這一部分，或許有人會問：「疾病有醫學上的原因，說是由於殺生所致，豈非矛盾，且不科學？」「短命慘死，或因暴病或因橫禍，為何與殺生有關？」這是合理而常有的疑問。

面對如此問題，我們只須先確立下面的觀念自然可以找到合理的答案，那就是：「依照科學觀點而言，一件事情的發生，可以有近因、遠因、更遠因及根本因。這些

不同層次的原因，並不互相矛盾對立，而是可以互相連貫、互相涵蓋、互相包容的。只要原因與結果間，具有明顯的相關性，便可肯定該一原因的正確性。「執「近因」以非難「遠因」，或者執「遠因」以非難「近因」，都是牛頭不對馬嘴、不合邏輯的事。

例如：已知感染B型肝炎病毒是罹患B型肝炎的原因，但感染病毒後不一定發病，還須當事人身體差、沒有抵抗力、沒有產生足夠抗體才會發病。若有某甲因好賭破產而家貧，常常過度工作透支體力，以致身體衰弱，又加感染病毒，於是患B型肝炎，這時包括好賭、家貧、過勞、體弱、感染病毒這五個因素，都是導致某甲罹患肝炎的原因，彼此並不矛盾。以此觀點而論，可知用佛法分析因果、追究根本原因，並不違背科學精神。

第二篇：說明「既然善有善報，惡有惡報，為什麼常常有例外情形發生？」也就是「為何常見到行善的好人沒好報，為惡的壞人沒惡報的矛盾現象？」這是一個很重要的問題，因為許多人是由於看見這些例外情形與矛盾現象，因而不信因果報應，否定因果報應，致失大利，實在可惜。所以讀者諸君務請詳看本篇，不可錯過。

面對上述的矛盾現象，我們一定要有一個科學觀念：「科學研究與實驗是允許有例外情形發生，而且實際上也常發生。」只要把例外的原因找出來，就無損於原來那項科學研究與實驗的價值或真實性。

舉例來說：「符合規格的防彈衣，能夠阻止槍彈貫穿，保護穿戴者的安全。」但是如果防彈衣偷工減料、或者子彈威力超過它的負荷力、或者子彈射中防彈衣沒能蓋

住的身體其他部位，則發生例外情形，導致穿戴者傷亡。這種例外情形並無法據以推翻「防彈衣能防彈」的事實。

又例如：「抗生素盤尼西林能治療肺炎球菌引起的肺炎。」但是治療當中，常因診斷錯誤、藥量不夠、給藥方法不妥、細菌產生抗藥性、發生過敏、發生併發症、或者身體存在其他惡性疾病減弱了抵抗力……等等情形而宣告無效。這種例外並無法推翻「盤尼西林能治肺炎球菌性肺炎」的真實性。

同樣的道理，雖然「因果報應的規則」常有許多例外與矛盾現象，但是並不能構成充分的理由來推翻因果報應的真實性。我們只要瞭解這些現象的發生都有很合理的原因，自然不會被它所迷惑，而喪失對因果的信心。本篇中引用佛經，對這些現象作得很合理而令人滿意的解釋。

第五篇：指出整個宇宙生命界因果報應的全部面貌與過程，係呈現在「六道輪迴」上面。六道輪迴有如一片茫茫的苦海，聰明的讀者，若有志脫離這一苦海，只要依照所介紹的念佛法門修持，人人都可以成為永恒的聖者——佛。

第六篇：介紹戒殺的實踐方法，並探討關於戒殺的若干疑問。

第二章 何謂因果報應與因果律

每個宗教都有自己的一套因果理論，內容不盡相同，對某些事情的觀點，甚至存

在著相當大的歧異。由於佛教對於因果報應有一套圓滿而透徹的看法，本書將依照它的理論，做為探討因果的根據。

佛法中的因果理論，內容很廣。本書所要討論的因果報應，只是其中的一小部分。簡單的說，「因果報應」就是善有善報，惡有惡報；「因果律」就是因果報應的一套規則與定律。

詳細說，屬於惡的行為主要的有「十惡」、「五逆」。每種惡行，各有它應受的惡報，而且依照惡行的輕重而有差別：做「十惡」最重的，死後入地獄受苦；中等程度的，死後轉生為畜生受苦；較輕程度的，死後生為餓鬼受苦。當受完上面苦報後，再出生為人時，則分別受下面的果報：

(一)殺生：會得多病、殘疾、短命、多禍殃、骨肉分離等果報。(將人或動物直接或間接加以殺害，屬於殺生惡行；若加以刑打、虐待、傷害，則屬類似於殺生的惡行，得類似果報。)

(二)偷盜：貧窮；或財產與他人共有，無法自由支配。(凡不是自己的東西或財物，未經同意擅自取用或侵佔即是偷盜。)

(三)邪淫：配偶不善良、不忠貞，或妻子受人拐騙奸淫，得不到滿意的眷屬。(亂搞男女關係以及從事與色情有關的行業都屬邪淫惡行。)

(四)妄語：得到受人誹謗、欺騙之果報。(說謊、作偽證、不守信都犯妄語罪。)

(五)綺語：說的話別人不信任、不接受，說話不清。(說黃色邪淫的話，使人想入非

非，謂之綺語。）

(六)兩舌：眷屬背離、親族弊惡。（搬弄是非、挑撥離間即是兩舌。）

(七)惡口：常受人惡聲相向、多訴訟紛譯。（用凶暴或惡毒的話罵人即惡口。）

(八)貪欲：心不知足、多欲無厭。（貪求財色名利各種享受，迷戀不捨，謂之貪。）

(九)瞋恚：常受人說長論短，常受人擾而煩惱，或被陷害。（稍不如意就生氣怨恨即是瞋恚。）

(十)癡：生在充滿邪見的家庭、生在偏僻缺乏佛法與文明的地方，心詖曲、好奉承巴結、使詭計。（癡是指邪見、不信因果。）

十惡之外，五逆是更重的惡行，其中一項是「不孝父母或至殺害」，它的果報是應入最苦的無間地獄受無量久遠的大苦報。其他各種惡行各有其應受惡報，名目繁多，無法在此一一列舉。

屬於善的行為主要的是「十善」：(一)不殺生(二)不偷盜(三)不邪淫(四)不妄語(五)不綺語

(六)不兩舌(七)不惡口(八)不貪欲(九)不瞋恚(十)不癡。

能實行十善，得到的果報正好與行十惡者相反。程度重的死後生於天上享天福；程度輕的死後再出生為人。以前能行不殺者，再出生為人時，可得到健康、少病、長壽的善報；修其餘善行者，各享應得的善報。

第三章 為何單從戒殺與放生來探討因果

上一章說到「每一種善惡行為，各有應得的果報」，這是一個原則。現在是科學時代，一切講求證據，只有說理而無實證，不易令人相信。

本來佛經上以及我國歷代佛書及善書，都有很豐富的因果報應故事。但是許多人較少機會閱讀這些佛經與古書，既使讀了，也常因那是古人的記載，年代久遠，較少親切感，甚至懷疑它的真實性。其實因果定律亘古不變，因果報應的實事，也是古今相同。

為了彌補這一缺憾，本書第三、四篇列舉出近代發生的「殺生惡報與戒殺善報」真實事例，作為證據，藉增信心。

如前所言，善有十善，惡有十惡，想要把各種善惡行為的報應實例都加以收集，大非易事。而且人有羞恥之心，既使作惡，不欲人知，若將當代人的偷盜、邪淫等大家認為不名譽的事，筆之於書，有違古人隱惡揚善的教訓。因此選擇大家認為無關名譽的「殺生惡報實例」，作為證明因果報應確實存在的最好證據。藉此推彼，此真則彼真，各種類的善惡報應也就無可置疑了。

而且時處今日，物質文明越進步，水火災、交通事故、工業災害等意外橫禍越加頻繁；更因許多人的心性凶暴，導致綁票、殺人、槍擊、械鬥以及刀兵戰亂，時有所聞。這一切照因果律來說，都是由於眾生的殺生罪業所感招而得的苦報。此時此刻，提倡以及實行全面性的戒殺，乃是弭災止難、導社會於祥和的應病良藥。此乃本書以戒殺為主題之最大意義所在。

第二篇 與因果律互相矛盾的現象

本書的宗旨，一如書名，欲以殺生招禍、戒殺得福的現世實例，證明「因果報應確實存在」的真理。本來有書中那麼多實例做證，讀者諸君大可深信因果報應的真實性。但是現實生活中卻有許多矛盾的現象，可能使不少人在閱讀本書後，對因果報應的道理仍舊半信半疑。例如：書中說放生戒殺有好報，偏偏見到有些戒殺吃素的人，現世中受病苦折磨，坎坷度日；書中說殺生食肉有惡報，偏偏見到有些富翁們，每天三餐山珍海味，卻不見報應臨頭，反而事業越做越大，錢越賺越多，甚至有些天天殺生的屠夫，卻是錢囊飽滿，身體肥壯，因果律似乎管不著他。

由於這些矛盾現象的確存在，而且為數不少，難怪使大家對因果的說法疑惑重重，無法深信。因此首先要在本篇，簡單討論這些矛盾現象的來龍去脈。至於整個因果律的原理，內容複雜，牽涉極廣，須看專書討論，方能盡其詳情。

以下先略述因果律的特性，然後根據這些特性，說明與因果律互相矛盾的現象產生的原因。

第一章 因果律的特性

眾所周知，為了維持社會秩序，制裁犯罪，一部厚厚的六法全書尚嫌不足。因果律要規範所有善惡行為的報應，當然也不會太簡單；因果律的特性，自然也非三言兩語所能道盡。

以下僅就與矛盾現象有關的三個特性提出討論：(一)公平的特性；(二)因緣會合才產生果報的特性；(三)隱微的特性。為了說明的方便，將公平的特性再分為三點來討論。合起來共有五點，分別敘述如下：

壹、因果通於三世

所謂「三世」是指過去世、現在世、未來世。「現在世」指現在這一生。「過去世」包括的範圍，是由現在世的前一世起，逆推到無窮久遠的過去，這段時間都屬過去世。「未來世」包括的範圍，是由下一世起，順推到無窮遙遠的將來，這段時間都屬於未來世。

所謂「因果通於三世」，意義有二：(一)從行善或作惡到產生果報，所須時間有快有慢。快的話，當生就得到果報；慢的話，可能過去世造的因，今生才受報，或今生造的因，未來世才受報；更慢的話，則由因到果，跨越過去世、現在世、未來世，經過

百千萬劫，無窮久遠的時間才產生果報。（劫是佛經上計算時間的單位。劫有大劫、中劫、小劫之分。經上說的劫，通常指的是大劫。一個大劫是十三億四千三百八十四萬年。）（二）產生果報後，受報的期間也有短有長。短的話，只有幾日、幾月、幾年；長的話，從開始受報，到報盡為止，跨越過去世、現在世、未來世，經過千萬億劫，無窮久遠的時間。關於這一點，請參考下一段的說明。

貳、小善行得小福報，大善行得大福報

小惡行得小惡報，大惡行得大惡報

茲分別討論如後：

一、「小善行得小福報，大善行得大福報」

說明：

「小的善行得到小的福報。」小的福報程度輕，賺小錢、享小名、做小官或小主管、生活小康；小的福報時間短，也許數日、或數月、或數年、或二三十年就享盡。「大的善行得到大的福報。」大的福報程度重，賺大錢、享大名、做大官或大企業家，甚至做國王做總統，生活優裕；大的福報時間長，也許一生、或十生、百生，甚至百年劫之久才能享盡福報。

因為這個緣故，若有人過去世中做了非常大的善行，他可能在很多世以前就開始享受福報，一直繼續到這一生，甚至到未來世才能享受完畢。在沒享完前，是沒有誰

有權利可以輕易剝奪他應享的福報的。

佛經中有關的經文：

1. 佛說護淨經說：「一日持齋，得六十萬世餘糧。」意思是說持齋一日，可以得到六十萬世不受飢餓的福報。

2. 地藏菩薩本願經第十品說：「我觀業道眾生，校量布施，有輕有重，有一生受福，有十生受福，有百生千生受大福利者。」又說：「若遇最下貧窮，乃至瘡殘瘡啞，聾癡無目，如是種種不完具者，……欲布施時，若能具大慈悲，下心含笑，……輒言慰喻……百千生中，常得七寶具足，何況衣食受用。」

3. 地藏菩薩本願經第六品說：「若有女人厭是醜陋多疾病者，但於地藏像前志心瞻禮，食頃之間，是人千萬劫中，所受生身相貌圓滿。是醜陋女人如不厭女身，即百千萬億生中，常為王女，乃及王妃，宰輔大姓，大長者女，端正受生，諸相圓滿。」

4. 地藏菩薩本願經第四品說：「歸依地藏菩薩……，若能志心歸敬，及瞻禮讚嘆，香華衣服，種種珍寶，或復飲食，如是奉事者，未來百千萬億劫中，常在諸天受勝妙樂，若天福盡，下生人間，猶百千劫，常為帝王。」

舉例：

1. 佛說諸德福田經記載：「佛在世時，有一比丘名叫波拘盧。久遠的過去世以前，曾遇僧人舉辦弘揚佛法大會。他聽後無比歡欣，拿呵梨勒果供奉眾僧。由此功德，命終昇天享福。下生人間都出生在尊貴的家；端正雄偉，超絕群倫，九十一劫之久，未

曾生病，此生仍有餘福，遇佛出家修道。」

2. 賢愚經記載：「佛世時有一位金財比丘，往世為貧人，拾柴賣活。某日遇到毘婆尸佛，他將賣柴所得的錢，歡喜而恭敬的布施佛和僧。由於這功德，使他享受九十一劫的福報，金錢財寶無窮盡。此世仍享同樣的富報，並且遇佛出家修道，得阿羅漢果位。」

二、「小惡行得小惡報，大惡行得大惡報」

說明：

「小的惡行得到小的惡報。」小的惡報程度輕，得小病、遭小挫折、勞苦而收入微薄、貧窮而低賤；小的惡報時間短，也許數日或數月、或數年、或二三十年就報盡。「大的惡行得到大的惡報。」大的惡報程度重，或得大病、惡疾、短命、橫死，或遭大挫折，或生而盲聾啞、身體殘廢，或生而為乞、飢寒交迫；大的惡報時間長，也許一生、或十生、百生、千生，甚至百千劫之久才能受盡惡報。

因為這個緣故，若有人過去世中做了非常大的惡行，他很可能在很多世以前就開始接受惡報，一直繼續到這一生，甚至到未來世才能受報完畢。在沒有受報完畢前，沒有誰有權利可以輕易免除他應受的惡報。

佛經的經文：

地藏菩薩本願經第三品說：「若有眾生不孝父母，或至殺害，當墮無間地獄，千萬億劫，求出無期。」

舉例：

賢愚經貧女難陀品記載：「佛弟子中有一位難陀比丘尼，原本是貧女。她往世生於迦葉佛時代，有一次，與某位已經證得阿那含果位的貧女爭著供養佛僧。佛先接受貧女的請求，難陀看不起貧女，向佛說：『世尊為什麼不受我的供養，卻先答應那位乞丐的請求呢？』由於辱罵有修行的人為乞丐之罪業，受到五百世出生在乞丐家的惡報。」

三、善惡不能輕易互相抵銷

「善業與惡業不能輕易互相抵銷；須有相當的條件才可相抵。」這是維持因果律公平的一個重要原則。善惡能相抵銷時，「抵銷」只是一種表面上看到的現象，實際上應稱為「轉業」較正確。「轉業」是指「原有的福報，因作惡而發生轉變」；或者是「原有的惡報，因懺悔、止惡、行善、念佛而發生轉變。」這時被轉變的業報，或者由重轉輕、由輕轉無；或者現報轉為後報、後報變為現報；或者根本斷滅，或者暫時中止而隱伏，以後遇緣仍會再發。情形複雜，無法一概而論，也不是簡單幾句話可以說得明白。

這一個特性與世俗上的情形大不相同。世上有錢、有地位、有勢力的人犯了罪，只須花大筆錢，買通貪官污吏，就可免除應受的刑罰。但天地大公無私，因果律之前，不分貧富貴賤一律平等，善惡不能隨便抵銷，有錢有勢者做了惡業，無法用金錢改做

善事以求抵銷應受的惡業。否則有錢勢的人，大可有恃無恐，做盡傷天害理的事，然後花錢做做善事，就可消災，免受惡報，如此一來那有公平可言。

不過，佛出世的目的，是為了拯救眾生出離苦海，當然也慈悲的替未信佛法、不明因果、犯下大惡重罪的人，指引了一條悔過向善的路。因此在符合相當條件之下，業報可以轉變。如此一來，受到惡報、陷於痛苦絕境的人，也有了一線希望。

肆、因緣會合才產生果報

行善得福報，行惡得苦報。行善是「因」，福報是「果」；行惡是「因」，苦報是「果」。「因能生果，果必有因」是一定的道理。

但是有了「因」後，還須要「緣」來會合促發，才能產生「果」。「因」譬如種子，「緣」譬如土壤、水分、空氣、日光，這些都具備而且會合之後，種子就發芽、成長而結出果實。若缺乏緣的配合，種子仍是種子，不會自己變成果實。不過種子仍舊存在，只要有一天，「緣」來促成，仍可成長而結果。

由於因緣會合才能產生果報，所以先造的因不一定先產生果報；後造的因不一定後產生果報；現在造的因也不一定今生就產生果報。

一般人多因看不見今生的現報，就否定因果報應的存在。其實，佛經上早就告訴我們：縱使經過百千劫那麼久的時間，所做的善業惡業是不會消失的，只要因緣會遇，還是會產生果報，由自己來承擔。

伍、複雜而隱微的特性

因果律絕對公平，因此必定複雜而不簡單，難以三言兩語解說明白；因果通於三世，因此常常隱微而不明顯，難以輕易窺見全部的真相。

由於因果通於三世，往往一件福報或惡報，從開始到結束，跨越了過去世、現在世到未來世的長久時間，只有佛的智慧與神通才能徹底瞭解它的來龍去脈，我們凡夫是無法知道過去世與未來世的事情的。

因果報應有時隱微難測，就如浮於海上的冰山，我們只看見露出水面的部分，至於隱藏在水面下的部分有多大則不得而知。也許它只露出小小的一角，水面下的部分卻巨大無比。無知的開船人，通常只相信自己的眼睛，不理會聰明人的經驗與勸告，見到冰山只是小小的，就盲目的將船開過去，結果難免船破人亡，後悔莫及。

不明因果的人也有同樣的情形，他只相信自己的眼睛，佛陀的佛眼觀察出來的因果法則他全沒聽過；不信因果的人，則雖聽過卻因沒有深入瞭解而無法相信。於是自己整日循著因果律的軌道前進，卻不會善用因果法則以求趨吉避凶，掌握命運。結果難免遭受苦報，甚至墮落到畜生、餓鬼、地獄中，久年悽慘過日，無有出期，豈不可憐，又復可嘆！

雖然往世與來世的事我們無法得知，使得因果報應常常隱微難測，好在有些情形，在這一生行善這一生就得到福報，這一世做惡這一世就受到惡報。而且其中不少的例

子裏面，有很明顯的證據，顯示出確實是因某一善行才得到某一福報，因某一惡行才得到某一惡報。我們藉著這些事例，得以間接印證佛說的三世因果規律，的確真實不虛。本書收集的事例即屬於這種類型。

第二章 好人行善為何不見好報

既然善有善報，為何有不少的好人，甚至努力行善的人，仍然遭遇挫折、災難與痛苦，坎坷度日，無可奈何？

前面一章說到因果通於三世的道理，大家一定瞭解：不管什麼人，遭遇挫折、災難與痛苦，當然是由於往世做了惡業，如今正在受報所致。這時他努力行善，以求旋轉逆境改變命運，可能的結果有四種：

一、各種條件未能配合，以致善行不能轉變業報。這時他當然必須繼續接受應受的惡報，直至報盡為止。（或許要到幾年、幾十年後，或者到死為止才報盡，或者未來世仍繼續受報。）

所謂各種條件未能配合是指：缺乏真誠發自內心的「慈悲心、寬容心、懺悔心、行善之心」以及不能力行十善或雖行而善行累積不夠。

二、雖然各種條件配合很好，善行可以轉變惡報，使它由長期變為較短期，但因往世所做惡業太重，應受的惡報期間很久，目前行善雖可得到福報，但仍嫌不足，福

報與惡報力量懸殊，善不敵惡，轉變了一部分業報後，仍有很多未能轉變掉的惡報，必須繼續接受，直到報完為止。（或許要到幾年、幾十年後，或到死，或到未來世才能報完。）假如今生至死仍無法受報完畢，當然今生就永遠難以脫離困境，只有期待來世了。

譬如得了癌症，本應受劇烈痛苦折磨半年才死，並且耗盡錢財，連累子孫；行善的結果雖不能使他康復或減輕痛苦，但是卻使他提早四個月就死亡，使他得以減免了最後四個月的劇烈痛苦，並且節省了大筆醫藥費。以上的情形，表面上看來行善似乎沒有用，病人的癌症沒有治好，還是死了，實際上行善的結果使他獲得不小的好處，只因為因果律隱微難測的特性，使我們不能明白事實的真相罷了。

三、各種條件配合很好，行善的結果，已經使原本較重的惡報，轉變為較輕的惡報；但因為表面上看來仍在受惡報的折磨，遂使人誤以為行善沒有功效。

譬如大腸癌開刀後復發，原本應受劇烈痛苦折磨半年而死；由於平日行善積德的緣故，使他的痛苦程度比類似的患者輕很多，表面上苦報並未免除，實際上是減輕了。癌症患者確實有藉由努力懺悔、念佛、行善而完全康復的例子，因此上面所做的比喻雖然只是假設用來做說明，它當然也有可能存在，請參看第四篇第二章自可明白。

四、各種條件配合很好，應受的惡報又不很重，或者即將受報完畢。行善的結果，到這一生的某個時期，善行累積夠多了，於是福報的機緣成熟，惡報結束，逆境轉順，疾病康復，雨過天晴，行善的功效，於焉大顯，慶快生平。

五、此外有一種情形較為特殊，就是行善以及修行的好人，原本應於未來世承受的重大苦報，會因他的努力行善修行，轉變為較輕的苦報，而提早於現在受報。這種情形，表面上看來似乎是作好事沒好報，其實正好相反，因為行善修行使他獲得大利益，使重報轉變為輕報，只不過提早於現在受報而了債。

由上可見，努力行善而能於今生就得到明顯效果的只有第四種情形。而我們所看到許多好人或努力行善的人，命運坎坷，無法改善，除了第五外都是屬於前面三種情形。這就好比你的附近搬來一位新鄰居，你對他的過去一無所知。只見他很努力工作，收入也很可觀，也沒有任何不良嗜好及不正當的浪費，但是搬來這兒住了大半輩子，他們沒有一點存錢，遇到急難，還須向人伸手借貸，令人莫名其妙。但是當您獲知他未搬來這裏以前，欠人一筆極大的債務，必須隨賺隨還，抵銷欠債，不能稍有延誤，這時謎底就揭開了。

如上面所說「行善、修行的好人，由於正在承受過去世作惡應受的惡報而病苦、受災難，以致於看不到行善應有的善報，其實他們的苦難已因善行而減輕、減短，但是自己卻不知道」的情形，今舉二例為證：

例 1. 現果隨錄上記載：麻城有姓王的某人，吃素持齋，經過三年，某日身上忽然長了難治的惡瘡，對於持齋起了退悔的心。他的朋友安慰他：「你是持齋的人，佛與天神必會保佑你。」王答說：「我已持齋三年，卻得此惡報，持齋還有好處嗎？」朋友說：「你既然認為所持的齋沒有用，可否把它賣給我？」王某問他怎樣賣法，朋

友告訴他，每持齋一天一分錢計算，吃素三年共可賣銀錢十兩八錢。王某很高興，立即寫了收據拿了錢，把持齋吃素的功德賣給朋友，打算次日就要吃肉破戒。不料當晚夢到二個鬼來責罵他：「本來十個月前你就該死了，因為你持齋修行，所以能延命到現在。你既賣去持齋功德，算起來反而讓你活過頭了。」說罷立即要捉他走。姓王的哀求鬼卒暫且寬容，延緩一天，願意將錢退還，恢復吃素持長齋。明日，找到他朋友，說明原委，想討回賣齋的收據，朋友說昨天回家就在佛前用火焚化了。王後悔不已，當天果然死了。

王某人本來十個月前就應死亡，因持齋修善的功德，使死亡的重報，轉變為較輕的、只生惡瘡的苦報。卻因他的賣齋與立即死亡，而彰顯了其中的因果轉變情形，足以為本章所述因果原理作最好的印證。

例 2. 印光大師文鈔全集引述了一件唐朝玄奘法師記錄下來的事：唐朝時，西域天竺國有位戒賢法師，德高望重，名震四天竺國。某一年身患惡病，痛苦極為慘烈，無法忍受，正想自殺以求解脫時，忽見文殊、普賢、觀世音三位菩薩降臨，指示他：「你在久遠劫前，作過多次國王，做了許多迫害惱亂百姓的惡行，本應墮落惡道（地獄、餓鬼、畜生稱為惡道），長久受大苦報，由於你宏揚佛法的緣故，得以免除將來的地獄大苦報，將它轉變成目前的人間小病苦，你要忍受。再過三年，有位大唐國僧人名玄奘，會到此拜你為師，求受佛法。」戒賢法師於是強忍病苦，力行懺悔，經過很久，終於康復。過了三年，玄奘法師果然來拜師求法。戒賢法師叫弟子述說病苦的情

形，徒弟邊說邊哭，可見痛苦的慘狀。若非菩薩指明往世因果，或許有人會說，如此大有修行的得道高僧，尚且得到這樣的慘病，佛法有什麼靈感和利益嗎？其實這全是由往世業因，以及轉「後報重報」成為「現報輕報」的緣故。

第三章 壞人作惡為何不見惡報

既然惡有惡報，為何有不少壞人，甚至無惡不做的，仍然升官發財，輝煌騰達，事事如意，令人羨慕？

由於因果通於三世，因此不管什麼人，今世做大官、賺大錢、享大名，當然是由於往世做了大善行，如今正在享受福報所致。這時他不修善而為非作歹，可能的結果有四種：

一、若善惡不能互相抵銷，他當然可以繼續享受他應享的福報，繼續升官到他所應得的職位為止，或繼續賺大錢，如他所應得的。直到福報享盡時，才會開始遭受為惡所應得的惡報。這個時間或許在幾年、幾十年後，或許到死為止，或許未來世仍繼續享受他未享完的福報。

二、若其福報因作惡而發生轉變，但因往世所做的善行非常大，應享的福報期間非常長久，目前雖然作惡應受惡報，但比起福報的力量仍差很多。既使作惡轉變了一部分福報，但還有很多剩餘的福報，讓他一直到死也享受不完。如此一來，這一生中，

他永遠過著好日子，當然看不出為惡所應得的下場。

三、不斷作惡的結果，使原本很大的福報，減為比較輕的福報，但因表面上看來仍在享受福報，過著好日子，遂使人誤以為作壞事不會有惡報。

四、應享的福報即將享受完畢，做壞事到某個程度，累積得夠多了，於是惡報的機緣成熟，福報結束，開始嚐到為惡的苦果，過著淒慘的日子，甚至得到惡疾、遭橫禍而死，後悔莫及。

由上可知：現實生活中，許多人為非作歹，卻仍舊能步步高陞、錢財滾滾、得意非常，都是屬於前面第一、二、三的情形。

這就好比你家附近搬來一位陌生的新鄰居，他並沒有從事任何正當或不正當的、可以賺錢的行業，可是卻過著豪華奢侈的生活，錢財之多總是花不完，令人莫名其妙。但是當您獲知他未搬來以前，在銀行有一筆鉅大無比的存款，一切就真相大白了。

假如有一天，你這位鄰居參加民間儲蓄會，把會款標走後就賴帳不按期交會款，被告到法院，法官當然判決他敗訴，必須還款。但絕不會判決沒收他的全部銀行存款，因為這樣做不僅有失公正，而且荒唐可笑。同理，一個正在享受大福報的人，若是作惡，頂多只是轉變掉一部分的福報，絕不會將其巨大的福報一筆鈎消，剝奪他應享的權利，因為因果律是極其公平的。

像這種由於正在享受福報，以致於他雖然作了大惡業也沒看到他受惡報的事，在佛經裏有一個最好的例子。

雜譬喻經說：佛在世時，有一位國王叫阿闍世王。某日，一位以殺生為業的屠夫前往見國王，並請王答應他一個請求，王問他有何願望，他說：「國王您每遇節日需要屠殺畜生時，請全部賜給我包辦。」王說：「殺生的事，很少人樂意替別人做，為什麼你卻那麼喜歡做？」屠夫答以：「我往世曾做貧窮人，幸好靠殺羊得以度日，又因殺羊之故，死後生到四天王天，享受天福。天上壽盡，又出生為人，還是從事殺羊的職業，死後又生天上。就這樣六世出生為人，都從事屠羊的工作，使我每次死後都生到天上，享受天上無量的快樂，前後往返天上人間已有六回。屠羊既然有這麼大的好處，因此向國王提出請求。」王問：「就算真如你所說的，但你怎麼知道的呢？」屠夫答：「因為我具有能知宿命的能力，可以知道往世的事。」王不相信，認為他說謊，因為像屠夫這麼下賤而毫無修行的人，怎麼有能力知道宿命？國王疑惑不解，便去向佛請教。佛答說：「屠夫所說全都真實，並非說謊。他往世曾遇到一位辟支佛，那時很歡喜、很恭敬、很專心的瞻仰辟支佛莊嚴的容貌，善心隨生，由於這一功德，使他得以六次往返天上人間；殺生的罪業應受惡報，但機緣尚未成熟，所以不見他受報。等此生命終，福報享盡，他將墮地獄接受屠羊的罪報。地獄的罪報受完，接著無數次出生為羊，一一償還命債。這位屠夫，知宿命的能力很淺，只知過去世六世殺羊生天的事，再早些的第七世的事，他便無法得知，於是誤認為屠羊是使他生天享福的原因。」阿闍世王至此恍然大悟。

第三篇 殺生食肉的惡報

殺生及其類似的行為有那些？

1. 親手殺生：不管用何方法，只要引致動物死亡都屬殺生。
2. 教唆別人殺生。
3. 幫助別人殺生；提供殺生用具；指導殺生方法。
4. 讚嘆殺生：見他人殺生方法巧妙，手腳俐落，誇獎讚賞。
5. 見殺生隨喜；見人殺生，心生歡喜，說他殺得好。
6. 建立神廟，屠殺動物拜祭神明鬼魂。
7. 嗜食動物肉。
8. 取食動物胎卵。
9. 從事與殺生有關的行業：飼養、捕捉、販賣供人食用及娛樂場所讓人戲弄的動物，販賣捕捉動物及殺生的用具。（菜刀為切菜所需，不在此限）
10. 虐待動物：用彈弓石頭射打動物，破壞巢穴使其不得安居，綁縛或鞭打動物，用籠子箱子關著動物觀賞或販賣，玩弄動物取樂，使動物相鬥取樂或賭錢，遊

樂場中用動物供人戲弄。

11. 上述行為，如施之於人，同屬殺生罪行，而且罪報更重。例如流氓施暴或殺害良民，治安人員刑求嫌犯逼供，法官枉法造成冤獄或屈死，墮胎等皆屬之。
12. 教人互鬥或相殘殺，或挑起戰爭以致生靈塗炭。

殺生及其類似行為會得何種惡報？

1. 墮地獄中，長久受大苦刑。
2. 長久年代輪迴出生為鳥獸，互食血肉，輾轉償命。
3. 墮落到餓鬼道受苦。
4. 受完上面惡報，再出生為人時，則多病、多災殃、短命。或胎傷而死、或墮地而死、或意外災害而死。
5. 藥師經上說殺生祭神，祈福求命，不僅無效，且會招致橫禍。經上列舉的橫死有：被庸醫用錯藥而亡、燒死、溺死、毒蟲咬死、被獅子虎豹等野獸吞食、墮崖死、中毒死、飢渴而死等。
6. 佛經上列舉許多殺生與惡報之間的關係：
 - (1) 五根不具（眼耳鼻舌手足殘廢）——由於往世彈射鳥獸，或斷其頭，或斷其足，或斷鳥翼。
 - (2) 老孤無子——奪取鳥卵或幼鳥，使鳥無子。
 - (3) 唇缺唇裂——往世釣魚，使魚裂口。

(4) 生惡瘡治不好——往世喜歡無理鞭打眾生。

(5) 少小孤寒，無有父母兄弟——捕捉飛禽走獸，綁縛或關於籠中，使其離開同伴而孤獨過日。

(6) 生受酷痛，形體毀折——搗杖良善，妄讒無罪。

(7) 生為水牛，做苦工挨鞭打——為官者，為貪財物入人於罪，鞭打刑罰，判入牢獄，則死後入地獄千億年受苦，罪畢生為水牛。

(8) 兩手扭曲不能伸縮，兩足殘廢不能走路，彎腰駝背，身體不遂，行動不便——由於往世搗毀獸巢，設網或陷阱捕捉鳥獸，以致鳥獸頭破腳折，受各種傷。

殺生食肉與社會混亂及流血戰爭的關係：

古典小說有一句大家耳熟能詳的開場白：「話說天下大事，分久必合，合久必分。」此話道盡了人類社會自古以來週期性遭受戰爭災難的血淚與滄桑。為何人類歷史總抹不開干戈流血的陰影，戰爭的悲劇總是一幕一幕不斷的上演？歷史學家自有他們的一套說詞，但唯有佛法的因果律為苦難的眾生指出它的根本原因及預防之道。

佛法因果律告訴我們：人與畜生同為輪迴六道中的一份子，畜生並不永遠為畜生，惡報盡時仍可轉生為人。今日為畜，你要牠死；來世為人，他不要你活。一報還一報，絲毫不含糊。因此個人的殺業，乃是綁票、搶劫、殺人等社會不安的由來；群體的殺業，則為戰亂兵禍的根本原因。預防之道只有唯一的一條路——戒殺。

佛經裏記載琉璃王滅釋迦族的故事，可為「殺業招感戰爭兵禍」的最佳證明：

佛在世時，佛的族人——釋迦族住於迦毘羅衛城。佛有神通，知道釋迦族過去世集體造作的殺業已經因緣會合，果報成熟，定業難轉。但為盡一番心，曾先後三次，預先等候於琉璃王經過的路上，勸退琉璃王大軍。但是琉璃王到了最後，卻經不起臣下的再三慇懃，終於揮軍入城，大舉屠殺。佛弟子目連尊者，不忍釋迦族人盡遭誅滅，運用神通將釋迦族人五百攝藏在鉢中救出來，不料五百人在鉢中全部化為血水，營救不成，於是向佛請示這事的前因後果。佛說：「久遠年代之前，迦毘羅衛城所在的地方，是一個大村莊。村裏有個大池。有一天，因為久旱無雨，池裏的水都乾涸了。池裏的魚全被村人捉去煮殺，其中有一條最大的魚也被烹煮。只有一個小孩從來不吃魚肉。那時的大魚，就是今日琉璃王的前身。池裏的魚類就是琉璃王率領的軍隊。村莊上捕魚殺食的人，就是現在被殺的釋迦族。那個不吃魚肉的小孩就是我，因未吃魚肉，所以沒有被殺。已經來到的定業是無法逃脫掉的，因此釋迦族五百人雖被救出，還是化為血水，難逃一死。」

為什麼有不少人天天殺生卻不見他受惡報？

請參看第二篇第三章的說明。

第一章 疾病傷殘的報應

1. 廣化法師 現身說法

殺生食肉，實是惡業，必當受報無疑也。只是受報是依據殺心的猛弱和殺法的殘忍，而各有遲速高下，不能一概而論。其次，殺生食肉後的懺悔修善，亦可以轉後報作現報，將重報折輕報。我為了讓諸位切實了解殺生食肉惡報之事，不妨現身說法，將我食肉受報的經歷，略向諸位宣說。

我在十八歲的那年，為了抗日救國，走出學校大門，毅然參加抗戰行列。幸蒙祖宗福德蔭庇，只當了半年上士文書，就升官了，從此在錢糧裏面打滾。到我退休出家之前，我在政軍兩界幹的大部分都是錢糧業務之類。俗諺說：「靠山吃山，靠水吃水。」我雖一文不苟取，然而近水樓台，究竟用起錢來便利多了。我有錢就飲酒食肉，造了不少殺業，清夜捫心，頗為不安，因此對金錢發生厭膩。後來出家，不願數鈔票，不願存錢，實由於此。

提起我飲酒吃肉的本領來，雖然不大，可亦不小。論酒量，一兩瓶高粱酒喝下去，臉不紅神不亂。吃魚吃肉更是驚人，定坐下來，細嚼緩嚥的吃上兩小時，吃一二斤肥肉，不叫聲膩。我最喜歡吃鷄吃鴨，每餐都吃，怎麼吃也吃不膩。一年吃下來，我們究竟吃了多少鷄鴨眾生，沒有統計過。但是有一次，我們駐在浙江定海的溪口岙。初到時，這村莊附近各地都可看到鷄鴨成羣。我每天都叫房東的大小姐為我們去買鷄鴨，交給勤務兵殺來吃，多則三五隻，少則一兩隻。三個月駐下來，這村莊周圍五里以內

的鷄鴨都給我們吃光了。有一天下午，起大北風，我又叫房東小姐去為我們買鷄，她說：「你還吃！這裏五里內的鷄子、鴨子，都給你吃光了，你還要吃！」我說她是因為天氣冷，怕出門，不肯去買，故用這話來搪塞我。於是自己帶了一個勤務兵，在駐地周圍四五里路，打了個轉，果然沒有看到一隻鷄鴨。我才知道，我竟吃了這怎麼多的鷄鴨，不禁心裏一驚：我造的殺業太大了。民國四十二年，我信佛了，在看過佛經，明白因果之後，我急於勤求素食，冀贖前愆。據我所知，在軍中公開信佛，公開素食的，我是第一人。可是內心卻大有「後悔莫及」之感。為求一心懺悔及弘法利生，將功贖罪，乃決意出家。也許因此一念之善，我今生造的殺業，幸得將重報折輕報，將後報作現報了。

民國六十三年端午節的前兩天，我在南投蓮光蘭若的無量壽關中，上午八點鐘，開始拜淨土懺（這時我閉關已將近二年多了，拜淨土懺亦已拜了九個多月）。第一拜拜下去，就覺得身輕起來，向著西方前行，走了不到幾步，聽到身後有很多鷄鴨的叫聲，回頭看去，見成千上萬的鷄鴨分作三行，追隨著我，我沿著牠們的行列往後看，約二里多路長，才看到牠們的集合場。是在南投（古）車站的大廣場上，那裏還有牛、豬等一大羣在排隊靜候上路呢！

再反觀自己，我胸前抱著個鴨子，在叫喚那些眾生，一呼一應。我看到這種情形，心想牠們來找我算帳了，不禁一驚，如夢初醒。我繼續將淨土懺拜完之後，深怕我會生大病，即敲鐘聲，喚來護關的劉文斌居士，把剛才的情形告訴他，請他好好照料我。

在最近期間，不要遠離。怎知道，就在當晚於禪房裏，平地一跤，跌斷左腿。雖經延請中西名醫治療，花費信眾鉅額醫藥費，自己受盡無法言喻的痛苦，一切治療終歸無效，致成「跛腳法師」。這就是我殺生食肉的業報。我今向諸位原原本本的說了出來。雖然，我悔之已遲，但望大家以我作為殷鑑，各自警惕，早日戒殺茹素，免蹈覆轍。

最後我在勸告諸位發心戒殺吃素之外，再勸諸位還須修學淨土法門，念佛求生西方，才可究竟離苦得樂。「持齋」和「念佛」，合之則兩美；分之則兩損。這話怎麼講？若持齋不念佛，來生以夙世持齋故，必定大富大貴。古人說：「一日持齋，天下殺生無我分。」何況終身長齋，其福報豈可計量耶？有了福報，固屬好事，但是大富大貴人，十分之九不願修道，所謂「富貴學道難」。富貴中人，不知學道，他的生活必定趨向食、色、玩樂的享受。食則一席千金，色則倚翠偎紅，玩樂則歌舞嬉戲。凡是過著這種生活的人士，不難想像到他的將來，必定墮三惡道，這第三世他就受苦了。又若念佛之人不持齋，臨終多被業力所障，不得往生，流入八部鬼神中去。這即是持齋和念佛，分之則兩損。如果能持齋又能念佛，即得現前身心康樂，當來往生西方，見佛聞法證三不退，終至圓滿無上菩提。其功德利益，廣大如法界，究竟若虛空，無量無邊，不可思議也。（民國75、8、1，天華月刊八七、八九期）

2. 精神狂亂 學狗吃糞

浩然

余同事李蘭亭君，山東膠縣人民，其堂兄李春雲家中畜一黑犬，色澤光潤可愛，

且通人意，每逢主人自外歸來，犬必跑上去搖頭擺尾表示歡迎。

有一天，李春雲閒暇無事，這黑犬圍繞左右，春雲用手撫摸牠光滑的皮毛，覺得此犬又肥又嫩，一心一意吃狗肉，心憶美味，口中水出，手觸肥犬，心生歹意，這真是「眾生無罪，血肉其罪」，就找了一條麻繩，套在狗的脖頸上，從陽溝裏把繩子續出去，他出去扯繩猛拉，可憐這活潑可愛的黑犬，登時發出哀慘難聞悲鳴，不一會兒，犬見閻羅，春雲剝下血淋淋的犬皮，肥嫩的犬肉，仍在顫抖，接著運用他那熟練的剖解技術，把這隻犬在顫抖中節節支解，然後上鍋烹煮，香氣四溢，春雲到小店裏買了一瓶高粱酒，香噴噴的狗肉酌酒而飲，這一餐飯真是吃的飯飽酒醉。

春雲吃完了飯，帶著幾分醉意，真有點飄然如仙的樣子，就倒在床上迷迷糊糊的睡了；但睡了不到一小時的光景，他突然從床上跳起來，瞪著眼睛如癡如狂，接著撕碎了衣服，脫得精光，兩手著地，作狗行狀，跑到庭院把頭鑽進陽溝裏，學狗被勒哀慘難聞的聲音，你若看不到人，聽起來和狗叫一模一樣。叫了一會兒，又把頭抽出來，向外就跑，作逃命狀，但是他這沒有長毛光溜溜的狗，全體暴露，跑出去實在難看，一時街頭騷動，年青婦女，望風而逃，驚動四鄰，才把他制服住了，關在屋裏；但是他這病狀，時隱時作，有時犯了跑到廁所裏吃屎，並且惡狠狠的狼吞虎嚥，家人四處請醫，群醫束手，這裏捉妖，那裏拿怪，也沒有用。一氣鬧了兩年，才逐漸安頓下來，但是他卻如痴如呆，成了個痴巴。以後有人問他：「你為什麼吃屎呢？」他說：「這東西又香又甜，可好吃呀！」

因果報應，有現世報、來生報、多生報不等。這些報應遲速的差別，因緣異故。譬如我欠某甲的賬，某甲也是負債累累，被關在牢裏，這樣就可以拖下去了。又如我騙了某大富翁（喻大智人）十萬元，他會毫不在乎，假如騙了貧漢（喻愚痴者）賣兒賣女的錢一千元，他會馬上和你拚命，這就是因果報應遲速的概略。但是不管是遲是速，在你未成佛以前，都得還債；並且和我們世間的法律一樣，有功賞、有罪罰，善惡不能相抵，不過來早與來遲就是了。像李春雲這還是花報，殺業重者，死墮地獄，那才是果報呢？願諸君子千萬不可造殺業啊！（民國55、12、15，獅子吼月刊二卷一一期）

3. 結伴殺蛇 各受其報

去執行人

陳樂浩，福建連江縣馬祖莒光鄉田沃村人，住該村三十九號，現年四十五歲，患全身軟綿，欲振乏力的怪病已三十多年了。三十多年來，灌符水，吃香灰，毫無作用；看中醫，求西醫，病況依然！到榮總以及台大，長庚等大醫院檢查的結果，都是一各部機能一切正常，健康無病」。開的興奮劑注射了、維他命吃了，一切方法、一切藥劑，對他似乎都不能產生作用！凡有鬼神靈異的地方也都求過，他的怪病就是不好！

他的父親陳道海老先生說：他一直想不出自己曾經造過什麼業，做過什麼傷天害理有違良心的事！

目前，他父親陳道海突然想起來：民國三十六年的一個夏天，那時陳樂浩還只是七、八歲的孩子（正是頑皮的年齡），他在老宅的土牆上發現了一個蛇洞，他邀約了鄰

居，將一條頭上長有紅鸞冠狀的蛇誘出打死了；那蛇不長，只有七、八尺，手臂粗。打死後，洞中竟然竄出了很多（他已記不清有多少）長短大小不同的灰黑色的蛇，把紅冠狀的蛇包圍了起來，他嚇得逃開了，而他的鄰居朋友，卻冒險將打死了的紅冠蛇搶回去烹食了。

兩年之後，他的鄰居朋友被蛇咬後毒發喪生，他的兒子不久就患了這種全身軟綿乏力的怪毛病。他說：「三十多年來，我為兒子醫的錢，可以蓋好幾棟大洋樓呢！」總算他有福緣，日前碰到一位善知識告訴他：「這是被業障所纏的因果病，不妨到佛教寺院中去拜一拜三昧水懺看看。」

他聽信了，于四月二十七日帶著兒子到了台北市某寺。當天，除拜三昧水懺之外，並加放了一口燄口。由于他要求寫的牌位是「佛力超荐紅冠蛇王及其眷屬往生蓮位」，引起山僧好奇，問起才知。希望他從此能解冤釋結，各遂所願，冥陽兩利。（民國73.7.1 · 覺世旬刊九五一期）

4. 殺雞屠夫 □ 才變拙

去執行者

山僧去年的一位皈依弟子，以前，他每天是幫人殺鷄殺鴨的，日宰數千而不疲，老闆對他非常誇讚，他也以此自豪而殺得非常起勁，逢年過節或重大例假日，為了應付市場批發的需要，他就像機器人一樣，兩眼通紅，手不停揮，割開鷄喉，不管有沒有死，就往沸水鍋中一擲；因此，被殺的鷄鴨，除了刀割的痛苦之外，還加上了沸湯

煮泡之苦，真是活生生的殺戮、沸湯的地獄！讀者諸君，請你也設身處地的想一想，如果我們也因業力遭遇到這兩種同時而來的災殃苦難時，心中和肉體的感受又當如何？

他原本是口才流利、滔滔善辯的青年，幾年下來，講話已是愈來愈訥訥不暢了，心中有很充足的道理和很好很動聽的理由，也無法暢所欲言的表達出來了，他常因此而急得嚎啕大哭！這是殺啞口眾生的現報（讀者諸君中，或有親友尚在幹這一行的，請勸他趕快中止回頭）！好在他尚有宿根，被善知識接引入了佛門，每日為往業誦經，行善懺悔，將功德回向。

世間事，你罵人一句，人必回罵你一句，或兩句三句；你打人一拳，別人也必舉拳還擊，也許還要加多一些。今天你殺他一刀或吃他一塊肉，將來他也必還殺你或還吃你，最後還要加上利息，冤冤相報就是因此而來！

種瓜者必定得瓜，種豆者必定得豆。

行善的人一定有善報，作惡的人必然遭惡報；不一定是看得見，也不一定是今生。因果如此，業力必然如此；世上之所以有刀兵劫（戰爭）也是如此！能不畏懼哉！（覺世旬刊九五一期）

5. 身挨豬刀 剖腹斷腸

茹素已不是某些宗教家的專利品，一般社會人士亦大行其道，筆者在執行醫療業

聖濟

務時，遇到某些疾病，例如不眠症、高血壓、動脈硬化症、肝炎、糖尿病、諸瘡腫痛……等頑疾，經筆者吩咐勿食葷腥，並開列足夠營養之素食菜單等食療，配合藥物治療，其療效皆有預期效果，痊癒神速，是故茹素可增強體內抗體，抑制病菌蔓延，淨化心靈，使身心康健，已在醫療上得到證實。

進一步言之，素食者，可培養慈悲心腸，筆者每行至漁、肉市場或屠場，每聞其尖叫聲及葷腥之氣襲來，心中痞悶幾乎窒息，若是菩薩，將會痛哭流涕。幾月前，筆者遇到余嫂之妹婿，住臺東，作屠豬為業，閒聊時，余談起果報之種種，最後勸其改行，以免結殺業之孽，但種種因素，未被採信，不久以前，其家突起偶然變故，每清早起，有大蛇盤結屠場，雖蛇被擊斃，復經多日，亦復如是，且家中，盆內清水，常見整盆皆是血而驚叫之，但旁人觀之，乃水也，此偶然之事，連續發生，（可能神靈顯化促其棄屠改行，但未思及）。某日，夫妻因細故口角，而以豬肉相擊對方，突然其妻，誤以一肉擊之，只聽慘叫一聲，擊出之物乃豬刀也，其夫隨即倒在血泊中，衣服皆破，腸斷二條，若非急救得快，早已一命歸陰，然弱體殘手，已不復往日矣！唉！當初若聽筆者勸告棄屠改行，就不會有此事發生矣！可見殺生之報，遲早皆得報應，而茹素更是遏止殺業最有效的良方。（民國70、5、15聖德雜誌四期）

6. 狗魂索命

日夜不寧

莊麗玲

隔壁的吳老先生夫婦，常邀請朋友到家吃飯喝酒，一吃吃到三更半夜，喝酒划拳，

亂吼亂叫，真是擾人清夢。

夜半的吆喝之聲，常常會出現，我們早已聽得麻木，見怪不怪了。但是，後來，我們聽到的不再是興高采烈的划拳聲，代之而起的，卻是一陣陣痛苦的呻吟，這才真讓人感到丈二金剛，摸不著頭腦。不過，我是喜歡當偵探的，這種事情，當然不會錯過，總要查個水落石出才是！

一陣急促的敲門聲，驚醒了我們全家的好夢。原來，是吳太太氣喘病又發作了，急需送醫，先暫時向我們告貸應急。救人一命，勝造七級浮屠，大人們當然義不容辭的解決了他們的困難。

然而，不幸的事，卻接二連三地發生在吳老先生家裏。不久，我們又聽到了一聲聲的哭號呼喊：「饒了我吧！我以後不敢再吃你們了，請你們放了我吧！」緊接著就是物體碰撞的聲音，似乎是吳老先生在床上翻滾的樣子，嘴裏還不斷像發狂般地胡嚷，有時像狗吠的聲音，讓人毛骨悚然。

日子一久，吳老先生夫婦二人變得心神不寧、精神不濟、整日昏昏沈沈的，身體日漸枯槁，毫無生氣。家人問他們到底是怎麼搞的！吳老先生無精打采的說：「最近，老是覺得有人跟在左右，寸步不離，讓人感到恐懼萬分；而且惡夢連連，每次都夢到一大群的貓狗鮮血淋漓，狀至恐怖的來向我討命，嚇得魂不守舍，晚上徹夜難眠，真是痛苦。」

吳老先生又說：「現在，我已經不敢再殺生了，尤其是貓、狗等。從前我時常到

外面抓野狗回來宰殺，邀三、五好友一起喝酒、吃肉，也沒什麼事情發生，對於亡靈索命之事，根本斥為無稽之談，聽若罔聞，只當它是一些多事者所造的謠言罷了；直到自己受到報應之後，方才悔悟，我們已經親自體驗到殺生食肉，會被自己所吃的動物的冤魂所纏。因此，再也不敢恣意殺生食肉，所幸我命尚未被索去，便有善知識告誡我不可再食肉，以免自掘墳墓！但願天下蒼生，能以我為借鏡，不再食用一切葷腥。那麼披露我這親身的體驗，也就沒有白費了！」（民國75、10、1，天華月刊八九期）

1. 殘害動物 報生胃疾

雲鶴教授

本地附近有一位讀者，有一次來訪筆者，在談話中表示她是一位苦命人，她過去的遭遇可說非常坎坷，不過在這些充滿了辛酸的日子裏，卻也深切的體會到許多因果方面的事實，……（因原文甚長，為節省篇幅，只摘錄與戒殺有關的部分如下。）

有一件事可能跟「因果」有密切關係的是，我先生雖然對朋友很慷慨，非常重義氣，也很樂意幫助別人，然而有一點我覺得很遺憾的，便是他對於動物非常殘忍，他過去在工作之餘非常喜歡釣魚、殺狗，心情惡劣時，對所飼養的小鳥常常活活折斷其頭、腳或翅膀，甚至用腳活活踩死，我每次看到他在傷害或折磨這些動物的時候，總是於心不忍，每次都勸他不要如此缺德，然而他始終不聽，對於這些動物痛苦的掙扎與不斷發出的哀鳴和尖叫，他都視若無睹，無動於衷，因此我也感到異常的難過和不安，沒想到這種殘忍的舉動幾年之後便開始得到了可怕的報應。他除了常常患有胃出

血的毛病之外，有一段很長的期間都是白天並無任何異樣，可是每天晚上總是在十一點深夜以後胃部便開始間歇性的陣痛，不管吃什麼止痛劑或特效藥都似乎沒有任何功效，而且往往都一直折磨到次日的凌晨三、四點才慢慢的不再疼痛，因此每天深夜幾乎都固定是他哀號呻吟的病發時間，這一段時間他不僅痛苦難耐，而且更令人感到不可思議的是，他覺得很「害怕」，他總覺得冥冥中有許多看不見的幽靈，這時候要來找他算帳，因此經常要求我在他的身邊作伴，片刻也不可離開，甚至連上洗手間都得緊緊的跟他在一起，如果暫時離開一下，他便害怕的發抖，後來這種情況愈來愈嚴重，竟連白天外出也需要我跟在旁邊，否則連車子都不敢騎，更無法自行外出。（節錄自雲鶴教授著我怎樣改造了自己的命運）

8.牛魂母子 被殺索債

劉柳村

前天，筆者偶然到敝村（福興鄉福興村）林厝庄一處神壇時，正逢太子元帥為人治病解除疑難。當時有一位家住漢寶村漢草路四十一號之許濱先生，年已五十七歲，與其妻陳金英女士（五十四歲）在叩請身體欠安一事，並云其以前曾尋醫吃藥都未收良效，已經拖延數月，不堪其苦，今日特來請太子元帥慈悲，為她查明原因。

經太子元帥先查明他的病情且皆符合後，再為她收驚，當時已事先備有上衣一件，白米一碗，乩童先在墊有金箔的椅子上朝外坐下後，就念起收驚咒，為她收回魂魄。念到中途，忽然問許先生說他曾不會在他家東邊殺了一條牛，而此牛腹中似乎懷有一

牛子？許先生起初有些驚異，並且回答得混混沌沌，再三詢問他，並說此事已有三十年之後，他纔經一番思索而後說：「是曾有這麼一回事，但當時並不是我殺的，只是因有一位外地的老伯（當時許先生約二十八歲左右）因生活困苦，想賺取一些金錢糊口，所以就借錢給他買牛來宰殺，以販賣牛肉賺錢。殺牛之時，我們夫婦都在旁幫忙，現在那位老伯已過世了，也許是我們夫婦運氣不好，所以投告到我們身上來。」

太子元帥更對他們說：「牠已經跟你們牽纏了很久，只因你們不察覺，你們的運限不通，遇事不如意，家運不順，吃藥無效，渾身難過，都是跟這一條牛母子在作祟有關係。」許先生頗為驚駭的求太子元帥作主為他排解此事，並說只要那母牛與牛子肯化解這場怨恨，要什麼條件都可以答應。於是太子元帥向那牛魂一番勸解要求他們「以德報怨」，放開陳金英女士的魂魄，讓他們平安健康後，必請地藏王菩薩為牠超生，那牛魂母子答應後，掀開那件覆蓋在收驚米碗上的衣服時，赫然發現本來鋪得平平的碗面，竟然有些米粒翻白而深淺隱約的顯出一隻牛頭來，當時在場者無不訝異，愚也見得咄咄稱奇。

愚或因機緣，巧遇此事，特揭之於世，願殺牲諸君且引此為鑑，切莫謂：「天生牲畜以養我。」硬以為牲畜乃人之所當食，則猛獸吃人，蚊蟲叮人，亦是上蒼在為猛獸蚊蟲備食物而生人乎？（民國 68、3、1、聖賢雜誌六七期）

9. 牛魂索命 佛法度化

陳柏達

四川省南部劉淨密居士家裏有一位姓聶的女傭過去世曾經殺了九十六頭牛。這些牛轉世成鬼魂來報冤仇。

聶氏也是四川人，自從出嫁以後，時常被鬼魂作祟，每年必發作數次，苦不堪言。

民國二十一年二月，聶氏成為劉家的女傭。有一天，她忽然害了一場大病，全身起紅痘，既痛又癢，難以忍受，她想要投河自殺，卻被眾人阻攔。她像瘋狗那樣地亂跳亂叫，大聲地唱出殺牛的慘歌，還唱得頗有押韻，到處吵鬧不停。

劉淨密居士去探望她，她說：「老爺！您寬宏大量，我並不是聶氏，而是聶氏過去世在萬縣當屠夫所殺的牛群，我們一共有九十六條冤魂，今天特地來向她索命！」

劉淨密居士告訴那九十六條牛的冤魂說：「你們真糊塗！其實，因為你們早先曾經殺害她，所以才會變成牛而被殺害。否則她怎會那麼巧只殺你們這九十六條命呢？現在你們忘記早先害過她，而只記得她曾經殺死你們，這樣輾轉下去，冤冤相報，是一種苦的輪迴。你們這樣殺來殺去，到底有什麼好處呢？」那九十六頭牛的冤魂答說：「你說得頗有道理！我們的確也有過錯，可是我們的頸部鮮血淋漓，痛苦尚未消失，由於感受這種痛苦，而想到冤家債主，所以我們才會有報復的念頭！」劉淨密居士說：「這不難解決！」說完，就立即命令僕人拿半杯茶，唸了三遍甘露真言，請那些冤魂喝下。那些冤魂的手不能彎曲，他們說：「這是我們的腳蹄，怎麼會拿杯子呢？」於是，劉淨密居士就命令僕人將加持過甘露真言的茶水灌到聶氏的嘴裏，以讓那些冤魂能喝到。沒想到：才喝下了茶水，那些冤魂就很高興地說：「這咒水真神奇！我們好

舒服啊！」他們摸摸自己的喉嚨說：「我們的脖子已經痊癒了！」又摸一摸手，說：「蹄已經都脫落了！」摸一摸頭，又說：「角也已經消失了！」

劉淨密居士接著又為他們解說迷惑時各種痛苦的狀況，稱讚極樂世界的安樂。又問說：「如果你們往生極樂世界，就永遠脫離痛苦的輪迴了，你們願不願往生呢？」那些冤魂回答：「極樂世界既然像你所描述的那麼好，我們怎麼會不願意呢？可是我們的罪業這麼深重，能夠去得了嗎？」劉居士回答：「如果你们能發願念佛，想往生極樂淨土，我應當請阿彌陀佛來接引你們！好嗎？」那些冤魂說：「很好！很好！但是我們已經餓了很久，希望你能賜一點食物給我們充飢！」劉居士答應了，就用一個乾淨的杯子盛水和飯，唸了七遍變食真言，灑在竹叢裏。隔沒多久，那些冤魂回答：「我們都已經吃得很飽了，謝謝您！」

劉居士就在後窗的空地，點上香燭，奉請阿彌陀佛，又唸了往生咒、心經、大悲咒和佛菩薩的名號。那些冤魂說：「你們趕快看！阿彌陀佛一請就到，站在窗外，你們看佛那莊嚴的丈六金身。諸位趕快收拾，隨佛往生極樂世界了！」這時劉淨密的妻子汪志西在房裏問說：「你看到極樂世界了嗎？它是什麼樣子？」劉居士回答：「我看到了！它跟淨土方面的經典完全符合。」

那些冤魂往往生極樂世界以前，殷勤地向劉居士致謝，並且說：「非常感謝您的幫忙，使我們多生來所結的冤仇，一下子就化解了。我們多年來一直干擾聶氏，使她時常受苦，現在仰仗佛菩薩的接引，而往生淨土。希望您能慈悲，也能勸聶女士念佛，

一同往生西方。等改天您和尊夫人往生西方時，我們一定隨阿彌陀佛來迎接您們！」說完就靜悄悄了。

過了一個小時，聶女士醒來了。劉居士問她，她回答：「剛才我好像在睡夢中，我看到了西邊的街道，看見一群牛以兇惡的姿態撲向我，我看到牠們的頸部滴著鮮血，非常可怕！當我正在著急時，忽然聽到了您的聲音，眼前的境界忽然變了，土地平坦，風景怡人，忽然聞到非常悅人的飯香，那一群牛在林中吃得很快樂，甚至還跳起舞來。再來的情景，我就不太清楚了……。」從此以後，聶女士不再受冤魂的作弄，她也開始吃長素和念佛了。

劉淨密居士在民國二十三年春天，在西康出家，法號叫做「慧定」，這是他出家以前所記錄的真實故事。（摘譯自「皆大歡喜」第一集的第八頁）

10. 嗜食肥饅

斷臂成殘

果 圓

一部風馳電掣的計程車，因為緊急剎車，而發出「吱吱」的一聲，隨即停在新店「仁心綜合醫院」的入口處，司機匆忙打開車門，一個中等身材臉色發青的男人——林先生，一跨出車門，迫不及待的，衝向急診室；雖然在寒風侵襲的冬天，但是豆一般大小的汗珠，仍從痛苦不堪的臉上滴下來；右胳膊用白布蓋住，已染紅了鮮血，血珠還不停地沿路滴著，他以左手扶著右臂，彷彿不能支持的樣子。

急診處的小姐，看他不能用手填表掛號，乃叫他先行急診。在診斷椅上，護士小

姐們，很細心地掀起血淋淋的布塊，不禁嚇了一跳，只見手臂，都掛滿了粗粗細細，長長短短，色黑黏黏的長物，還在捲尾交纏的蠕動著，護士小姐定神一看，原來是一條條的鰻魚，一口緊緊地咬住手臂死也不放，一對對小鰻眼還亮晶晶的瞪著，魚臭血腥，非常難聞。

醫生、護士，試用尖針刺鰻，藥水浸臂，也無法使鰻魚鬆口，不得已醫師乃將鰻魚一條條頸部剪斷，但許多鰻魚頭仍咬著不放，醫生發現鰻毒已逐漸漫侵整個手臂，難以治療，有生命之慮，一番勸說，為保安全，林先生終於同意作切臂手術。

手術完畢，躺在病床上的林先生，麻醉藥消退，慢慢的甦醒過來。凝神望著包裹紗布的缺手，心裡不勝茫然，似覺隱隱作痛，乃閉上雙目，強作鎮定。但腦海裏卻浮現出一籬籬、一筐筐蜿蜒蠕動不計其數，似乎一條條比蛇還兇的鰻魚纏繞在自己身上，動彈不得，幾乎喘不過氣來。用力翻轉過身子，稍感舒服一點，又沈入回憶。因為他近年來，身體衰弱，聽人說用鰻魚燉補，可以強健身體、增加活力，從那時起，每年一到冬天，就特地吩咐魚販，每天都要給他選購一條又大又肥的活鰻，提回家中，用水沖洗，放在鍋中，加酒燉藥，趁熱食用。年年如此，從未間斷，花費已經頗多；而事實上，所收效果不大，身上仍舊沒有強健起來，倒是在不知不覺中，身上好像有一股魚腥味，竟得了一個綽號，朋友們叫他「鰻魚仙」，同時成了魚販們眾相爭取的好主顧。

今天，仍像往日一樣，來到販魚攤上，因為魚販們格外忙碌，對買者有應接不暇

之勢，林先生為了上班時間將到，所以就乾脆自己挽起袖子，將手伸進鰻魚籠裏，左旋右摸，只想捉起那條特別肥大的鰻魚，作夢也沒想到，一剎那間，竟被鰻魚群攻擊，咬住不放，那驚恐的一幕，將畢生難忘。

林先生雖然傷好回家，若干年來，這件稀罕的奇聞，尚為人所樂道；後來每當有人傳說這個真實的故事，皆使人不禁搖頭咋舌！（民國68、12、10，人乘佛刊一卷三期）

編者註：也許有人把這一件事例看作意外事故，與因果無關。但是想想看，醫生用針刺、藥浸都無法使鰻魚鬆口，甚至將鰻魚頸部剪斷，鰻魚頭仍咬著不放，這種情形，依生理學來解釋，是不可能的，因此也絕非單純的「意外與巧合」。為何會如此，因果律將給我們圓滿的答案，請參看第四篇第一章第4例後面的編者註文。

至於魚販殺的鰻魚更多，卻為何不見惡報，這是因各人福報不同，使惡業的成熟產生快慢的不同所致。請參看第二篇第三章，道理自明。

11. 二次受傷 花光錢財

顏紀卿

十年前台北市東區有一家狗肉店，該店老闆當然以殺狗賣肉為營利。

有一天他很高興，抓到一隻黑狗，說是可做補品的，可多賣些錢。

附近一位道友李君走過該店，看見該黑狗栓在門口。他對黑狗看看，黑狗竟對他笑笑。奇怪，狗怎麼會笑的。李君道功精湛，凝神一會就知道了。狗的意思是說：「牠不會死，狗肉店老闆要倒霉了。」

翌日下午鄰居們在大聲叫喊：「不好了，不好了，狗肉店老闆糟糕了。」大家出去探聽，才知道狗肉店老闆要殺黑狗時，黑狗一口咬掉了老闆的生殖器頭部，而且咬斷繩子跑掉了。

老闆睡在醫院裏治療休養，他也驚覺到殺狗的惡報。所以出院後就把狗肉店關掉不做了。

老闆在家閒居，不知何處來一隻大白花貓，天天老是蹲在門口的矮牆上瞪著他，趕也趕不走。天天瞪著他，心裏就不免嘀咕，拿竹竿打牠趕牠，才跳下牆去。去追牠又追不上，回家拿出機車乘上車去追趕。花貓沿著溝邊跑，他沿著溝邊追。一不小心，連人帶車跌入小溝，一條腿跌斷了。

老闆又住院，又治療，又休息，恨得他凶心大發，決心要殺掉那隻花貓以減心頭之恨。

出院後回家，花貓仍常來。仇人相見，分外眼紅。決心要追殺花貓，花貓就躲到樹上。他拿著刀子在樹下殺不到貓，就拿個凳子墊高了上去殺。身體一側，重心不穩，摔下來，左手臂向地上一撐。一聲驚呼，一條手臂又斷掉了。

又一次住院，又一次的治療。三次的傷痛痛徹心肺，三次的醫療花光了殺狗賣肉所積下的全部積蓄。剩下他孤伶伶一個人，獨守陋屋，慢慢的懺悔吧！——殺死很多條狗命，只換得三次受傷，還不夠，報應還沒完，再看將來及來生吧！（民國67、9、15，普

12. 歷劫殘生 屠夫回首

慧深法師

左營有位以殺豬為業的屠夫，已經殺豬好幾年了，最近每殺豬時，當他拿起尖刀刺入豬的喉嚨，豬發出挨殺時痛楚難忍的號聲，血噴濺四處，待豬身血流得差不多了，豬抬高頭精疲力竭深深的嘆了一口氣後就死了，屠夫每看到這情景總覺得豬很可憐，就想改行，不願再繼續殺豬了。但是他改行後所做的仍是殺業，運輸送雞、鴨到全省各地販賣，有時甚至自己殺好拿到市場上販賣兜售，有一天，他滿載雞、鴨北上，行駛在高速公路上，突然輪胎脫落滑出，雖無造成大禍，但雞籠被撞開，雞、鴨頓時亂跑亂飛，被阻在後面的人車看了這情景都停下車子來幫他捉，待剩下最後一隻時，就是捉不到，屠夫就對雞說：「反正你被我捉到也好，不被我捉到也好，都是死路一條，還是好好的就擒吧！」雞果然不再跑了，屠夫換好輪胎就上路了。到了市場，卸貨以後又馬上趕回南部。當車子駛到昨天發生事故的地方時，車子後面的輪胎又再脫落，車子倒翻，屠夫的後腦倒撞，而頸部被方向盤正中刺傷，血流滿地，這正如豬被刀刺喉嚨時的情景，而腳部又骨折，刺穿肌肉，旁人趕緊把他送到附近的長庚醫院急救，在七天中昏迷不醒，骨折的腿漲紅又腫，醫生建議切除腿部，避免因細菌感染而引發生命的危險，屠夫的親戚朋友卻說：「現在他在昏迷狀態中，若已沒希望了，縱令割除一條腿也無法挽救他的生命，若是還有希望，沒經過他本人的同意，他清醒過來見到他已失去一條腿時又怎麼樣呢？」最後他的家人決定要求醫生開刀僅將腿骨矯正而

已。

屠夫在昏迷的七天裡，最初幾天總是看到以前所殺的豬一群群的相偕來討命，後來是雞群、鴨群，他們的形狀有些是斷頭、斷腳；有些是頭與身體沒完全斷，只留一層皮連接垂掛著，甚至有開膛剝肚胃腸拉出身外的，種種的恐怖像，都是為報仇索命而來的。七天中，他被過去冤家債主折磨得只剩下微弱的氣息。在第六天時，他感覺到自己要去爬一座刀山，後面跟著很多的眾生，當他看到刀山有那麼多的刀子時，想走過去，又怕不是粉身碎骨，也是體無完膚，想打退堂鼓，後面的眾生就紛紛的指責說：「這些刀子都是你以前用來殺豬殺雞殺鴨的，殺別人時不曉得痛苦，現在讓你嚥用刀子殺自己的滋味。」就這樣屠夫被逼得要上刀山，此時他仍躺在病床上，迷糊之中喊著：「我不要上刀山！我不要上刀山！」喊過後全身冒冷汗，漸漸的清醒過來，直到完全清醒後，他把身上的針頭拔掉，告訴家人說：「這七天我都在地獄裡過著。」家人也告訴他醫生建議把腿鋸掉。他心裡明白，這不是鋸不鋸的問題，本質上就是殺業的報應，所以寧可保留此腿拄著柺杖走路。

經此劫難考驗後，他完全不敢殺生，並虔誠的念佛、拜佛，他祈求佛菩薩加被，若能遇到一位能醫好腿部的醫生，使他的行動能自如時，一定要發心將親身的經歷公諸於世，奉勸世人不要再殺生害命，每天禮佛時都是如此的虔誠祈求。有一天，在夢中有人告訴他，有一個人長得什麼模樣，大約有多大年紀，這個人可以醫好你的腿，但並沒有說出他住什麼地方？叫什麼名字？屠夫認為這是佛菩薩的指示，就從北部開

始做地毯式的尋找。但人海茫茫，何處問呢？於是他就帶付「神杯」，每到一處就拿出神杯來卜兆，若連續有三次卜中，就認為醫生在這裡，但找了好幾個地方都沒有。一直到了中壢，神杯有三次指示，他想：或許計程車司機常載客人去看病，應該較容易找到。就問路邊的計程車司機，是否認識所描述的這麼一位骨科醫生？計程車司機回答：「認識！認識！」很快的將屠夫載到那家醫院。當他看到醫生的模樣與夢中的完全相似，高興的甩掉拐杖，跪在地上說：「我終於找到了！」醫生趕忙把他牽起來，在站起來的同時，屠夫感覺到骨折處扭轉的「咔嚓」一聲。醫生問清楚病情後就摸摸他的腿，告訴他骨並沒有折斷，他怕醫生不信又拿出以前住院所照的愛克斯光片以證明，醫生就告訴他說：「你的腿完全是佛菩薩治療好的，只是血路未通，以致仍無法走路。」屠夫聽完後就住在醫生那兒治療三個月。

出院後回到家他告訴太太：「我這條命完全是撿到的，現在我要遵守諾言，弘法勸化世人莫殺生。」將自己的財產分成二份，一份為家庭的生活費用，一份作為自己弘法的旅費。據說此人現在時常在市場出入，勸屠宰者莫步入他的後塵同受此業報，其中也有很多人因看到他的實情而改行。佛經上說：「天地之間，一由罪福，人作善惡，如影隨形。」當我們從業之始豈可不慎乎！（民國72、7、31，慈雲雜誌八卷一期）

13. 同法受報 自斷命根

十多年前中部地區有一青少年，因在路上看狗相帶（狗相交），一時作孽，拿起鐮

慈 正

刀將狗莖割斷，公狗經掙扎痛苦而死亡，母狗亦不知逃往何處。像這殘忍之事曾有所聞，據筆者所知有二起，其中一人經幾年時間，自然而然到理髮廳，講了幾句怨聲嘆氣之話後自斷命根。又一人到結婚那天晚上用剪刀自剪其命根，血流如注，送去醫院，傷雖痊癒，但婚結不成而退婚了，至今一個人圓圓的臉，胖胖的身體，我們還時常見面呢！（民國71·6·2·阿彌陀的刊二八九期）

14. 打鳥三年 痛十八載

香港 劉心平

做學生時期，我是不信神佛因果的，認為這都是迷信騙人的東西。

我的青少年時期是在廣東省某個縣內渡過的，就在這段時間和這個地方，在我身上發生了因果報應的大惡劇，前前後後經歷了二十個年頭，這場惡劇才算演完，血和淚的教訓使我猛省過來，對人生觀起了一百八十度大轉變，深深領悟到：地獄確實存在！因果報應是絲毫不昧的。

為了讓更多的人們不再重蹈我這條「覆轍」，我將這鐵一般的事實寫出來公諸于眾，也算是我懺悔之中一點誠意吧。

一九六〇年，由於某種客觀環境的影響，我高中輟學，從廣州回到家鄉務農，小知識份子，過著漫無目的的生活。當時的農村，神廟佛寺已經拆毀了將近十年，「迷信」早已破除得一乾二淨，佛經和一切勸善的書籍更是杳無影踪。因此，青少年都是相信「科學」，沒有人信神信因果的。我自然也不會例外，在無聊乏味的生活之中，想尋找

一些有刺激性的娛樂。由於當時的物質食品缺乏，尤其肉食奇缺，於是將自己數年的積蓄買回一枝風槍，以射殺鳥類為娛樂，將鳥肉烹食，以求增加營養。

在兩三年之久，練成一手好槍法，經常在田野間、樹叢邊、或到山裏去伏擊鳥雀。見到雀唱枝頭，一彈射去，應聲倒掛在枝上，鮮血直流，一滴滴染紅了枝葉，過了很久雀才墜落，眼睛是睜大的。有時射中的鳥雀，在地上撲翅掙扎，羽毛四飛，血流滿地。有時鳥雀被射傷，撲翅而逃，我窮追不捨，復再加槍，弄到鳥雀羽血模糊，張大流血的嘴在抽搐掙扎。而無知的我，當時竟一點也不覺得殘忍。鳥雀殺得多了，不論我去了哪裏，不論我手中有沒有拿著槍，鳥雀一見到我就老遠飛逃，甚至大群大群地一齊飛去，動作非常迅速一致，愚蠢無知的我還以為自己有一股「殺氣」，引以為榮。其時我年紀是十八至二十歲，因家人都不在身邊，鄉民亦無人勸告。後來，自己漸漸感到良心不安，才不殺鳥雀了。

有一次，偶然邂逅到一位被鄉民稱為「頑固迷信」和「神棍」的老人，倆人同行了一段路，聽他說了一些有關報應的事情，雖然當時不大相信他的話，但是，在心靈上卻時時有一個陰影，常常不安。我跑去請教一些老年人或在暗中偷偷燒香拜神的人，有的說：「不知者無罪，無事的。」有的說：「能改過，洗手不幹，就好了。」

但是，事實並非如此簡單——一年後，我發覺肛門內生了五六個痔瘡，常常作痛。有痔疾本來就是很平常的事，請醫生治療不就好了嗎？於是，我請來一位比較高明的痔科醫生來治療，他的治療方法是用一種腐性很高的藥水注射到痔核裏面去，將痔核

一個個蝕掉，他的藥水裏面含有份量很重的砒霜。在一個晴朗的下午，我在家裏給他用手術注射。第一枝針是對準一個最大的痔核注射的，注射技術不錯，一點痛也沒有——他是用過外用麻醉的。但是，注射不到五秒鐘，我覺得心跳異常急促，呼吸開始困難，跟著眼前發黑，情形不對勁！

「不行！醫生！……」我用很大的力氣才迸出一句話，就說不出聲音來了。眼前一片漆黑，張開眼睛也看不見東西，手腳不停地顫抖，不停地抽搐，感覺到整個人都好像在半空中翻跟斗一樣，心靈是很清醒的，但非常非常難受。我很清晰地聽到看護我的朋友在大聲叫喊：「醫生！不對勁！他死過去了！不要再注射了！快拔出針筒！」「噯，怎麼搞的？血流進針筒裏面來了？醫生！你將藥水注入到他血管裏面去了？……」跟著是一片嘈雜之聲，感覺到有人在灌我喝水……。約過了半個多鐘，我終於漸漸醒過來了。經過檢查，原來是醫生真的誤將腐蝕劑的含砒藥水注射入痔內靜脈血管裏了，而靜脈血管是直流進心臟的，我已經是從死亡邊緣拉回來的，這是我第一次嚥到死亡的滋味。

這次治療當然是失敗了，而且這次注射的針孔，是經過腐蝕劑的作用，十八個年頭都不能合攏，就像一條小膠管由痔外插進靜脈血管一樣，使鮮血一滴滴往外流，斷斷續續持續了十八年！

事情還沒有這麼快了結。由於第一次的醫療失誤，我進入了大量流血時期。平時是不會流血的。但一到大便之時，一蹲下去就可以自己看到一條小血流直射下廁坑裏

去，就像醫院的護士在洗針筒時將紅色的水由針嘴裏射出一樣，廁坑裏很快就鋪滿了一灘一灘的血漿！每日一次大便，就每日一大灘血漿！一個多月以後，我面色慘白，四肢無力，眼神模糊。很多人都提議另請良醫，不然，後果不堪設想。

於是，我又請了另外一位高明的醫生，是某某大醫院裏的高級痔科專家，他給我安慰了一番之後，就開始做無痛的手術，手術很快做好了，——他是用結扎法的，用藥製的細繩子將每個痔核的根部扎緊，讓痔核自己枯死脫落。據說經過一個星期之後，全部痔核就可以脫落，而且永不再流血。我當然十分高興。

誰知，當天晚上，我開始覺得大便很急，馬上就要拉肚子，於是朋友扶著到廁所去，可是蹲下去半個鐘頭，卻沒有一點大便出來，而肛門裏一直感覺到大便很急，好像就要拉出來，蹲了一個多鐘頭，仍然沒有大便，而且越蹲就感到大便越急。硬著頭皮忍著，蹲到雙腳麻木，累到打瞌睡。扶我的朋友已經在屋子裏睡了一覺，出來扶我進房睡覺，但剛進到房裏，還沒有上床，大便又很急了，又趕快扶到廁所蹲著，仍然是一直沒有大便，仍然是越蹲越急……。就這樣由廁所到房間，由房間到廁所，每次都是還沒有上床就急忙跑回廁所，折磨了一整夜，我忍到眼淚直流，渾身發抖，甚至由呻吟到大聲嚎哭。更痛苦的是，這樣的折磨連續了七個夜晚！每個夜晚都絲毫沒有減輕！在極端痛苦難受的時刻，我開始大聲問蒼天：「我犯了什麼罪？要受這種怪刑罰？」我還沒有省悟到這就是果報的來臨，這就是地獄的刑罰！

七天過後，漸漸好了，痔核也果然一個個枯死脫落，血也沒有再流了。我非常高

興。

可是，過了半年左右，痔又一個個很快生出來了，而且又像以前一樣流血！這場治療又白費了！

其實，上天是最公平的，你作惡有多深，報應也就有多重。如果我這兩次的報應就可以抵消一切前罪的話，那麼，因果報應的天秤就會不平衡了，我實在作惡太多了。因此，上天再繼續安排給我以下的報應——。

由于天天流血，我身體迅速衰弱削瘦，雖然請了不少醫生打「止血針」，用「止血藥」，但是沒有一點功用，鮮血仍然是每日流一大堆，隨之而來是種種「慢性失血」的病症。除非是再治療一次痔核，否則，眼看無藥可救了。前兩次的醫療事故，給我的折磨太大了，我再也不願意醫治痔病了。就在這時，村中來了一位外鄉的痔醫，說是祖傳秘方，專醫奇難痔病，村民和幾位父老都勸我請他醫治，我堅持不肯。剛好村中也有人患痔十多年，請了這位外鄉醫生去治療，不到十天，就把痔病治好了；於是，鄉村中傳遍了這位外鄉郎中的大名，不少患痔的人都請他去治療。不少村民來勸我，我仍然不願醫治，實在太害怕了！

但是，造物者的安排是不可抗拒的。由於我的「頑固不化」，堅持不醫痔病，又不參加務農工作，（其實我已失去工作的體力。）因此，引起了村民的懷疑，好說是非的人更是加油添醋：「有好醫生來了都不醫病，到底是真病還是假病？」「痔病流血是假，逃避勞動是真！」流言蜚語滿天飛。半個月之後，村中好幾位痔病患者都給外鄉郎中

醫好了，外鄉郎中的盛名更是不徑而走，村民奉他像活神仙一樣。這時，我家來了幾位村中的父老和村吏，借名是來探病，實是來調查我不參加農事工作的原因。我心知他們的來意，就跑進廁所大便，像往日一樣，鮮血仍舊流了一大灘。從廁所出來，我叫他們自己去看，其中一個村吏跑進廁所一看，馬上驚叫起來：「哇！那麼多的血！」

知道了我的病並非假裝之後，他們仍有一個懷疑：為什麼我不去醫治？我將上兩次的事說出來，並坦誠說出我的擔心，是因為害怕再出岔子。可是，無論我如何說，他們非要我醫治不可，甚至在語氣中施加了壓力。他們是有權勢的人，我知道不能跟他們碰，否則會吃虧的；而且他們也是一番好意，於是，在拗不過他們的情況下應承去請外鄉郎中。當時心中想：「碰碰運氣吧！如果真的再出岔子，也是數不可逃的了。」

在未請外鄉郎中之前，我請了兩位在暗中秘密地研究命理八字的朋友來算過命，（當時我開始相信命運。）他們一致認為我的流年運程很好，不會有病，甚至連以前兩次的折磨都是不應該有的。這令我感到非常迷惘。後來我才領悟到：命運是會被本身所作的善惡來改變其好壞的，並不是一成不變的，研究命運學的朋友千萬不能忽視這一點！

請外鄉郎中來的那天，我特地請了幾位村中父老來我家一齊吃飯，席上與外鄉郎中講明治療費用先付三分之二，其餘三分之一待醫好痔病後付清。飯後他開始給我施用手術，他的治療方法是在痔核上敷上藥油，據說是無痛的，七天後包全癒。

可是，外鄉郎中失了預算，他將藥油一敷上去，馬上就流出血來，血越流越多，

將他的藥油沖洗去了——藥油失了效用；他用了不少止血的藥，一概無效。更令他感到意外的是：痔核開始作痛，而且在當天晚上開始靡爛，痛得更加厲害了！

我開始進入痛苦的折磨之中，由忍耐而至呻吟，漸漸嚎叫起來。肛門好像火燒刀割一樣的難受，身上直冒冷汗，手腳到處亂抓亂舞，在床上翻滾，鮮血染滿了床褥和衣服。在場的親屬朋友和外鄉郎中看得目瞪口呆，手足無措！可是，誰能幫到我的忙？誰能減輕我身受的痛楚呢？漫長的黑夜，每一秒鐘都在煎熬著我，我怎麼樣捱過？痛苦！痛苦！！

第二天一早，外鄉郎中悄悄溜走了，鄉中幾位父老聽到消息跑來看我，我的痛苦絲毫沒有減輕，痔部繼續靡爛，鮮血繼續流，嚎哭之聲不絕，臉上交流著淚和汗，頭髮蓬亂，為著忍痛，我抓住衣服和蚊帳拚命的用力撕，兩腳將褲子都蹬爛了……整個像瘋子一樣。他們看到都低下了頭，搖頭嘆氣；有的流下同情的眼淚。

在忍痛的翻滾之中，我漸漸地發覺提高臀部，將頭俯下的「倒吊」姿勢可以減輕一些痛苦；於是，叫人把三張厚棉被疊成一個「高墊」，我爬到上面去俯伏，將頭倒吊下來。如此，不知過了多少個日日夜夜，每天吃飯睡覺都是在這種姿勢中進行。

有一天，在「倒吊」之中，偶然看到流出來的鮮血染成一片，在被子上面凝固成一條條血流；很像以前被我射殺的鳥雀，鮮血染在樹枝葉子上面一樣，這幅情景觸動了思路，發覺自己現在的「倒吊」姿勢竟是同倒掛在樹枝上的鳥雀一模一樣！我的天！這不是活生生的「因果報應」嗎？再回想起以前射殺鳥雀的種種殘忍情景，及對比一

下半年多以來身受的種種痛楚和流血事故；這不正是一幕「血債血還」的活劇嗎？現在的我，不正是受到地獄的殘酷刑罰嗎？！

於是，我開始覺悟了。人，不是天生下來就要受到折磨的，而是自己（前世或今世）親手所造作的冤孽的報應。怪不得算命的朋友算不出我這一段霉運，原來我自己作孽將本來的好運改變成霉運！反過來說，如果我以前是做很多善事的話，那麼，我也一定能將自己的惡運改變成好運的。這樣說來，命運掌握在我的手中了！要想改善自己的命運，唯有一條大道可行，就是——勤修善德，廣積陰功！

我不再怨恨那幾個「醫壞了我」的醫生，想通了，還非常感激他們，是他們使我早日將血債還清。（要是等到年老之時或後世來還這筆債，那就糟了。）那位外鄉郎中，事後我託人將三分之一的醫藥費送給他。

我改變了對人生的觀點之後，常常懺悔到流淚痛哭，下最大的決心要將功贖罪，要趁著現在還是年輕之時，將自己的命運改善過來！於是託知已的朋友幫我買物放生，日日都不放過放生的機會；同時盡自己的能力施濟貧病；並且經常暗中自製冥衣冥紙，秘密地拜祭久已失祀的十方幽魂孤靈，使他們得到一些溫飽。……

說也奇怪，自從我放生為善之後，痔疾之痛苦開始漸漸減輕，流血也漸漸減少，次數逐漸減為兩三天一次，或約一星期一次。約經半年時間，身體已經復原，可以行走自由了。我更興奮地利用每一個機會行善積德，年年月月，持之以恒。痔血也由十天八天一次逐漸減至一個月或兩個月一次，直至去年春天，才停止了流血，前後經十

八年之久。

七年前，我幸運地來到香港，才開始接受佛教和道教的基本知識，更加堅強了我的信念；我深深地領悟到：做人的目的，並不是要擁有洋房轎車或高官顯職才能光宗耀祖；而是要廣積善德，利物利人，久而積功累德，使玄祖超昇，自然不負此生了。

（民國71、8、1，正倫雜誌二三〇期）

第二章 短命慘死的報應

1. 臨終哀號 聲如狗叫

李瓊暖

請恕不指真實名字，只以姓代替。本人堂舅卓某，台中縣人，業農，民國四十一年某月，因身體欠佳，聽朋友說吃狗肉可以強身，而堂舅就準備把自己從日本時代飼養的忠犬殺之，全家進補。

在某日的一大早，堂舅及舅母合力用鋤頭柄殺打那隻忠犬，直到忠犬昏過去，堂舅把牠拖到魚池去，打算用水來窒斃牠，沒想到那隻忠犬在水中沒一分鐘醒過來，游泳而逃，事過一個多月，忠犬卻不記恨主人的仇殺，傷癒又回來替主人日夜看守門戶。可是這並不得到堂舅對那隻忠犬垂愛。過了二個星期，堂舅仍然動起真刀及石頭，活活把那隻可愛的忠犬打死，忠犬被打死後，舌頭往外伸，鮮血一口一口溢了滿地，

頭上被石頭打得起了一個大疤，死狀極慘，這樣沒有幾個鐘頭，忠犬變了堂舅家裡鍋中香肉。當晚全家大小飽享一頓，第二天堂舅在田裡工作突感肚子疼痛，就地方便後，倒也沒什麼異樣。到了第三天，也就是殺狗的同一時辰，堂舅在田裡又突然感到頭昏，一陣目眩昏轉之後咳了一聲，一口鮮血吐在舅母眼前，舅母立即扶他在田埂上坐下休息片刻，可是堂舅並沒感覺好轉，奇怪的是頭更痛，舅母放下田裡工作趕快扶回家，並請來附近的中醫把脈，服過湯藥，不但沒見效，當夜睡中，頭痛得叫出的聲音像狗被慘殺那時候的哀號，口中不斷的吐血，舅母也顧不了拿錢當命的那種觀念，託人到鎮上請來有名西醫，也無法治好那種怪病，堂舅病倒的第四天，因每天吐血數次，而喉頭腫大，舌頭已無神經存在，嘴巴不能合閉，舌頭往外吐落，頭部痛得兩眼出血，就這樣前後才五天，堂舅就結束他的人生旅程。可是狗肉還有三分之二沒吃完呢！

更奇怪的事，堂舅生怪病時，以及他嚥下最後一口氣的聲音，都像那隻狗最後一口氣的呻吟聲，分不出兩樣，堂舅的怪病，頭部痛得凸出一個大疤。

聽老一輩的說，堂舅死狀和那隻狗一樣，就是殺狗的報應，這是本人親眼所見，今天借用「正倫雜誌」一角，奉勸世人，狗比人還忠，豈能為了強壯自己身體，而殺害為人類忠心的狗呢！愛吃香肉的朋友，請三思吧！（民國 69、12、1，正倫雜誌一九二期）

2. 相殺而死 宛如屠豬 無我

最近報載（星島日報八月四日載）：「兩名屠手因爭買豬隻，突起爭執，互相刺殺

均死，其中姓香的屠手，被另一綽號「雞仔」的屠手，用刀刺胸腹背三處，姓香的雖身受重傷仆地，仍能起立奪刀，還刺「雞仔」胸腹，逾時兩人終氣絕身亡。」聞屠場中人均認為怪事又慘事，謂彼兩人做屠手多年，宰屠不少，向來宰豬，必先輕刺多刀，最後乃猛刺豬喉，見豬宛轉掙扎哀號以取玩樂，宜其有此慘報。（民國69、9、1，香港佛教一四八期）

3.引人殺狗 懲命暴亡

蓮 芬

我住的里中東門某人，養一隻狗，很溫馴，某日偷吃食物，主人痛打欲致之死，狗逃入其女兒夫家。其女兒正吃飯時，看到狗跑入躲於床下，乃將狗趕出，狗悲鳴宛如畏懼，請求庇護之狀。一會兒，狗主人持木棍追來，狗立刻再躲入床下，狗主人問看到狗來此否，女手指床下，狗遂被趕出擊斃。過了不久，此女忽發狂叫，說狗來討命，家人問狗與女有何冤仇，狗魂附在女身回答：「我只偷吃食物，罪不至死，主人痛打於我，因此躲到你家求庇護，你不說出我躲藏在家，則我可活命，但是你卻助紂為虐，是你害死了我，因此不讓你活下去。」家人一再哀求解冤，始終不答應，只答說：「錢債可用錢還，命債也可用錢還嗎？」問狗為何不找主人報仇？答稱：「時候未到，而且我恨主人，不及恨你之深。」結果過了一晚，該女就暴斃而死。

人的生死決斷之頃刻，有時旁觀者，一言可救其命，則其感激倍於對主人者；若一言而害其死，則其仇恨自亦深於恨主人者，可不慎哉！（正言雜誌八卷二期）

4. 其人之道 還報其身

新竹 隱名氏

太上曰：「禍福無門，惟人自招；善惡之報，如影隨形。」筆者的叔公，原本是位純樸的農夫，平生甚少作惡，但善行也鮮為之，在暮年時常與村人相約至河邊擋下網子等水漲潮後，將網高掛，藉以圍堵捕魚，其有抓不著的或施以藥物毒殺之，村裏之人習以為常，故甚少人規勸之。

就這樣日積月累地過了幾年，就在某月某日的晚上，連續好幾天晚上睡覺前，他彷彿聽到有人拿著手銬、腳鐐在地拖拉的聲音，在其房間旁邊圍繞著，他問家人有沒有聽到，家人說：「那裏有？大概是耳朵聽錯了！」他心中甚疑之。過沒幾天，因一件家事，與家人吵架，一時想不開，趁家人不在，竟喝下農藥自殺！其死狀甚為恐怖，等家人發現時已回生乏術！因果經裏說：「毒藥死者為何因，皆為攔河毒魚人。」正是此話！因攔河毒魚，大小魚盡殺之，不留生路，殺業甚重，政府已明令禁止，但現在仍有些人肆無忌憚，公然為之！

筆者謹願以此一則故事，希望那些喜歡攔河毒魚，或電魚為生的人閱及能知所警惕，勿因惡小而為之，改過遷善，是為至盼！（民國72、11、15，聖德雜誌六四期）

5. 瘋癲白痴 行如蛙跳

有一個老婆婆，告訴了我這樣一個故事：

聖嚴法師

在二十多年前，臺灣南部的旗山鎮，有一個人，一生喜歡吃蛙肉，一到夏季，每天要吃好多青蛙，有時自己去捉，有時向人收買；不但吃大隻的，也吃小隻的；吃新鮮的，也吃曬乾了的，每每將蛙腿穿在鉛絲上，掛在室外曬，他自己覺得很有意思，他人看來實感殘忍。

但是，那人活到四十來歲時，突然瘋癲了，突然變成白痴了。一天到晚，跟青蛙一樣，眼睛定定的瞪著，脖子直直的伸著，拿著一張矮椅，坐在臀下，不能站起來走路，只能用雙手搬動矮椅，一跳一跳地向前移動，驀然看去，活像一隻大青蛙在跳行。附近的人，天天都可見到他，大家也都知道這是怎麼一回事。沒多幾年，那個蛙跳的人，也就向人間告別了！（慈明月刊）

6. 獵槍口下 獵人喪生

聖嚴法師

見報載（五十一年四月上旬），有一笨拙的獵戶青年，平日喜歡提著獵槍，到山野中去獵捕鳥獸。一天上午，閑著無聊，仍舊提起獵槍，離家外出，但是不幸得很，在他離家不遠的水田旁邊滑倒了，同時，他的獵槍也走火了，子彈出腔時，槍口適巧對準他自己的心臟，所以在「砰」的一聲槍響之後，這個獵戶的青年，便一倒不起了。

打獵的人，在古代，往往會被猛獸拖去而膏獸吻，餘屍殘骸，則施鳥啄，那是血債以血償！現代猛獸幾已絕跡，獵器則尤較古代的銳利，所以打獵在古代是冒險，現代竟成了娛樂，因為以其猛烈的武器，對付弱小的動物，毫無危險可言。但是決不因

為如此，便沒有報應，上面這個事實，便是最好的說明。

一年多前，美國的文學家海明威死了，全世界都曾寄予震驚和哀悼，因為他是一個舉世聞名的文學家，但他竟然是用槍自殺的。為什麼他會自殺，為什麼他會用槍自殺？至今尚是個謎。其實，因為他在生前最喜歡打獵，用槍射殺動物，最後再用槍射殺自己，不就是一個現成的答案嗎？

當然，多數的獵人，仍能好好地死去，只因為尚未臨到他們受報。有許多人，不是獵人，也遭槍殺刀殺或者用刀槍自殺，誰能說，他們在過去生中沒打獵殺害動物呢？

(慈明月刊)

7. 噎食鳥肉 死狀奇特

莊麗玲

這樣好的人，為何如此慘死？他那麼虔誠，怎麼佛菩薩不保佑他？

當爺爺墜崖之事傳來——「怎麼可能，你有沒有聽錯？可別亂說啊！」這句話，不絕於耳。沒有人願意相信這是個事實。因為，大家都認為爺爺是個好人，而好人是不會那麼早就死的！

提起爺爺的墜崖，有一段因緣，甚至有人認為爺爺是替死鬼。因為爺爺出事的地點，正是他時常警告來往行人不要接近的一座山坡。如果有人要走到那裏，爺爺總是老遠的就叫住對方，千萬不要前去，因為那是個曾經有許多人或因失足、或因自殺等因素，亡命於此，而變得十分不寧的地方。只要有人走到那邊去，就很少有活著回來

的。甚且，連屍首恐怕也找不到，畢竟崖高，摔下去的人，不是粉身碎骨，面目全非，肢體分離，就是早已為海水所吞噬，沖得不知去向了。

但是，爺爺不但屍首完整，且墜落的地點，正好不偏不倚的躺在陸塊中央，只要稍有偏差，就免不了有被海水沖走而不見遺體之憂。因此，在悲慟之餘，也為爺爺能保有全屍而略感欣慰。唯獨令我們感到不解的是：「爺爺的後腦袋竟是空的，像一個殼，面部表情卻依然完整。」

父親見了爺爺這種情形，心中頓時恍然大悟——原來，爺爺生前嗜食鳥，因此造了不少殺業。而且，殺鳥的方法也很殘忍，就是用手將鳥的後腦捏碎。這就是為什麼爺爺在墜崖之後，面部表情仍然完整，而後腦卻已成空的原因。更重要的是，爺爺墜崖當天，是因為要殺羊，而與一老翁同在山坡捉羊。但羊羣不知何故，突然的全部往山下衝，以致不少羊兒亦紛紛墜落崖下。爺爺為了趕回羊羣，所以，他也忘記羊兒們所跑的方向，就是平時他勸人不要靠近的地方，故亦因山陡路滑，失足墜崖身亡。

儘管爺爺是個眾所公認的好人，是個令人尊敬的長者。而他也日夜都虔誠的焚香拜拜，但是，終究無法避免因殺生而遭受的因果報應——慈山大師三災九橫中的橫墮山崖。

常常有一些人說：「心好就好，不要去做壞事，就可以了。」試問：「『心』如何是『好』呢？眾所皆知的，「好」是善良之意。然而，為貪圖口腹之慾，而妄加殺害無辜之性命，如何可言『心好』？『沒有做壞事』？迫害生命，使之骨肉離散，豈可名之

為『好事』？」當今社會不乏高唱此論調之人，無異是以子之矛，擊子之盾了。

儘管您認為自己是個心地善良，從不做壞事的好人。然而，清夜捫心自問，您曾殺生否？除非，您天生就吃素，否則，便將難逃殺生的罪名？既殺生，就得背因果，遭到果報。如人種瓜得瓜，種豆得豆般絲毫不爽，豈是「心好」之人所能躲過？

我的父親，本與爺爺有著同樣的食鳥之好，在看到爺爺的這個因殺生食肉而受到的果報之後，便不敢再殺生。同時，也發心行善，將功德普皆回向給爺爺，並為爺爺辦超渡，使之能離三塗之苦而得超生，或往生極樂世界。（民國75、9、1，天華月刊八八期）

8. 慣捕飛鳥 觸電喪命

陳虹儒

最近，社會上善心人士發起的保護鳥兒運動，獲得各界熱烈的響應，信奉基督教的女作家張曉風女士，也熱心地在推展此項運動。大家一直有種錯誤的觀念，認為放生是佛家的事，其實，愛護動物是不分任何教門的，只要有血性良知、有道德心的人，同樣都會具有此種慈悲心。

筆者的家鄉，不久前發生了一件事，和保護飛鳥有些關係，說出來和大家共同參悟，事情的經過是這樣：有位青年，性嗜獵殺飛鳥，雖經家人一再勸阻，都置之不理。有一天，他發現郊區公路旁的電線桿上有一鳥巢，便利用夜晚，爬上電桿，抓了那些幼鳥和母鳥，可是當他準備下來時，不幸觸及了高壓電線，等被人發現，已經氣絕多時了。（民國71、6、15，聖德雜誌三〇期）

9. 犬身龜首 破戒現報

梁金燕

安徽省合肥地方，百姓持齋吃素的風氣很盛。有姓丁、王兩位婦人，共同成立觀音大士會，兩人都長期吃素守不殺生戒。姓丁的，吃素很虔誠，兢兢業業，三十年間，不敢一日鬆懈。偶而外出他地，如果找不到素食吃，寧願餓肚子也不破戒。凡遇有會殺傷物命的事，一概戒絕不做。平日為人，一心敬神修身，沒有絲毫邪念。姓王的，吃素也很純淨，凡葷腥及一切禁戒的食物，都不敢吃。不過她心中的想法與丁婦大不相同，她只立願自己持素，而代人做事並不戒殺。她很善長烹飪，有易牙之風，常有人請她掌厨或辦席，而她也借此機會，炫耀烹調技術，由此賺了不少錢。為了供應為人辦廚之需，還養了許多雞鴨等動物。

由於王婦常常生病，丁婦則平安無恙，王婦心想：「我吃素，她也吃素，為何我常常生病她卻平安無恙。」嫉妒之餘，利用某日同餐的機會，暗中將雞肉扯絲，混合在麵筋一起拌炒，供丁婦食，丁婦不知不覺的吃了。吃後丁婦沒怎樣，王婦原本沒吃，卻反而嘔吐不止，這時尚不知省悟，反而認為丁婦所持齋戒已被毀害，必有災厄。想不到丁婦越健康，而王平日原本多病，從此更加病重無起色。但她不懂得歸咎自己，反而怪吃素無益。心底下想著：「丁婦持齋，已被我毀，尚非常健康；我持齋戒如此清淨，卻反而生病不停，神明還有靈嗎？」於是決定破齋開葷。丁婦知情後，常勸她：「王姐姐，暫且耐煩，切勿破戒。三十年守戒，功果得來不易，一旦破壞，豈不可惜。」

人生在世，病苦難免，受折磨都因於前生的罪過。這件事相信神明會有所安排。今生戒葷吃素，死後往生淨土，何等歡喜，願賢姐聽我勸告，勿被塵迷。」王婦說：「神明不靈，已很顯然，說什麼死了往生淨土，那些都是假的。我的持齋，自問良心，三十餘年，毫無犯錯，常見別人吃雞食肉，反而清吉平安，由此看來，持齋獲福，豈不是虛假的嗎？我決定不再持齋了。」從此破戒吃葷，不管什麼動物，有就吃。而她的病，果然一天一天好起來。自忖幸而破戒，否則豈不誤死，今日病能好，都是歸功於葷油的滋養，今後應該選有補性之物，吃遍它，必然更加健康。聽人說狗能壯陽，龜能滋陰，二種肉最補，乃託人大加收購宰食，以補療數十年來的虛勞。後來見狗皮溫暖，拿了墊作床褥，又因龜壳能除溼，放置於床頭。某日早晨起床，狗皮竟粘住於身，脫不能下，龜壳則嵌於頭拿不下，竟成為犬身龜首的怪人，言語正常，但行走拖踏，因此眾人常加戲弄，拖了三個月才死去。這是發生於民國七年合肥地方之顯報。

從此案看來，可知「齊心為本，齋口為末。齋口只可以衛身，須兼齊心乃可以成佛。」願世人先務其本，再兼顧其末才好。（民國72、4、15，聖賢雜誌一六六期）

10. 爆竹起火 燒焦慘死

邱安德

有一位黃○○老士官，平常就喜愛吃香肉（狗肉），被他殘殺的狗，不計其數。無論大小狗，都把它殺來吃，可說心狠手辣。

自從他退伍後，在民國五十二年間，搬到屏東長治鄉某間爆竹工廠，擔任長工工

作。退伍後，殺狗惡習慣仍然不改，朋友奉勸，也從不聽。常把殺掉的狗，放在炎紅的火上烘烤或煮食，一隻兩隻……。

日子一天天過去，因為被殺的狗魂，不甘願被殺，更不願肉被人吃下腹。每當這位黃某夜晚入睡時，常夢見尖銳的犬叫聲，環繞在他的身邊，似要找他報殺命之仇。

記得，在民國五十五年的冬天，有一日，他把鄰家幾隻剛剛斷奶的小狗抓來，放進已燒熱的大鍋水內，這幾隻剛出世不久的小狗，就可憐在鍋內拚命掙扎，小小生靈，這樣可憐的被燙死了，真是慘不忍睹。

事過第二年的一天，這位黃某在爆竹工廠工作時，一時，不知怎樣，爆竹突然發起大火，正好就把他燒個焦黑，痛苦呻吟，就像狗被殺那樣的叫聲。黃某就一命歸陰了。

以上所述，是一則真實故事，就是殺狗所得報應。奉勸喜愛殺狗的人士，趕緊放下屠刀吧！狗的靈性是與人類一樣，他是人類忠實的朋友啊！（民國70、10、1，聖德雜誌十三期）

11.精神散亂 一命嗚呼

民國初年，福建莆田縣鰲頭村，有李家少女，家中照鄉例，造方形厨灶一座，灶口深直通後灶，如此容易燃薪。當時值秋末冬初，天氣稍冷，薪火熄後，灶內溫暖，一隻貓乘機鑽進灶窩裏睡覺。少女要煮飯，遂將薪燃火推進灶窩裏，不知貓在裏面，

強烈的火塞住灶口，貓在裏面沖出，活活被燒死。幾天後，貓魂頻頻出現，嚇得少女面色變青，哎呀喊叫——貓魂一直跟著她，使她精神散亂，貓魂越來越兇，少女幾度暈迷，消磨瘦小，飲食不進，一命嗚呼！

貓係馴良家畜，又善捕鼠，亦有靈性，切莫任意殺害，犯者，當以李姓少女為警戒。（民國74、11、15，正倫雜誌三〇六期）

12. 屠夫肝癌 償還殺債

馮 馮

一談到報應，我倒想起一樁真實故事——幾年前，有一家陌生人來見我，拿了一張照片給我看，求我為照片中的男子診斷病症（我多蒙佛菩薩加被，使我略能從照片診症，這是已經診過數千人了）。我不知道這家人是幹什麼行業的，但是我看到這個男子有肝癌，而且已到了末期，在他的周圍，還有成千成萬的豬、牛、羊、鷄、鴨……等，血淋淋的鬼魂向他索命。「這個人是屠夫！」我對這家陌生訪客說：「他一生屠殺了無數牲口，他殺的每一刀，現在都須還債了，他現在每一秒鐘都須忍受千刀萬剮的痛楚，他患了肝癌，已不可救了！」

這家人全都哭泣，承認我所講的是事實。以前我從未見過這家人，也不知姓氏，更不知道他們的情況。但是我竟見到他們的父親被冤魂索命。而且過了不久，他進了醫院，醫生證實得了肝癌，不久不治身死。這一段故事，在美加很多人都知道。這是我有奇能嗎？不是，絕對不是！這是佛菩薩假藉我來向世人指出殺生的惡業確有惡

報！正信佛子本來不尚神通、不講神通。但是，佛力不可思議，有時也會偶然安排一些特殊的機緣來顯示一二。這不是我所能管窺的。

這家人後來到佛寺做了很大的超度法事，請了很多法師去為之唸經。做完了四七，他們碰到我在佛寺，就問我：「我們老爺現在升天了吧？到了西方極樂世界沒有？」我的答覆是：「沒有！」「不是做了法事嗎？」他們說。「沒有用！」我說：「我看見他仍在刀山受罪，千刀萬刀插著他全身，因為他自己不信佛法，他自己沒有懺悔，他自己不唸佛，他自己不肯接受佛力接引，並不是佛力不夠，佛力是無邊的，但是也要人發心向善，肯懺悔、肯接受佛力才行！你們別以為一頭殺生，另一頭延僧唸經就可以消除惡孽；因果是自造的，沒有什麼可以改變因果的。」

我們在家人信佛，首先要戒殺生，須從吃全素、吃長素入手，單吃初一、十五素和佛誕素，是不夠的。吃全素長素還須心中存著慈悲之念，非但自己不殺任何生命也要勸化別人不要殺生。人人都不殺生，萬物各遂其生，世上也就沒有那麼多凶戾之氣了，也就不會有冤冤相報的屠殺了，那該多好呢？（民國75·3·1，英華月刊八二期）

13. 臨終呻吟 聲如豬鳴

吳獻新

本村在未實施社區建設前，是比較偏僻落後的村落。

靠村舍內有一塊地瓜田，長得很好，鄉下人也許較不講究衛生，猪仔並無好好圈養，放任居多，經常跑進田內大吃地瓜，田主是一位面善心惡偽君子，不管是懷孕的

母豬或是小豬，一律打死，猪的主人因為理虧，也不敢追究，同時田主也死不認罪。

事隔多年，田主一病不起，臨終前約五分鐘所呻吟的聲音，正是當時猪仔被打死所呻吟之聲。他的家人服侍在側聽到此聲，害怕異常，全部衝出屋外向村人透露此事。
(民國70、6、15，聖賢雜誌一二二期)

14. 猪刀為患 屠夫喪生

張文相

彰化縣埔心鄉香蕉腳村，有位黃姓屠夫，五十多歲，平日以賣豬肉為職業，自己買猪殺來賣。七十四年某日清晨三點多鐘，他將殺猪刀具準備齊全，騎一五〇西西機車前往溪湖鎮做例行殺猪工作。車子沿著常走的路前進，忽然猪刀由袋中跳出，插破機車輪胎，機車倒地，黃姓屠夫摔倒地上受傷，醫治無效，終於死亡。鄉民聞者，多認為這是殺生招致的果報。

15. 猪魂作祟 屠夫受報

林法玄

棉城屠戶李亞育，操刀四十餘載，宰猪逾萬頭，年老退歇，無以為適，日唯鰥處猪欄，與畜類廝磨，以解岑寂。一夕，塊然失歡，沽酒酩酊，乃於猪寮橫木之上，鋪板就睡，夜半起身解溲，足甫及地，忽覺有物冷若冰霜，加於腿上，一捺即釋，燭之，肌膚鐫一紫色圓形篆字，深與肉合，轉瞬頓感渾身抽痛，寒熱交作，欄中猪隻，則奔突爭叫，如發吶喚，懼而不敢臥枕。天方放曙，即走告同業問計，或告之曰：此猪鬼

作祟，以報殺孽者。李從此一病不起，臨卒，發聲嗚嗚若豬鳴，數日氣絕。

余鄉有林清江者，向亦以宰豬為業，歷數十年而鰥居，某日天尚未曉，依例赴屠戶宰豬，蹲下猪欄施猪出屠，驟視之竟係一蓬毛垢首婦人，狀至可怖，林驚而堅辭不再操屠手，但回家後，寒熱交作，臥病月餘，臨死發狂，落地爬行，口作豬聲而氣斷，鄰居見者駭然！

蓋殺業罪惡最重，此仙佛之所以勸人放生，開方便之門，行佈施之道，旨在勉人修心修行，積功立德，牲畜與人雖異，而其血肉性命則與人無殊，勿無故而輕殺生靈，冤冤相報，糾纏不休，人生何業不可操作，又何必以宰牲蓄為活計，徒增一己業債，食肉眾人，報在自身，何苦來哉？觀乎上述兩則實人實事，則因果報應之說，自可深信矣！（民國69、3、1、正倫雜誌一七四期）

16. 七孔流血 叫聲如鴨

果 圓

臺北，是一個最熱鬧的現代化都市。別的不談，只說做生意，各種商店林立，千萬行業，無所不有，十分繁榮。日夜車聲嘈雜不停的一條大馬路，大概就是現在的中山北路；過去曾經有一間名聞遠近的烤鴨店，店名「上品號」，生意興隆，門庭若市，店面採用的是最新的裝潢設備，相當寬敞，令人看起來，倒是腥臭中還算清潔，相當美觀的玻璃窗裏，躺著一列列、一排排、一堆堆色澤烤成焦黃的烤鴨，標上價目標籤，分斤注兩，任由顧客自行挑選；僱了好幾個年輕的男女店員，穿著白色時髦的制服，

戴著西洋式廚師的帽子，手上是塑膠的手套，從早到晚忙得團團轉，應付不暇，簡直樂壞坐在收錢機後面那位穿西裝，手指戴著兩枚約半寸四方金戒指，年約五十多歲，渾身上下圓嘟嘟的蔡老闆，笑得合不攏嘴來。

後面是機器房、操作間、宰殺室，不停地配合工作，有隨風飄送的血腥味，又有時時從門縫溢出引人垂涎三尺的燒臘味。

上品號的生意，越做越大，賺的錢，自不用說，愈來愈多，二三年下來，各地的分店，已成立了好幾處，蔡老闆更是日漸福泰，人更春風，出手更大，知道他的人，自然更多。自古就有人常說：「飽暖思淫慾，饑寒起盜心」，這位發了殺業橫財的闊老闆，少不了交際、應酬，是酒家、舞廳的常客，金屋藏嬌的事，屢聞不鮮，賭場亦常見到他的蹤影，正是他感到揮霍得最愜意的時期。

一年一度的農曆新年又近了，到處充滿著忙忙碌碌的一片喜氣，民生利樂的臺灣，家家戶戶正忙著購年貨，親戚朋友彼此送禮品的時候。自然上品號的生意高潮，不能拿平常來相比，蔡老闆一聲令下，自動門索性打開來，因為好多、好多的顧客，寧願等著新烤鴨出爐，即使在門外等候三五個鐘頭也沒有關係。老店員加班還不夠，又雇了多位臨時店員，大家還是手忙腳亂，應付不暇，老主顧上門，店員們都來不及打招呼，所以又全家總動員，到店裏來幫忙。

這一天仍像往日一樣，全店鬧哄哄的時候，忽然間，一聲如雷似的鴨聲，叫了起來。剎時，所有的人，好像楞住似的，過了一會兒，才恢復過來，眾人尋聲看去，祇

見蔡老闆四肢張開，像隻鴨子的形狀，覆在地上，嘴巴裏不停叫出呱呱的鴨子聲。正在買燒臘的客人，有的手上正提著烤鴨，有的正掏錢要付款，突如其来，見此光景，好奇心的驅使，圍攏過來，爭相先睹為快，你一言、我一語的議論紛紛；其中，有個胖婦人，大叫了一聲說：「哎喲！人變鴨子啦！多可怕！以後我再也不敢吃肉了。」大家才驚醒過來，不約而同的，一窩蜂往門外走出去。

蔡太太連忙呼人將蔡老闆抬到床上，立刻請醫生來診治，可是再高明的大夫，就是沒有辦法使他停止鴨子的叫聲。可憐的大胖子，如此叫了三天三夜，直至聲嘶力竭，才睜著眼睛，七孔流血，在痛苦、掙扎中斷氣；因為有那麼多的錢，沒處用，花了幾百萬來鋪張喪事的場面，不知道內情的人們，及一些不認識上品號的人們，還稱讚這位富翁「備極哀榮」哩！但從此之後，上品號的大字招牌，也就消聲匿跡，各處分店，自然也跟著關門大吉，蔡家的人亦不知遷居到什麼地方去了。

誰說畜生是天生就應該使人吃的，試看當人們殺牠們的時候，那一隻是顯得高高興興，不哀叫，不掙扎，靜待屠刀取牠們的性命呢？（民國 68 · 10 · 10 · 人乘佛刊一卷一期）

17. 千里追蹤 大黃復仇

曾智雄

他，綽號叫「芋仔」，三十多歲年紀，身體碩健，為人懶直，幹起活來，認真負責，深得老闆的讚賞，大夥兒也對他頗具好感，但為什麼他却終年不回家？前幾天，這件秘密揭開了。

現正值寒冬，北風颼颼，尤其是破曉時分，更是冷到骨子裏。我們幾個輪值夜班的，做完限定的工作後，打著顫，呵著欠，又冷又睏地擠在一塊，很自然地聊了起來。

忽然一陣劇烈的臭罵聲傳了過來，一下子，聊天的人楞住了，大夥都往同一個方向看去，原來是兩位上日班的同事，在路上吵了起來。

那兩個人，一個芋仔，另一個是矮仔財，也跟我們一樣，都是外地來的，同住在一個宿舍裏。

其實只要芋仔揮動一下他那粗壯的拳臂，十個像矮仔財那瘦皮猴的人，都不夠死，可是，不知道為了什麼，芋仔卻任著矮仔財兇巴巴地罵著。

大夥一起請他倆過來，說：「什麼事？說出來，讓我們評評理。」矮仔財指著芋仔，憤聲說道：「昨晚，不曉得他發了什麼神經，整夜吼個不停，害我們很多人都沒睡好，今天沒精神上工。」他一面說著，還一面作一種很恐怖的怪聲說：「你們聽聽看，這種聲音，又不是見了鬼！」

我抬頭望了望芋仔，看他神色不對，於是招呼他坐下來，要他有事好好說，他起先不肯，經不起大家一再逼問，終於說：「我：看到鬼了！」大夥兒聽了，個個毛髮悚立，頓時一片緊張寂靜。

大家凝神屏息，聽他結結巴巴地說：「約七八年前，也是一個嚴冬的早晨，我在中部山區的家鄉，閒來無事，與弟弟坐在庭院樹下，冷得不停哆嗦，腦中突然想起冬天進補的香肉，不禁垂涎三尺，轉過身來，向弟弟說：『現在如果有狗肉吃，該多好

啊！」弟弟說：『還不簡單，隔壁的大黃，不是又肥又大嗎？』『對呀！我怎麼沒想到！』

說幹就幹，兄弟倆拿了一條粗繩，打個活結，因係鄰居的狗，在一起慣了，毫不費力就把牠誘進圈套。大黃平常跟我們感情不錯，在我們準備動手殺牠的時候，牠不停地猛搖尾巴，眼淚不停地流，一直向我們哀求討饒，好像已知悲慘的命運即將到來。

我們對牠可憐的哀求狀無動於衷，大黃雖然沒有反抗，其實牠無法反抗，自始至終，都是一副痛苦可憐的哀求樣子，但也費了我倆九牛二虎之力，才結束了牠一條狗命。

大黃死時，兩眼狠狠地瞪著，眼光帶著恨意，舌頭拉得很長，看來非常駭人。但是那時候，我們一心想著香噴噴的狗肉，對這一切竟然毫不理會，我們兄弟倆合力把牠拉入廚房，拿起菜刀，先把那死不瞑目的狗頭砍掉，反正那也不能吃，丟掉不會可惜，然後我們就開始剝皮切塊，料理烹煮，買來兩瓶老米酒，兄弟對飲吃喝，盡興到半夜，大呼痛快過癮。

事隔多年，某天夜裏，我夢見大黃回來了，和牠生前一樣，只是不再對我搖尾，那一對兇惡猙獰的眼珠射出兩道寒光，我害怕極了，正想逃走，牠一個躍身，就咬住我的脖子，『救命啊！』我一個驚呼，就從夢中驚醒，全身冒著冷汗，衣服棉被都滲得濕濕地。以後我天天都作大黃向我復仇報冤的惡夢，天天都在恐怖驚叫中醒來，家人以為我中了邪，請來符仙乩童，用盡所有辦法，也都毫無效果，久了，我不忍心看著家人被我搞得心神不寧，祇好想辦法——逃。

終於，我在高雄一家合板公司找到工作，很奇怪的，我竟也擺脫了大黃的糾纏，

而平靜了一段時日，於是便不回家。

一年後，我突然接到弟弟的死訊，我才趕回去，一回到家，我就聽家人說：自我離開後，弟弟就患了跟我一樣的毛病，時常作惡夢，怪吼怪叫，後來嚴重了，連白天也在地上作狗爬，學狗叫。前天，學狗亂嗅一陣後，爬到柴房，不知怎地，放在柴堆上的鋤頭，忽然掉下來，打中他的腦袋，弟弟就這樣死了。我聽了倒抽了一口冷氣，問說：「鋤頭放在那裏？」家人說放在柴房，我急奔往柴房，一看嚇得幾乎昏倒，沒錯，這正是我們合力敲死大黃的兇器，我趕緊胡亂地跟家人找個藉口，漏夜趕回高雄。一路上，真是草木皆兵，稍有風吹草動，就使我汗毛直豎，心跳狂亂，驚叫出聲。我有不祥的感覺，大黃已追趕來了。

完了，大黃的陰魂真的追來了，當夜，牠如兇神惡煞般，出現床前，兩道犬牙的寒光，射穿我的心房，我驚惶恐怖，跪在牀上求饒；驀地，黃影一閃，已咬住我的脖子，犬牙從喉管刺了進去……「救命啊！救命啊！大黃！饒命啊！饒命啊！」我極力掙扎呼喊著，同事們被我驚醒，引起一陣騷動，知道是我做惡夢，便又躺下睡着了。但是我不敢再睡，我思量著，無論我怎樣哀求討饒，大黃是不可能原諒我的，從前我們宰殺牠的時候，牠不也是這樣求饒的？我只有一個老方法——再逃。

到了臺北，雖然換了兩三家公司，大黃却仍然對我糾纏著，一直到我進了這個工廠，才把牠擺脫了，於是，我便在這裏；好快，一做就是兩年。但兩年來，我並沒有把大黃忘記，我擔心牠會找到我，所以，晚上都不敢單獨出門，連上廁所也心驚肉跳，

惶惶不安。

要來的，終於來了，昨晚牠帶來七八條兇狗，把我團團圍住，猛然地，全都往我身上撲，我兩腿一軟，祇好眼睜睜地等著大黃咬我脖子，其他的，咬我的頭、我的手、腳，以及身上的每一塊肉；我全身血肉模糊，劇痛難當……。」

芋仔說到這裏，一副驚懼痛苦的樣子，停了一下，無限後悔地說：

「大黃是一條很有靈性的好狗，本來我們相處也很有感情，真不應為滿一時口腹之慾，宰牠下鍋。弟弟慘死後，我心中不祥的陰影，已經很深，恐怕有一天會遭到同樣的下場，所以不敢交女朋友，在弟弟死後一個星期，我終日不安，祇好跑到派出所自首，我想，若能接受法律的制裁，也許我會比較安心。」

「噠！噠！」交班的鐘聲響了，大家如夢初醒，鴉雀無聲地站了起來，先後離開了工地，日班的同事也各就各位，開始一天的工作，只留芋仔一人，仍舊在原地發楞。回到宿舍一覺醒來，已是中午十二點，吃午飯時，大家都在議論紛紛——芋仔辭職走了。我一邊用飯，一邊在想：這次他會逃到那裏？是東部？還是往南？（民國70、1、10，

人乘佛刊二卷四期）

18. 劇毒自戕 三日而亡

南亭法師

蘇北同鄉趙君，他告訴我一個因果故事。他說有位同姓的鄰居趙某，做醫生兼賣藥材，他住的是以土為牆、草蓋的房子。鄉下人廚房的灶門口，都留有一點空地，準

備堆集柴草用的，所以那地方相當溫暖。在這堆柴草的牆外面牆脚下有一個洞，可以通到堆柴草的地面之下。這分明不是蛇洞，就是鼠洞。果然，有一天趙某看見一條一丈左右長的蛇，鑽進洞門，他很快的拿了一把兩齒鐵叉，在蛇的半腰刺入，叉齒直刺入土中數寸，於是蛇身進退不能，在外之半身，輾轉屈伸，三日才死。

三年後，趙某因為兄弟口角，憤而服毒，且喝了酒，毒性猛烈，胸腹如焚，兩腋之下，燒成小洞，躍入水中，盡量喝水，也不能減低痛苦，臥在草地上，輾轉呼號，也是經過三日才死，鄉人都認為是殺蛇的報應。（民國39、2、15，人生月刊二卷二期）

19.周年忌日 殺手償命

慧深法師

民國四十四年九月十三日的下午，阿里山文山旅館負責人——廖先生與其太太把業務整理好，正準備吃晚飯時，忽然感覺到後門有一龐然大物衝進後院來，因為時值黃昏看不清楚是什麼；廖先生嚇了一跳，趕快放下碗筷，點亮了庭院的燈去看個究竟，原來是隻梅花鹿，緊張的在後院跑來跑去。奇怪的很，當梅花鹿看到廖先生夫婦時居然跪下來，淚眼潸潸，似求救的樣子。夫婦倆看清楚鹿已懷孕且腹部旁被刺傷了，正汨汨不斷的流出血，夫婦倆正憐愍的在商量如何來為鹿止血時，前門跑進來一位山地青年問是否看到鹿的蹤影，此時他們才知道鹿是被該青年射傷的。因為已決定要解救鹿的生命，夫婦倆當然不肯交出來，只說沒看到，那青年也不肯罷休，山地同胞是嗜酒如命的，他們就辦了一桌酒席招待該青年，待他喝得頗有醉意時，夫婦倆趁機拿了兩

百元放在年青人的手上說：「這隻梅花鹿是你獵到的，本來應該交還給你，但因鹿懷有身孕很可憐，如果還你也是捉去賣掉，我們就以微薄的錢買下來，你願意賣嗎？」年青人心想，吃了人家一頓豐盛的酒菜，又給了二百元，加起來也不算少了，於是答應了這樁買賣。

山地青年走後，廖先生請了一位獸醫來為鹿醫治，並在後院搭個棚子供鹿靜養，打算等鹿傷口痊癒時再送回山上，這件事很快的傳遍整山，有的人稱讚他們的善舉；有的人却笑他們傻，竟然對獸類花了那麼多精神。不管別人怎麼說，夫婦倆始終是很小心的照顧那頭受傷的鹿。

鄰居有吳、陳二人，整天只知計劃如何來發橫財，如何佔別人的便宜，是屬於好吃懶做，無所事事的人。當他們知道梅花鹿的事情後，吳對陳說：「難道天下有那麼傻的人嗎？為了一頭鹿，請人吃了一頓飯又給二百元，還特地花錢去請獸醫來醫治？如果是我才不那麼傻呢！」陳說：「要是我，就乾脆賣掉，還可以賺到一筆錢呢！」聽說鹿肉很補又好吃，而廖先生只要等鹿傷口痊癒就要放牠回山上去，我們不妨等在鹿的後面，只要廖先生把鹿一放，我們就趕快把鹿捉回來好嗎？」

梅花鹿的傷口在廖先生夫婦細心照顧下很快的痊癒了，廖先生就開放後門要送牠回山上，但鹿要走時還現出依依不捨的樣子，頻頻的轉過頭來看廖先生夫婦倆。想不到夫婦倆一離開鹿就被躲在樹下的吳、陳二人捉去殺了還各分一半，事後還故意跑到文山旅館，得意洋洋的告訴廖先生說：「昨天我們獵到一隻懷著身孕的鹿，鹿肉很嫩

很好吃呢！」廖先生夫婦聽了很難過，也很後悔，知道他們所說的正是昨天才送回山上那隻鹿，如果當時留在家裏飼養就不會置於死地了。時間一久，這件事也漸漸被人們淡忘了，唯有廖先生夫婦還會常懷念著那隻既可愛又可憐的梅花鹿。

有一天黃昏，吳、陳二位剛從工寮賭博回來，因整夜沒睡，山路又不好走，兩人累得在路旁的一棵樹下休息，正巧這棵樹下就是以前他們殺鹿的地方，不料這個時候，當他們才剛坐下，頓時閃電雷雨交加，他們正慶幸躲得快，怎知雷來勢凶凶的將樹劈斷，結果二人都被樹給壓死了。據附近的村民推算，這一天正是鹿被殺死的週年忌，所以村民們都非常相信這是惡有惡報的下場，所謂「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惡之家必有餘殃。」廖先生因做了善事，事業一直都很順利，凡是去阿里山遊玩的人都喜歡住在他的旅館，不但生意興隆，家庭又美滿，子女孝順，成長後，目前都已是社會上有地位、有名望的人。（民國72、6、30，慈雲雜誌七卷一二期）

20. 雞販魚販 惡報二則

俞仁溥

在東北仙台的地方，有一個開業不久的醫生，醫道很高明。一天，來了個四十多歲的婦人，咽喉有病，請求療治。

醫生仔細瞧著她的容態，這病者像雞似的發出一種「皮鼓！皮鼓！」的聲音，同時身體猛烈的顫動，兩手像雞翅膀一樣艱苦地猛烈的向左右擴張著。醫生再診察她的咽喉，並沒有什麼異狀，他感到很奇怪。這位醫師是濃尾人，而且是個虔誠的佛教信

徒，他有一個美滿幸福的佛化家庭。他看患者的樣子，很像絞殺雞時的狀態，或者可以這樣猜想，她可能是位商人。請教之下，結果正是這個地方上有名販賣雞商的太太，於是她拒絕了她的求診。這位太太聽了以後，兩手如翅膀般地顫動，「苦呀！苦呀！」地叫著，誠如雞被殺時的苦狀，回到家裏倒地便死了。

在本鄉湯島附近的街上，也有一件相似的事情發生；一個雞販，在日本橋邊做生意，起初是與人合夥，但過了不久却成了資產者。五十歲時妻子死了，遺下男女五個孩子，長女和次男在母親死後不久也死了，主人自己也有難治的毛病，從此對金錢的看法，漸漸不重視了。過了幾年，當他五十七歲時病狀極度轉惡，每天輾轉病榻，將要臨終時，把長男夫婦叫到枕邊來說：「苦呀！趕快把我身邊那些雞兒趕快驅走。」說時顯得非常痛苦，孩子們想問理由，他艱苦地又說道：「你們沒看見嗎？我以前所殺的雞，統統集結到我身上來了，拿雞爪蹴我的身體，還用嘴啄我，苦呀！有什麼辦法把這些雞趕走呢？苦呀！可怕呀！賺了很多錢有什麼用，不要再做這種生意了！」說完氣就斷了，兒子夫婦倆從此也停止了這買賣。

還有在芝街，有個賣鰻魚的商販，賺了很多錢，可是金錢雖然多，家裏的災害却不斷，病痛纏身，百治不癒，在臨終的前幾天，很艱苦地對家人說出自己病痛的情形，他說：「苦呀！你們快替我想個辦法，把那些咬我頸項的鰻魚趕走吧！」就要斷氣時，他有氣無力地對兒子們說：「我……我死了……你們……要……要停止……這買……買賣」說完便死了，從此他的後輩再沒有人敢做這行生意了。（民國88、3、11，覺世旬刊三一八期）

第三章 祸殃子孫的報應

「禍殃子孫」的事，一般人多認為沒有道理，因為祖先父母作惡，無辜的子孫卻要受連累而遭殃，這樣的因果法則未免有失公平。其實，所謂「禍殃子孫」只是一句慣用語，也只是一種表面現象，它的背後有更深的道理在。

佛在出曜經說：「作罪自受其殃，無能代者。」這句話告訴我們，「自作自受」是一條因果的鐵則，不可能自己作惡，卻由子孫代受惡報。

依佛法因果理論來看，這種「禍殃子孫」的現象之形成，根本原因乃是由於「同業相引，共業召感，後報轉為現報」所致。

所謂「同業相引」是指往世造了相同種類的善業或惡業的人，彼此間有互相成為眷屬的趨向。例如往世勤於佈施濟貧的二人，今世成為父子，父親賺錢致富，兒子出生於此，同享富報。所謂「共業召感」是指往世共同參與，造作同一件善業或惡業的人，有互相成為眷屬的趨向。例如往世父子共同偷盜，今世父親成為貧窮乞丐，兒子則生為乞丐之子，共同承受貧窮之果報。所謂「後報轉為現報」是指原本是未來世才要承受的惡報，由於環境中遇到相關的緣來促發，使其惡果提早成熟，而於今世就受到惡報；或者是本應於年紀較大時才受的惡報，提早於年紀較小時就受報。

在本章的許多例子中，造殺業的人本身未見到受惡報，是因應享的福報尚未享盡，

惡報的緣尚未成熟所致。這時子孫受到連累而遭殃的情形和原因有二種：(一)犯了殺生惡業之後，生的孩子有殘廢、畸形、多病、短命情形之時，這是因當事人犯了殺業，藉由「同業相引，共業召感」的緣故，召感到往世犯了嚴重殺業、應受殘廢畸形等果報的人，來投胎做他的子女。這時子女的遭遇實由於往世造惡業今世應受報所致，絕非代父母祖先受罪。(二)生了孩子以後才造殺業的人，若是他的孩子今生福報較薄，而且往世曾造殺業，這時父母的殺生惡行，會促使孩子的殺生果報提早成熟，本應於未來才受報，卻提早於現在就受報，而發生多病、短命、災橫的情形。就孩子來說，他的遭遇只是「後報轉為現報」，仍是自作自受，並無不公平之處。

由上可知「禍殃子孫」乃是因果律中重要的一環。它可使今生作惡，但因福報大而看不見今生受惡報的人，藉由子孫的不幸遭遇而知所警惕戒懼；也可使「因果報應」的事理，在隱微難明之下，仍有蛛絲馬跡可循。智者見微知著，可不謹守殺戒，預為子孫明日綢繆乎？

1.殺食傷狗

報在子身

慈 正

凡每年冬天來臨之際，尤其一般勞動界朋友，似乎對黑狗特別有興趣，尤其是香肉店生意特別好。讓我來說段黑狗討命顯化，在斗六附近鄉下有人養了一隻黑狗，有一天此狗遭車撞至奄奄一息，主人云：「趁其未死，可將之殺而進補。」於是就把狗的頭與四肢斬斷，並將牠宰食，過了數天，主人有一兒子突然學狗叫，且在地下學爬

走狀，走上走下，夜不思眠，狗叫不已，白天又兩眼發直開口咬人，向著家人云：「還我命來」。起初家人也不知道其內容，後來有位修道者剛好經過，就此進去看，此狗才借人的口說出：「我就是主人家養的黑狗，想不到主人心狠，我死後還要吃其肉，更可憐的是把四肢與頭分屍，使我無法超生，今日是來索命的」。後來經過那位修道者向主人解釋因果循環，冤孽相報之理，才恍然大悟，跪地求饒，當場全家人辦香案棹，四菓素食，拜請諸天神聖作證，發大願做善事禮懺，於此功德迴向，且全家茹素至兒子的病痊癒。（民國71、6、2，阿彌陀旬刊二八九期）

2. 瘡作人形 旁現豬蹄

煮雲法師述 慧峻記

王阿梅，女，住台北縣新莊市，今年二十八歲。七十一年春天，左大腿上突然長了一個棺材瘡，裏面站著一個人（形狀），人頭上冒水，日夜疼痛難熬。後來到中壢市三銀國術館的張女士醫療，好不容易地將病瘡醫治好了。不知怎的，第二次又於十二月廿六日再度發作，換成手臂上的一個瘡，現了人形，人形邊還有豬蹄，據說她的養父以殺豬為業有十二年，現在雖然不做了，可是以前的殺豬冤孽怎會甘願？這次張女士實在也無能為力，恰巧煮雲法師在場，張女士商請為她的「冤親債主」誦地藏經超渡，在超渡後又為她說三皈依法，自此冤仇皆已解釋，那人形豬蹄才漸漸痊癒了。（民

3. 屠牛酷殘 三代不安

慧深法師

不久前，有位蔡明聰先生，他告訴我他家的因果報應事實。他的曾祖父，有很多田產，用牛耕種。有一天曾祖父為了替一隻小牛鑽鼻洞，在小牛的鼻子裏摩擦，此時小牛由於鼻粘膜被刺激得又癢又痛。就把腳一踢，踢死了主人。蔡明聰的祖父看見父親被踢死，很氣憤的拿出槌子來要砍死小牛，母牛見小主人持武器，馬上跪下來哭叫，意思是求小主人不要殺小牛，但他祖父怒氣難平，無情的對著小牛頭上打了一槌，小牛馬上頭破血流的倒地。又將牛腳一隻一隻的砍斷，身體掛在樹上，先將牛皮剝掉，然後肉一塊一塊的切下來，因為農人是不吃牛肉的，所以割下來的肉丟在地上，任它生蛆長蟲。總之，要使小牛慢慢痛苦而死，結果小牛真的被虐待了三天才斷氣。

過了幾天，忽然有一個小孩跑來對他祖父說：你殘忍的將我碎割，痛苦三天才死，我也要使你家三代人口不安，家破人亡。果然，在他祖父結婚生子後，小兒子三歲時，太太就死了，到了兒子六歲時，小主人又續弦，這兒子就是蔡明聰的父親。到了他父親結婚生子後三年，太太也無緣無故的離家出走，蔡明聰六歲時，父親又續弦，兩代人都受到後母的虐待。現在祖父、祖母、父親、母親皆已過世，到了蔡明聰結婚時，育有二子，就在老大三歲、老二一歲時，夫妻感情本來很好，這時也無緣由的離開，到了大兒子六歲時，他就與前妻離婚而與現在的妻子結婚。蔡明聰自小就被表弟打傷頭部，現在頭部還有凹陷痕跡。通常人們走路時，小腿骨與大腿骨要直才能走，但他

每次走路時，膝蓋骨處就有小軟骨往內處凸出，走起路來會相碰，就去開刀把軟骨挖出來。不但如此，在他服兵役時，又因腹部痛，被誤為是盲腸炎而開刀，注射麻醉劑時傷及腰椎神經，以致腰不能彎，也無法久站。退伍後不久又因車禍，小腿骨折，現在內裝鋼柱，行動更加不便。每次睡覺前，一定要太太拿槌子來敲打他的腿才能入睡，每天如此。他認為自己一定是曾祖父來轉世投胎的，所以才會頭部被人敲了一凹陷傷痕；腹部白受刀割之苦；每晚還須以槌子來敲打小腿才能入睡，這種種都是果報。蔡明聰今年三十一歲，因為打佛七得了感應，才將他家的事情告訴我。

以及前陣子報上登載，三重市有一隻牛將被抓去屠宰前，偷跑到三重市的派出所，前腿半跪，流著淚向警察求援，可惜警察竟將那隻牛送還給主人。

所以說，若要求得長壽富貴，就得不殺生，常以慈悲心去救助貧困的人，更進一步的放生，使一切眾生皆能平安的度其天年，如此我們的生命才能長壽平安。（民國71、

10、31、慈雲雜誌七卷四期）

4. 廚師之子 生而斷指

廖彬融

大智度論云：「諸餘罪中，殺罪最重；諸功德中，不殺第一。」願阿融慘痛的殺生果報，給予從事屠宰、販賣以及葷食業者一個活生生的教訓。

阿融的職業是擔任餐飲界的墩子，專門從事下刀斬剝宰殺飛禽、水族、家畜的工作。不須費心，待遇也不錯，口袋裏的鈔票經常滿滿的。遺憾的是，十六年來沒有半

點積蓄，母親、太太、親人經常生病，把錢花光了，病情卻是依舊。久蘊於心中的願望——抱個白白淨淨的孩子，好傳香火，無論如何禱求，年屆四十，仍然沒有半點消息。砧板前切肉慣了，夢中也切著肉。曾幾何時，好夢變成惡夢，只見所切的全是人肉，因此常從半夜驚醒。雖然對殺生的工作漸覺恐懼，但為了維持家庭的生活，縱然切得心軟手軟，他仍噙淚繼續切著。

一天夜裏，正做著惡夢，走在懸掛兩個山峯間、下臨無底深淵、搖搖晃晃的吊橋上，搬著許多搬不完的人手人腿人肉，突被妻子叫醒，原來是臨產肚痛，急送醫院，醫生恭喜他生了男孩，但因早產二個月，須要保溫。阿融每天隔著玻璃罩看那脆弱的生命在生死邊緣掙扎，心如刀割。終於可以回家了，但抱回來的嬰孩卻是左手四隻手指前二節因血液不通，爛掉脫落，猶如刀截，妻子臉色死白的看著，阿融在內心吶喊著：「天啊！如果斬殺吃食眾生肉有罪，請您降罪在我身上，這麼孱弱可憐的孩子，怎忍心再看他傷殘？」傷心的他淚水滾滾而下，對菩薩發誓，一年之內必定改行，但求菩薩指引迷津。

人有善願，天必從之。阿融終於在台北天母慈生佛堂李老師指導之下，如願轉業任職素食餐廳，一個多月來，天天吃素念佛，以往的惡夢、不安漸漸遠離。最奇妙的是他寶貝兒子，一個多月來，不須吃藥，頂多只是小感冒而已，真是匪夷所思！這是他今生從未有過的快樂。（民國76、11、1，天華月刊一〇一期）

5. 燒死貓母 六子軟骨

唐啟揚

三十多年前豐原附近，鄉村有一農家，養了一隻母貓。當時一般家庭廚房造有大灶，以木柴、稻草等為燃料，因灶內溫暖，尤其冬天母貓最喜歡在灶內過夜取暖，那家農婦每天早晨起火燒飯，必先趕走母貓。有一天，氣溫寒冷，雖經多次趕牠，仍不願走出灶外，農婦心煩忽起瞋心，隨即取稻草引火燒飯，而那貪睡的可憐母貓，竟被活活燒死。事隔一年多，該農婦生產一兒，全身骨軟，手腳萎縮整日躺在床上，醫藥罔效，長年須人照顧，痛苦不堪。如此一年復一年，連生六胎，個個都是軟骨兒，情況完全相同，大小六個排列床上呻吟，鄰近鄉民多人往訪探視，人人嘖嘖稱奇，原來母貓被燒死時腹內懷胎多隻小貓，也慘遭燒死。不久該農婦也因憂傷愧疚而離開人世。臨終前竟頻頻發出貓的慘叫聲，令人聽來，毛骨悚然，幾隻小貓，六個軟骨兒？真是可怕的現世報應，足為不信因果者之當頭棒喝也。

世間惡業不一，而殺生其首，佛門戒律多種，而犯殺最重，敬勸諸同修唯求時發慈心，愛惜物命。全一命，積一福，少一殺，卽少一怨。進而買物放生、長養善根，當吉慶衍長於來世也。（以上為上月參訪花蓮慈濟功德會時，蒙證嚴法師閒談中所開示的真實故事）。（民國71、10、1，普門文庫月刊一〇期）

6. 殘害動物 兒全跛腳

閻居士

有一位青年，他的父親在政府機關做官。這位青年，喜歡欺負玩弄貓狗等動物，常捕抓貓狗，將其腳折斷，然後看貓狗跛著腳半走半跳痛苦呼號，以此做為消遣取樂。後來這位青年娶妻生子，每個孩子，都是生下來就腳腫向後反生，成為跛腳的殘廢者，就如被其折斷腳的貓狗，必須一拐一拐的走路。又我家僕人王發，善於槍法，打鳥百發百中，常常一日之中打殺數十隻鳥。他的獨生子，在十二歲時，忽患怪病，偏體生瘡，瘡的形狀，宛如被火烙燒的痕跡，每一個瘡內有一狀如鐵子的東西，不知從何而來，百藥無效，終於死亡，絕了後嗣。殺生的罪業，極為深重，由此可得證明。（正言雜誌三卷一期）

7. 殺猴剥皮 子罹怪疾

【馬來西亞航訊】吉隆坡蒲種有一名巫籍，被猴精虐待了整整十年！該名少年今年十三歲，自三歲起他就被其父殺害的一隻黑猴精靈附身作祟，使他過著一種非人的生活。

該名少年原名為莫哈末哈特，但家人都習慣叫他為「Manja」，其母沙瑪，育有四名子女，Manja排行第三，在其兩歲時已會叫爸爸和媽媽了，乖巧可愛；而在Manja三歲時，其父於打獵時捕捉到一隻黑猴，當場將牠活活地剝皮宰殺，然後吊在一棵樹上示眾。Manja就是在這時候發了一場高燒，燒退後，Manja就不懂得說話，更不懂得撒嬌，終日獨自困在斗室內，偶爾發出幾聲酷似猴哭的淒慘叫聲，其飲食、洗澡以及大

小便等都由其母及姊來照顧，在生理方面；其十隻手指都軟弱無力，進餐時，Manja喜用手指將食物揩拭在臉上，方才放入口中；若發覺味道不妥，則會將食物棄之於地。雖利用了傳統的醫術，甚至巫術均不能有效地使Manja恢復常態；九歲時，Manja曾被送往吉隆坡中央醫院接受治療，院方當時應用各種電子儀器替他醫治，不幸地是病情非但沒好，反而更加惡化；不過院方所提供的藥丸卻能有效地控制他的顫抖病症。若無藥丸的壓制，他將會恢復劇烈的顫抖。嗣後，其父就不再打獵殺生，期藉此減少本身罪孽，等待奇蹟重現，使Manja早日恢復正常。（本文轉載自一九八四年九月廿二日新生活報）

8. 屠猴殺手 兒作人猴

【馬來西亞航訊】森美蘭州瓜拉庇勝甘榜達拉旺，有位十九歲青年莫哈末依魯斯，至今已度過了十六年類似猴子的生活，他對飯菜毫不感興趣，然而，卻不能一天沒有香蕉皮吃！他每天的食量是二、三十條香蕉皮，有時候更是一口氣便吃了十餘條。

其父諾林表示曾帶依魯斯去看過很多醫生，可是，所有的醫生都無法找出他的病因。

後來，有一名巫醫告訴他，其兒並不是患病，而是因他打死太多野獸，上蒼看不過眼，故此把罪加在依魯斯身上，以示警告。

諾林也承認，在依魯斯未出世之前，他經常射殺動物，尤其是猴子更多。事發當天，他就是帶著一隻獵獲的長尾猴和一梳香蕉回家，沒想到從這一天起，

依魯斯就開始成為一名「猴人」。

由於他時常將衣服撕破或咬爛，所以家人經常綁住他的雙手，可是對於家人及鄰居們，他卻從來不加以騷擾，一副人不犯己，己不犯人的態度。

依魯斯的日常舉止都與猴子一樣，甚至連叫喊聲也酷似猴子。他不喜歡穿衣服，既使是下著大雨的夜晚，他赤裸酣睡到天亮，也不會著涼。（本文轉載自一九八四年九月廿日新生活報）

9. 父親作孽 生子如猴

聖因

筆者八歲時，在外婆家裡，有一天，三舅媽從附近的田園裡回來，大聲的對二舅媽說：「那個淹不死的猴三，又將柳溝邊那塊地的包穀（玉蜀黍），搬丟得滿地都是，包穀還沒有成熟，就被他糟蹋，真是可惡……沒有辦法。」

當時我雖年幼，但聽到猴三搬包穀的事，覺得十分好奇，看到舅媽在生氣，又不敢去問她。第二天大表姊邀我和她一同去那塊地裡拾包穀，我問她到底是怎麼一回事，她才告訴我——

從她們家再去過數里，有一陳姓人家，聽說祖上很旺，但不積德，到了這一代，天災人禍，家破人亡，只剩下一对老實的夫妻，務農為業，大約三四十歲了。有一年，在山坡地懲荒，放火燒草，燒到猴洞，活活燒死了一隻大雄猴。事後農夫還很得意的逢人便說，他們燒死了一隻大猴子。

但不久陳婦懷孕，大腹便便，十月期滿，竟生下一個與人略有不同的怪異嬰兒，特別瘦小，身體輕弱，漸漸長大，全身是毛，雖不如獮猴身上的毛多，但身體卻比獮猴要強壯得多，皮帶青色，絛毛棕黃，樣子接近猿猴，而又像人，沒有名字，人都叫他猴三。到了十一二歲，始終不會說話，只會微笑，以手示意，生氣之時，比手劃腳，惹人好笑，有時又使人憐愛。自小就不與父母同睡床上，經常都爬到較高的地方蹲著瞌睡，走起路來，似乎困難而緩慢，但沒有看見別人的時候，用跳用爬，非常靈敏，經常爬到屋上或果樹上面，整天或整夜都不下來，他和人開玩笑時，就是撒尿，吃飯不會使用筷子，而且對吃飯，不感興趣，時常潛入他人的田園偷吃瓜果、玉米等農作，被人咒罵，習以為常，大家已不把他當著一回事。

當時人們最感奇怪的是，猴三常常抱著一個如普通菜盤一般大小的扁白圓石，不知他從那裡得來的，每天抱著這塊石頭玩得不肯放手。有人開他的玩笑，把這石頭搶去，到數里外的山溪，投入深水潭中，不過數日，他仍潛水將石頭找回，又抱在手裡玩。他會潛水，人不奇怪，但他怎麼會知道石頭丟棄的深水之處，而實令人費解了。

那個時期，和那個偏僻的地方，當然沒有新聞記者的採訪報導，筆者覺得這個千古罕有的奇聞，值得誌諸於書，以儆後世。（民國71、9、10，人乘佛刊三卷一二期）

10. 誕生怪嬰 天理彰明

蕭杏華

今年二三月間，新加坡兩大報紙——南洋商報與星洲日報曾登載一篇殺龜報應的

新聞，按新聞所報導的大意是這樣：馬來亞吉打州，有一馬來漁人，有一天活捉著一隻海龜，他深惡海龜在海內時，常弄破他的魚網，便把這隻海龜高高吊在一株大樹上，直至晒飢窒息而死，可是幾個月後，他懷孕的妻子臨盆了，結果產下一個男嬰，奇怪的是這嬰兒兩手兩腳，全是龜手龜腳，頭面雖長有眼耳口鼻，可是這顆頭卻是尖尖的，和龜的頭形一模一樣。產怪嬰、生龜仔，這消息不胫而走，報紙上且把怪嬰的相片全部刊載出來，真是轟動遐邇，遠近皆知。像這件事實昭彰的報應新聞，又一次明顯地證明了佛教所說的善惡因果是值得深信無疑的，擺在眼前實實在在的報應，是不由你不信的。（民國⁵²、8、1，無盡燈二一期）

1. 生而畸形 報應無情

柏 楊

民國七十一年四月七日，作家柏楊先生應馬來西亞馬華公會邀請，前往吉隆坡演講。隨後，當地「新生活報」社長周寶源及總編輯吳仲達兩位先生向他介紹這則真實故事和不幸的主角張四妹女士。回國後，柏楊先生撰寫「穿山甲人」上下兩篇專題報導，發表於當年七月十二日及十三日兩天的中國時報。原文甚長，略摘如下：

一九四八年的某一天，馬來西亞聯邦森洲淡邊村，貧苦的農夫張秋潭先生正在他那小小的菜園耕種，看到一隻穿山甲，去捉牠時，牠卻跑進山洞去了。三個男孩聞聲趕來，叫鬧著，卻無計可施。這時他的太太，年才三十九歲的彭仙女士，挺著已懷孕四個月的大肚子，也來參與這場追捕。於是，就在洞口架起木柴燃燒，希望用烟把牠

熏出來，這樣忙了半天，卻再也沒有看到穿山甲的影子，一家人大失所望的黯然而歸。

五個月後，彭仙女士分娩，一個可怕的「穿山甲」女孩——就是我所敘述的女主角，呱呱誕生。作母親的被產婆的駭叫聲驚動，當她第一眼看到孩子時，立刻暈厥在產床上，等她甦醒後，抱著孩子，眼淚像雨一樣的沖洗著嬰兒渾身的鮮甲。她知道她生下來的不是一個女孩，而是一個怪物。

怪物的降臨，使山城的人們大起騷動，全村被穿山甲醜陋的形象攫住，大家立即陷入驚恐，認為她會禍延全村，他們中了魔一樣，要求張家把怪物交出來，張秋潭夫婦當然明白一旦交出孩子的後果，於是對外詐稱已死，而把她藏匿在一個斗室中，孩子——父母為她命名張四妹，從呱呱墮地那天開始，便這樣被囚禁，在陰暗的牆角，過著不見天日的生活。流盡眼淚的爹娘，無可奈何，沒有辦法也沒有錢為她醫治怪疾。

做父親的在女兒十歲時，與世長辭，據他妻子說，他死得十分痛苦。他望著匍匐在床前，活像一個蜷臥的穿山甲的女兒，從他那不斷增加濃痰的喉中，不停的喊叫：「兒啊！妳跟爹一塊死吧，留下妳，我死不瞑目。」

嚴密的藏匿雖然使村人們不再探詢，可是大家仍抱著疑慮。這期間，曾有一個馬戲團主光臨，要用重價（折合一百兩黃金）購買，做母親的一口拒絕，告訴他怪物確實已經死了。張四妹女士就這樣過了三十多年幽閉的生活。最後在一九八二年三月被無意中發現，三十年前的舊事像噩夢一樣，再回到人間，所幸人們心智的成長和知識水準的提高，已使大家在充滿同情心下，容許她的存在。這正是「新生活報」社長周

寶源先生堅持我多停留一天的原因，讓我看一看和我們擁有共同血緣的，可憐的龍女。

我無法形容張四妹女士的形象，一定要我形容的話，我同意森洲淡邊村村民的稱呼：「穿山甲人」。她頭髮全無，光禿的頭頂，雙眼幾乎呈五十度的角度向上吊起，鼻子塌陷，嘴唇突出，牙齒像墳崗上凌亂殘破的墓碑。其中一個門牙卻像大象的牙一樣，衝破尖聳的嘴唇。滿身鱗甲，令人看了發抖。更恐怖的是她的眼睛，沒有眼臉，像一條魚一樣，兩眼圓圓的瞪在那裏，眼眶像一個燒紅的鐵圈。「新生活報」曾邀請皮膚科專家為她診斷，結論是：無藥可治。

12. 射魚魚叉 戮死親兒

徐鴻光

民國二十年七月十五日。上海申報載有：住居滬西余山路青邑張家宅，農民張阿秋，年四十一歲，向以射魚為生。妻王氏，祇生一子，名狗狗，年只四歲，張夫婦愛之如掌上明珠。本月十一日下午三時許，王氏正在田中鋤草，而阿秋亦在小茶館內休息，家中祇剩狗狗一人，在家與鄰兒遊玩。未幾狗狗跑到田中，找尋伊母。詎走至橫瀝濱畔（離張家宅約百步），偶一不慎，墮入濱內菱白葦中。時阿秋適由茶館中回家，行經該處，突聞河中巨聲，浪花四濺，似係一黑大魚在菱白葦中打盹。遂回家急取魚叉，得意洋洋，瞄準刺射；舉叉提岸，則赫然一小兒也。是時阿秋已心驚肉跳，恐怖萬狀。比及細視之，阿秋便望後而倒，暈去良久。愛子狗狗，已被戮穿腹部，腸腑流出，氣絕斃命矣。夫婦撫屍大哭，聞者鼻酸；咸以為阿秋殺業過重，終令其子身遭慘

報云。說者謂：既使阿秋不射，狗狗亦已淹斃矣。又使伊親自刺射，洞腹穿腸，慘不忍睹；蓋冥冥中使伊得知魚被射之慘，亦如是也。其最奇者，狗狗初墮河時，阿秋聞水中有聲，而竟莫能辨其為人為魚，以致演此慘劇，亦果報中之神秘處也。（民國67、3、15，聖賢雜誌四四期）

13. 父為雞販 子為藥罐

張補前

高雄市左營區埤仔頭路的市場內，以前有一位鷄肉攤的老板，當時生意非常好，每日均殺不少的鷄，十多年前每日均賺一千多元，過了數年就買樓房三棟，經濟很富裕，但是二個兒子從小就體弱多病。

就在他越賺越多的時候，他二個兒子病情也越來越嚴重，中西醫醫治很多均無效，後來他去問神，神指示說：「他殺生過多，被殺的冤魂在纏他的兒子，只有戒殺並要多放生，多做些善事，才有使他兒子恢復健康的可能。」自此以後他立刻戒殺並改業和多放生行善事。他兩個兒子的病，果然很快就好了。

因為這位鷄肉攤的老板，眼見僅有的兩個愛子，病情越來越嚴重，如不立刻戒殺改過，好像不能挽回兩個愛子的性命，所以他立刻改過向善。所以我們也一樣還是少殺生吃肉為妙。（民國71、3、15，聖德雜誌二四期）

14. 一刀數命 三子身殘

曾正慧

這是我小時候從祖母那兒聽來的，當事人之一現仍存在，而且就住在我南投故鄉老家的隔壁。故事的內容大致是這樣的：我老家隔壁那位老先生共有三兄弟，不幸的是一聲一啞一跛足。他們的父親和我祖母小時候也是鄰居，據說生性暴躁殘忍，喜虐待動物。他常為他的三個兒子天生的殘缺破相感到憤怒不平。有一回，為了此事特地去請示神明。這一查，就查出了這一段因果。原來，在他結婚之前，某日鄰家的一頭懷孕的母豬衝出豬圈迎面而來，由於天性使然，也正好他身上帶著一把除草用的長刀，於是就把長刀往母豬頭上一砍，母豬慘叫數聲，倒地抽搐流血而亡，血盡前腹中那窩豬仔悉數流產。就那一刀便收拾了數條生命，從此種下了禍根。因此連生了三個殘缺破相的兒子。可怕的是隔壁那位先生（耳聾）後來也生了三個兒子，其中就有二個天生重聽，另一個吃長齋拜佛者正常。據說隔壁老先生的兄弟其後代子女也有多人天生四肢五官殘缺的。由此看來，殺業之果報實在太可怕了！據我祖母說，這段因果是千真萬確的事。（民國72、1、15，聖德雜誌四期）

15. 狗魂索命 連死一胎

林張美秀

這是一則筆者所知，發生於民國二十五年的真實故事。當時正值農忙季節，家家戶戶忙著收割稻穀。鎮上鍾家小媳婦名叫雪月，也下田工作，黃昏時要回家煮飯，順便挑一擔稻穀回家。到離家不遠小巷口時，突然跑出一條黃狗向她衝來，怕狗的她，就用扁擔向狗打去，狗被打後立即又痛又叫跑了開，於是她挑起擔子趕回家。

後來吳雪月懷孕臨產，請來助產士接生之時，她的公公正在客廳休息，此老天生陰陽眼（看得見鬼魂），忽見一條黃母狗帶著五條小狗走進他家，進入媳婦房間裏，這時只聽到嬰兒出生「哇！」的一聲，就不再哭叫了，隨即又見黃母狗又帶五隻小狗走出去。鍾老先生滿以為生產順利，高興的進去問產婆是男是女，答案卻是夭折。過了一年，吳雪月又將生第二胎，不料情形完全和上次相同，又是夭折，吳婦傷心欲絕。鍾家事後檢討，老先生才說出每次臨產就看到黃狗來，大家料想事必有因，吳婦之婆婆鍾陳甘提議去三山國王廟請示神明。鍾家在廟裏禮拜之後，等待神降臨，約過半點鐘三王降駕，叫吳雪月問話：「吳雪月信女是否要問兩次生產皆夭折之事？」答「是！」三王又問：「可否記得用扁擔打黃狗之事？」答「是！」王說：「當時妳打的黃狗身懷小狗，等於害了數條命，妳可知曉？」吳婦及家人跪地求三王作主，吳婦表示因一時心急害怕鑄下大錯，三王見其懺悔，表示要調狗魂調解，三日後再來。到時三王降臨指示：「黃狗不甘心，要妳們一命抵一命，先要回小狗命，才討母狗命債。」婆媳一聽，跪地痛哭，求三王慈悲，只要能度過劫數，無論什麼條件都願答應。三王向狗靈問話，然後說：「母狗靈要妳回家後，做一面狗靈牌位，把牠當作祖宗供奉，牠才肯罷休，了此恩怨。」婆媳二人為了傳宗接代，只好答應照辦。

此椿人狗恩怨，經三王化解，終於平靜下來。事後吳雪月果真平安生了二男一女。

16. 神壇扶乩真相的探討

這一篇裏面，第一章第8則故事，與本章第13、14、15則故事，及下一章第3則故事，都涉及到「神明指示因果」的事。設乩問神目前極為流行，有的被壞人利用來詐欺騙財，因而被指為迷信，受到大家的撻伐；有的則非常靈驗，有憑有據，令人無法不信。

茲舉家父的經歷為證——

家父年輕時曾多年擔任乩生（乩生是將手或口借給神寫字或說話的人）。十七歲時在本鄉覺化堂幫忙扶乩，這期間經歷了與我家有關的兩件事：

其一、我的祖父林南進當時患嚴重的肺癆，遍醫無效，病重臨危。當時家父為了照顧祖父的病，很久沒去覺化堂扶乩。某天半夜，覺化堂辦事人員忽來敲門叫醒家父，說是當晚三山國王尊神自動降臨覺化堂，指示要為我祖父延壽，賜了三張符，要家父放到藥罐中，只加水煎煮，三張符分作三天煎服。祖父服完符水，也沒吃藥，垂死要命的病奇蹟般的康復。到79歲才去逝，剛好延壽一紀（12年）。

其二、家父在覺化堂扶乩的某一夜，延平郡王尊神忽然借乩指示家父三天內有災劫，令他當晚起三夜三天住到覺化堂不得外出，才能避過此劫。家父回家徵得祖父同意，當晚就住到堂裏。住到第三個白天，恰逢永靖國校舉行全鄉運動大會，家父再等到中午終於耐不住，吃飯後偷偷跑去看運動會。在他想來，已經住過三個夜晚，應該

算是三天了，不知還差一個下午才滿三天。結果，在跑道邊觀看熱鬧，聚精會神中，忽然一枝標槍，迎面飛來，家父突向左側倒下，標槍尖端從他右腳小腿穿刺透過，立刻送醫急救，至今仍留下明顯的疤痕。當時觀眾原都坐於安全線外，主辦人員也沒料到標槍選手永靖國校老師胡接傳，那天忽然投出打破平常記錄，特別遠的一槍，因此射傷家父。延平郡王尊神的預言完全應驗，真是奇準無比。

家父的例子，為佛法所說「定業難轉」的因果律做了最佳的印證。「定業」是一定受報的業，它有如已經三審定案的罪刑，除非積了大陰德或作了大善行或極虔誠的拜佛、懺悔，還有改變的一線希望，光憑神鬼的神通是無法敵過定業的力量的。家父之所以難逃災劫，原因在此。

先祖父的例子，則證明了佛法中「定業亦可轉」的說法，的確真實不虛。據家父說，先祖父患肺結核咯血兩、三年之久，得病後也曾到處求神問乩，但都沒有效果，後來就放棄不再求了。他生平本就常行善事。雖然生病求神無效，但他知道生死有命，仍舊深信因果，照樣熱心的濟貧救急，廣行善事。到病危時，家人沒去求神問乩，三山國王尊神卻主動的指示要為先祖父治病延壽。可見這是行善累積而成的力量，越積越多，最後達到足以轉變原本該受的苦報的程度，終於得到康復延壽的善報。三山國王尊神應該是因緣際會執行這件善報的神。若非先祖父積了不少功德，神雖慈悲有心助他，應該也是無能為力的。

編者舉出這二件實例，意義有三：(一)此二例足以證明書中數篇「神明借乩指示的

殺生惡報事例」確實可信；（二）先祖父及家父恩蒙尊神救危及示警，神蹟不宜湮沒，故附記於此。（三）由此二例可知：欲求消災、解難或求福報，正確的方法是平常就要諸惡莫作，眾善奉行，好事做得多，功德積得夠，機緣成熟，求的福報自然會來。若是平時不修善，遇到痛苦、災厄才臨時抱佛腳，到處求神問乩，其功效是微乎其微的。

目前神壇到處林立，主持份子良莠不齊，藉乩騙人屢有所聞。因此家父遇有神廟開壇設乩邀他參加或指導，全都謝絕，以免被人利用，成為幫凶，以致背負因果。

乩壇扶乩情形既如上述，我們對它究竟應採取何種態度？

對此，印光大師有明白的開示：「不可排斥此法，亦不可附贊此法。」

為何不可附和襄贊？大師告訴我們，扶乩之事，有許多是靈鬼假冒仙佛神聖，所說的天乘道理及佛法，簡直是胡說，其所說佛法全屬臆測杜撰，若加以附和襄贊，恐招致壞亂佛法，貽誤眾生的罪愆。目前某些不屬於正統佛教的○教或○道，乩文是他們維繫教徒信心的重要工具，有時更成為他們教義的重要來源，對這一點，大師的開示，無疑是最佳的當頭棒喝，其信徒們，應防乩文來自人為作假或來自靈鬼假冒佛聖說法，以免修行誤入歧途，求升反墮，豈不可惜！

為何不可排斥？大師告訴我們，乩壇所開示改過遷善、小輪迴、小因果等，皆對世道人心有大裨益，若加以排斥，則有阻人向善的過失。

但是大家要明白，大師所不排斥的是，專門從事宣揚因果、輪迴，教化人心改過遷善的乩壇。對於目前流入弊端的下列三種神廟、乩壇，大師若仍在世，必定痛加喝

斥無疑：（一）藉開設乩壇騙財甚且騙色者；（二）開乩壇讓人問賭博中獎號碼或六和彩中獎明牌號碼者。讀者當知，有道德有修為的正神，絕不會鼓勵信徒從事賭博投機，可見指示明牌的，一定是小鬼或邪神，一旦中邪，後果堪慮，可不慎防乎？（三）目前許多神壇很熱衷於舉辦進香活動。主辦的人，常於活動中僱請花車女郎，穿著暴露、表演色情歌舞，戕害青少年身心、破壞善良風俗，這絕非正直的神明所許可。那麼這種活動是出於神的意旨，或者主持者假藉神意而舉辦？到底為了什麼？捐錢贊助或參加這種活動有無功德？聰明的信徒們應該知所抉擇吧！

第四章 家破人亡的報應

1. 報應有徵 獄戶受懲

聖嚴法師

台灣枋寮地方，有一個名叫潘福元的人，最近由於精神病而將他的兩個兒子，先後打死，因此被治安機關，強迫送到精神病院關了幾個月。但他平常的言行並無異狀，所以不久即出院回家，回家之後，則仍念念不忘地想要扼死他的妻子，以及其餘的兒女。

他的父親潘金生是在山上做工時暴斃的，他哥哥也是冤死的，看樣子，這一家人，快要滅絕了！

據鄰居們說，這一家在日治時代，發生過一件可怕的事：

日治時代的台灣，雖然由於嚴刑峻法的壓力，盜竊之徒，不敢猖獗行事，但因警察太少，有了案子，破獲的比率，那是很少的，尤其是在山野之間的兇殺案。

一天，潘福元和他的父親潘金生在山中打獵，突然見有一隻很大的鹿，從遠處走來，並且身上受了重傷，於是輕而易舉地把牠打死了。但另外一個打鹿的獵戶，也趕到了現場。於是雙方爭執起來，彼此都說這隻鹿是自己的獵獲物。

因此，可怕的事件發生了！潘金生父子竟然合力，把那個追鹿的獵戶打死了！

事情發生之後，鄰里之間雖然有所傳談，可是誰也不願向日本人檢舉。直到現在，也沒有得到公平的法律制裁。然而，潘福元的一家，竟在冥冥之中，受到了懲罰，而且懲罰得很慘！（慈明月刊）

2. 一家三口 滅絕無後

仁慈

由於文殊院的出家人數愈來愈多，致使寮房不敷使用，為了解決住的問題，師父上人乃指示將舊香積寮拆除，改建為寮房，以便安眾辦道、弘法利生。工程的進展相當順利，在全體僧眾的同心協力之下，很快的就把地基打好，並且也將柱子鋼筋豎立起來了。

這一天，工作比較輕鬆，大家邊做邊聊。當談到戒殺的問題時，其中一個板模師傅告訴我們說：

「屠夫殺牛，是以五寸刀由牛的某處要害刺入，再以另外一隻手握緊牛角，用力

一轉，牛即倒地不起，其手法相當殘忍。通常牛在被殺之前，牠事先就會知道，所以被屠宰前的牛隻，常會流淚不止，但卻不知道要逃跑，所以民間有句：『牛知死，不知跑』的傳言。然而殺牛為業的屠夫，大都沒有好的下場。譬如不久前，草屯就有一個女屠夫，於殺牛時反被牛以角觸死。另外有個屠夫，臨死前還拚命的跑到王爺廟裡求救，但仍然無濟於事，最後終在廟前廣場一直呼號喘息而死，其狀就好像牛被殺後，臨死前痛苦掙扎的情形一樣，非常恐怖。』

板模師傅講到這裡，稍為停頓一下，又說了一個真實的故事，他說：

「從前我有一個鄰居姓曹，他是一個以販牛維生的生意人。由於曹某有點小聰明，因此，往往會運用各種手段來販賣牛隻。」

每當農夫前來選購牛隻時，他為了展示他所賣的牛強壯有力，便故意將牛牽至爛泥田裡，並且在牛車上裝滿貨物，令其拖運，當牛拖不動時，他就以針暗刺牛身，使牛感到痛楚而往前衝，讓前來購牛的農夫們誤認是隻充滿力氣的壯牛，於是便會以高價購買。

通常，一隻肥壯的牛所賣得的價錢，往往比一般瘦弱的牛要貴上一萬元以上，以十幾年前的一萬元而言，其數目是很大的，在此暴利的引誘下，曹某往往不顧牛隻的死活，經常把即要賣出去的牛強灌米糠水，把牛灌得肥大好看為止，可是，這種做法，對牛而言是很痛苦的，並且若不小心，將水灌入牛的肺部時，會使牛呼吸阻塞，窒息而死。

由於曹某為圖暴利，經常做出虐待牛隻的行為，甚至因而致牛於死地，因此，冥中的惡業果報便接二連三的降臨他們家中。

首先，曹某忽得重病，沒多久便在一股陰風侵襲下，哀號呼叫而死，死時兩眼瞪大如牛眼般，那種悽涼的景象，令人見了都會感到毛骨悚然。

四年後，其妻阿珠，亦繼之而亡，死前兩腳忽然無緣無故的不能動彈，整天躺在床上痛苦呻吟，如此拖了數月才一命嗚呼。

他的兒子本來事業做得還算不錯，但後來卻不務正業，終日飲酒買醉，在五、六年前，迷迷糊糊的墜落橋下，死時才三十八歲。

在短短的六年當中，夫妻倆都在痛苦掙扎中相繼而死，就連他們唯一的兒子也慘遭橫死。左右鄰居都因為他們悽慘的遭遇而熱烈談論，大家都猜想是曹某生前對牛隻太殘忍，致使那些被殺害的牛隻心有不甘，一齊來討債才造成如此結果。」

板模師傅講到這裏，深深的歎了口氣，似乎在為曹家的不幸感到可悲。

聽了板模師傅這段真實的故事後，使我體會到凡是殺生害命的人，下場都是很不好的，小則自己一人受惡報，大則更會累及家人，使家人也要一起遭受果報。因此，我們應當要慈心戒殺，以便為自己及家庭帶來幸福與安樂。（民國76、2、10，人乘佛刊八卷五期）

3. 連死五人 情何以堪

來好君子

這是一件真實的事情，也是一個警惕世人的故事，但為了顧及現存於世上的當事

人再度勾起當年悲慘、傷心、悔恨的往事，所以本文人物均冠以假名。

事情發生於八年前，地點是台東縣山區的一個小鄉鎮。在小鄉鎮村落裏，住著一位叫木火伯的老先生，老先生養有一條母狗——叫哈莉，狗兒對主人甚是忠心耿耿，所以頗得全家人的歡心、疼愛。有天阿火伯要到相思林除草，各位讀者想必都知道，山上的住家與林地，或與其他鄰居，雖說是隔壁，其實也隔了一段好遠好遠的路。所以阿火伯騎自行車或步行到自己林地工作，至少也要半個多小時，而哈莉也緊跟著阿火伯在後面跑著，而當時這隻母狗，已有身孕將分娩，無法在山上追逐，到了半山腰，將臨生產，這隻具有母愛本性的母狗，找到山澗邊隱藏在草堆旁，順利產下七隻可愛小狗。等阿火伯到了相思林時，卻不見哈莉，以為牠未跟上，折回家去了。當阿火伯傍晚下工回家，才發現狗兒未回家，全家人上山再尋找母狗踪跡，根本未曾想到母狗已經生下了小狗，更想不到從此人狗殊途，阿火伯因無法找着而回家去了。

自哈莉生了小狗後，為了哺育小狗吃奶，拖著疲憊的身子四處尋找食物，離此澗最近的住家是武雄叔夫婦，這天剛好是農曆二月二日——福德老爺的生日，武雄叔夫婦準備了三牲禮品，準備敬拜土地公，而哈莉卻偷偷啣走了那準備拜拜的五花肉，待武雄叔夫婦回到廚房，發現不見了祭品，夫妻倆遍尋不著，心裏又氣又急，想到市場再買回來煮也來不及了。但豬肉不翼而飛，心裏怨尤著怕有不敬之心。夫妻倆猜想是山上的野狗或野貓來偷吃的，計謀隔天擒賊，方釋心中怨恨。隔天（二月三日），他們備了一隻鷄腿置於廚房椅子上，將窗戶、門均帶上，只留灶上小窗，沒多久，哈莉又來找

食物，沿小窗躍下，看到鷄腿，一口咬住，準備溜走，說時遲，那時快，這武雄叔夫妻棒棍齊下如雨，哈莉被棒打痛昏，又將哈莉往爐中裏塞，當時爐裏正燃燒著熊熊烈火，可憐的母狗，哀號、淒厲之聲，慘不忍聞。可悲、可嘆，母狗為了哺育幼犬，不得已到人類家中偷食而遭惡報，何以人們的心胸是如此的狹窄、殘忍，可憐的母狗——哈莉，連帶那七隻剛出生二天的小狗也遭餓死，而武雄叔夫妻，從此遭遇悽慘的報應呢！

再說武雄自己育有五名子女，都能獨立自主；大兒子駕駛挖土機，二兒子在工廠上班，三女兒在加工廠做女工，四兒子上大學一年級，五兒子上高中，一家生活本就是恬足無憂。卻是母狗被燒死後的第七天（二月九日），武雄的大兒子在開闢山路時，遇土質鬆動，挖土機不小心翻墜山谷，當場摔死。當武雄一家大小正悲哀之際，二月十六日，老二騎機車下班回家途中，不小心撞到路樹，嚴重腦震盪送醫不治。武雄叔家，接連發生事故，全家籠罩在哀聲嘆苦之聲中，但還是無法挽回厄事的來臨，再隔數日，三女兒在工廠為了感情糾紛無法圓滿解決，竟以服毒了卻一生；五兒子傍晚放學回家，在歸途樹叢裏被一毒蛇咬到，遲緩送醫毒發身死。這武雄家在短短一個月裏，發生四件年輕有為的子女相繼慘死，怎不令天下為人父母者心痛、心碎，肝腸寸斷呢？這白髮人送黑髮人悲慘淒涼的情形，不正是與那哺育七隻小狗受火烤死之母狗，哀號淒厲臨終時之情況一樣痛苦、無助嗎？

將小兒子的喪事處理妥當後，武雄叔之妻難以承受這接二連三家庭嚴重變故，生

趣乏味，也投環自盡了。遭此家破人亡的武雄叔，來到鎮上，適逢此日是——玄天上帝的壽誕，街道上正迎迓著神轎繞境遊行，武雄叔見此景，不由悲從心生，往年此時自己家裏也正在慶祝——帝爺聖誕舉行祭拜儀式，宴請賓客而忙碌著，而今妻死子亡人事全非，這時武雄叔不由自主趨前跪在神轎前，祈求帝爺公能慈悲保佑四兒子平安無事，且向帝爺公哭訴道：弟子武雄，生平不做虧心事，為何今日遭受如此家破人亡淒慘之厄事。請帝爺公顯靈指點迷津。此時帝爺公的乩童竟臨時起乩並回答道：林武雄你做了一件傷天害理之事，難道你還不知道嗎？約一個月前你夫妻倆謀計害死了八條性命，你們二人將一條母狗活活燒死，可有此事吧！武雄聽了心中甚是驚奇且困惑，而答道：真有此事！當時因此惡狗偷吃了我家正準備敬神祭拜之牲禮，當時弟子大怒，方將牠丟往爐裏將其活活燒死。也只有一條母狗之生命，何來八條生命呢？

玄天上帝乩童說道：此母狗因剛生下七隻小狗，為了哺育小狗，飢不擇『處』而偷吃你家食物，而你夫妻二人也太殘忍將其燒死，連帶那七隻小狗因母狗死了，無法補充營養，也跟著死了。只因母狗心中悲切，怨恨之氣非常深，哭訴灶神——司命真君，再由灶神轉呈——玉皇大帝，由上帝降旨意，准許母狗偕子尋仇雪恨，只因母狗領有旨意，你妻兒遭逢厄事，生命皆由母狗偕子索報而去，八條生靈的怨尤非輕，祇有你親自祈求母狗偕子之怨魂能釋冤解仇，即解鈴還須繫鈴人，非仙佛不慈悲，不援手。

此時的武雄叔恍然大悟，只因自己心地狹窄，而貽害八條生命之死，更連帶的使自己妻兒因自己不明事理而遭慘死，這種循環果報可真嚇人。武雄叔回家後，即備辦

了三牲祭品、香燭、紙錢，找到小狗們屍體處，燒香膜禱，並懇切求其原諒他的錯誤，流下悲切悔恨的眼淚，他願助印善書、做公益事業，廻向給他們釋冤，再延請高僧誦經為母狗及小狗們超渡，望祈解冤釋過，並將屍體掩埋。

是夜，武雄叔于夢中，見到母狗帶領小狗們前來向他行禮致意而遠去，從此林家父子倆，戒殺生，立願持齋，行善助貧，以償前非，如今他們父子倆仍健在，於家鄉力持善道，邀天之福，過著平順的日子。（民國76、2、10，重生雜誌三期）

4. 牛肉與子 鍋裏共煮

王鴻順

民國五十一年余因病住院，此事是一位與余同室的病患敘說的。大約是民國三十五、六年的冬天，就在他們的同村（他是山東即墨縣）村名余已忘記了。

有一戶農家去趕集，在牲口市看到一位賣母牛還附帶一頭小牛的人。相談的結果他認為價錢還可以，就將母牛連同小牛一齊買回。農人的打算是將母牛殺掉煮了賣肉，還賺一頭小牛，就等於賺了不少錢。可是當他一切都準備妥當要殺母牛的時候，那小牛跑過來向他跪下了，他就先將小牛趕走，回來要殺的時候小牛又跑來向他跪下，他就將牛栓到別處後，回去將母牛殺死。可是當他將母牛殺死後，那小牛一氣之下就上下兩頭蹦跳，結果沒跳幾次小牛也死了，他一看這次的買賣等於白辛苦了一場。

可是母牛還是要煮了賣錢，當他夜晚用一大鍋在煮牛肉的時候，他有一個四五歲的小男孩在下面玩耍，鍋水正在滾動的時候，他那小男孩一頭栽進煮牛肉的鍋內去被

燙死了。這一鍋的牛肉也不能賣了，傷心成疾，過沒多久農夫也死了，而農夫家人，亦相續而亡。（民國 72、1、15，聖德雜誌四四期）

5. 殺業深重 兩家破亡

熊金鑫

筆者回憶年輕時，住家旁有一戶殺豬為業的鄰居，這家屠戶由女婿繼承岳父職業，先後都以屠宰營利，生意很盛，可是家運卻非常不幸，最後演變到家破人亡，這是一樁符合「因果」的真實故事。

這家屠戶老闆，名叫吳紹載，為人耿直，處事公正。到了晚年，雖經過多年的宰殺營利、賺錢不少，但家境並不富裕。其妻只生二個女孩，為了傳宗，早年已買二個男孩養育。女孩先後出嫁，二個養子也已三十多歲。可惜太失望了，長男患肺病十多年，次男吳金生已娶媳，卻是一個吸鴉片的敗家子，整天在吸烟場所，與一群烟鬼為友，常常回家要錢，要不到就偷，媳婦在婚後一年多就離婚改嫁。

吳老眼看家境如此，常自嘆命運多苦，老景悽涼。兒子既不可靠，想起出嫁外鄉第二女孩翠花，對倆老比較孝順，可以繼承家業，依託後事，於是趁春節女兒回家拜年時告知此意，女兒同意，舉家搬來同住，繼承屠業。其女翠花頗伶俐，女婿名馮利生，為人老實，育有三男，長男身體瘦弱，次男瘋癲不正常，三男聰敏可愛，最受疼愛。自二人接管屠業，生意繁忙，獲利頗豐。可是另一方面卻有異常不安的現象——白晝那個瘋兒子要死要活的亂吼，夜裏被宰的猪乞命慘叫，尤其鴉片鬼吳金生常回家偷

取財物，弄得時時防賊，喧嘩難安。

馮利生自接管岳家，就這樣喜而不安的度過一年，吳老不幸病逝，於是辦理喪事，以盡孝道。過了一段時間，第三兒子，突然生病不治而夭折，最可愛的心肝死了，夫妻二人傷心哭泣，哀叫老天不睜眼，閻王不通情。過了一段悲痛的日子，麻煩又來了，得肺病的吳金龍（吳老的養子、長男）病情增劇，吐血不止，不治身亡，病前的照拂和死後的處理，使老馮苦惱難言。吳馮兩家歿去三口的悲痛時期，總算挨過，宰殺生意依然盛況如前。過了幾年，為長子完婚，後來生了一個孫子，可是長子婚後也患肺病，老馮之妻吳氏也因憂傷過度，常常生病。其後，不幸又來臨，吳氏的弟弟，又因吸鴉片被關監獄中，生死亡，停屍待領，老馮只好再為其處理喪事，可是不幸接踵而來，老馮得肺病的長子，病重身亡，其妻不堪打擊，過了月餘也病逝了。老馮剛辦完喪事，喘息未定，瘋癲的次子，又死了。閻王一連串的抓人，可真把馮家弄慘了。屠宰店舖，長久貼上「制」字，閉門舉哀，家裏僅餘媳婦、小孫子，和七十多歲的老岳母作陪，淒清冷落，老馮自然悲不勝言，常常哭泣，了無生趣。

這時剛好是民國三十一年，日軍侵華，江南慘遭蹂躪，大難來臨之前，馮家媳婦和孫子，已先逃回娘家避難，老岳母也避居到吳姓家親，留下老馮守着家，戰亂中，房子被焚燬，老馮逃命跑出，不幸被日本兵抓去。他的媳婦抱着孩子，刦後回鄉，只見屋子已燬，不見老馮踪影，據同被抓去的人說：「馮老闆死得好慘，被日本鬼子綑綁四肢，推下陡峭的山坡！」細豬式的慘死，莫非是今生屠猪無數的現報。而他年老

的岳母雖逃到他處，也因劫難中的飢寒無人照顧病死了。

至此，吳老一家全都死光，絕了後代，而馮家也只剩下無依無靠的媳婦，帶着小孫子也改嫁去了。寫完這個親眼目睹的故事，回想吳馮二家主人，並非奸惡之徒，與鄰人相處和睦，重情講義，為何兩家如此不幸，不但家破人亡，最後老馮竟也如綑豬一般的慘死，可見殺生的行業，罪業深重，是他們家門不幸的主要原因，奉勸大家，以此為鑑，發心戒殺，以免招受惡報。（民國65、3、22，阿彌陀佛旬刊八四期及八八期）

第四篇 戒殺與放生的善報

戒殺與放生的行為包括那些？

1. 不親手殺生。
2. 不教唆別人殺生。
3. 不幫助別人殺生。
4. 戒除肉食。
5. 不從事與殺生有關的行業。
6. 凡有拜拜，不管拜的是什麼，一律用素菜、鮮花、水果，不用牲禮。
7. 見人殺生，應加勸阻，或用錢將臨宰之動物買而放之。若勸阻無效，或他不賣，則應對被殺之動物起同情心，若能為牠念佛號或往生咒更好。
8. 不虐待動物。
9. 其他與前篇所列殺生行為相反之行為。
10. 自己戒殺放生，也勸別人戒殺放生。

戒殺與放生能得何種福報：

1. 佛說分別善惡所起經說，人於世間慈心不殺得五福：

- (1) 壽命增長。
- (2) 身心安隱。

(3) 不為刀兵虎狼毒蟲所害。

(4) 死後得生天上，壽命長遠。

(5) 天上壽盡，再生為人則長壽而少病。

2. 其他在佛經及善書上所記載之放生戒殺福報有：

(1) 遇有緊急災難，易於逢凶化吉，脫困免災。大事化小，小事化無。

(2) 遇有醫學上難治的所謂「冤業病」，能戒殺放生配合念佛、誦經、持咒、修懺等佛事，雖不能百分之百有效，卻常有不可思議的奇蹟出現。

(3) 凡有祈願，較易達成。（例如：求生子、求平安、求功名、求事業、求消災等。）

為什麼實行戒殺放生卻得不到祈求的福報？

請參看第二篇第二章的說明。

第一章 臨危得救

1. 黃蜂示警 免遭蛇咬

有一天，我以奉陪幾位道友客串『經懺』的機緣，認識了一位許莊石妹老居士

祥雲法師

——『石妹姑』。提起『石妹姑』的名氏，在基隆市的各寺廟間，幾乎是盡人皆知的一位很發心很虔誠的善德！

她現在雖然已是七十歲的高齡，但她仍極『六根清利』形神飽滿，健壯如中年婦女。『石妹姑』二十六歲喪偶（喪夫）。她憑着自己的意志和勤苦，終於渡過了那一段坎坷的生計。十幾年來，她的子弟們不但已在基隆市義一路八十六號開設一間商店；並在臺北發展一處營業。另外在新加坡還以一萬餘噸的巨輪經營着一家『航運公司』。目前她已儼然成為一位『大富長者』了。

談起她奉佛茹素放生的因緣時，她說：

她受她雙親的信仰的影響，自幼即已信奉佛教。十四歲時即已發願實行終身素食戒殺。

十五歲那年農曆二三月間：她從中壢龍潭山路經過，途中遇見一群村童，將用枯枝焚燒一具『蜂巢』。她因不忍巢中幼蜂受死，心生悲憫。乃以囊中錢幣買取『蜂巢』，說服村童，還置原處。

九年後——她二十四歲時協助其夫於竹東南河經營煤礦。夏季某夜她將作例常的澡浴，因礦山草寮暗無燈火，摸索走近水池。在將踏『座石』之際，突然一陣『嗡嗡』的鳴聲，繞頭大作。她驚異地返身燃起『火把』察看：瞥見一條『眼鏡蛇』，盤臥石上。繞頭狂叫者，乃是一群黃蜂。經她趕走毒蛇後，蜂群才飛散遠去。

由於此次群蜂報警，而免蛇咬之難，使她驀然記起她當年曾經救過幼蜂的一幕往

事。她認為此次的逢險化夷，可能是黃蜂們的知恩報德。可見萬物皆有靈性，業海恩仇，因果不爽。從那一天起，她便又發了一個『終生月月放生』的大願。後來她並受了『在家菩薩戒』。一直到現在，她仍然每月都約集一些志同道合的人們，於初六、十九兩天進行放生活動。

『石妹姑』她不僅終身素食放生濟貧，並諸般護持各『戒壇』『道場』。且嚴於一己的修持禮誦。此次她請僧禮懺七天，功德回向法界有情！又佈施食米三千斤，周濟寒年中的貧困。其發心不可限量，功德自亦不可限量了。

筆者身為佛子，見聞此等事蹟，理應隨喜功德；傳播人間，用為警勸。故願為之記述云。

農曆五九、一一、一七，於基隆客次。（民國60、1、15，獅子吼月刊十卷一期）

2. 山鹿來救 全家脫難

李水訴

距今五十六年前，也就是民國九年的時候，在本省中部的頭汴坑地方，又有一則傳奇性的故事，可惜因年代久遠，人事已遷，因而未能找到主角人物，筆者雖三度深山走訪，終未如願，這則故事僅留下人們茶飲飯後的資料。故事是這樣的，有一山居，剛好辦完喜事的第六天，該戶人家正在祭祀祖先之際，忽然從外面跑進來一隻受驚的山鹿，原來這隻山鹿是被一位獵人帶着獵狗所追逐，一時山鹿逃生無路，便跑進該山居的祖先神桌下躲避。是時獵人追趕而至，便要索回山鹿，當時新娘頓覺奇怪，何以

他家正在祭祖上香當兒，會跑來一隻山鹿，因此就建議翁婆不要將山鹿還給獵人，也許這隻山鹿與咱們一家有什麼因緣，不然山間地方遼闊何處不去，怎會跑進我家逃生，因此我們一定要救山鹿才好。當時翁婆二人亦覺新娘言之有理，便不欲還鹿給獵人，但是獵人便說：山鹿是我追逐所得，雖然跑進你家，如非我引獵狗追逐，山鹿亦不會出現，如果你們不還鹿，就得以相等代價購之，則我將讓鹿。這時獵人與山居老主人相互爭執不下，新娘只好問獵人；那麼如要購買，究竟開價多少？獵人說：二十塊銀圓便可。這時新娘的翁婆一聽，心中暗道，我迎娶這門兒媳，全部才用去十五塊銀圓，為了一隻山鹿，竟要價二十塊銀圓，翁婆二人便想還鹿，但是新娘救鹿之意甚堅，一再勸說翁婆，要設法救鹿，翁婆二人因新娘剛過門未幾，也不便推辭，因此就與獵人講價還價，約近黃昏之際，大約講到十五塊銀圓則獵人願意讓鹿，這時價錢已定，但是翁婆面現難色，便暗對新娘說：我家迎你過門，用去十五塊銀圓，其他尚且借貸四塊銀圓，我家又何來十五塊銀圓買鹿呢？這時新娘便稟告翁婆說：這倒沒有關係，只要二位老人家同意買鹿，可以不必愁無銀圓，兒媳自願將陪嫁現金十五塊銀圓，全部拿出買鹿。當然翁婆見兒媳之意甚堅，也就同意買鹿，獵人得銀歸去，新娘從神案桌下招出山鹿，並且在山鹿頭上安撫一翻，鹿兒受到安撫狀似感激，輕跳幾下，便往山中遁沒不見。一時新娘救鹿消息四處傳遍，左鄰右舍，無不取笑新娘何以如此愚傻，竟然用如此巨款買鹿放生，尤其新娘娘家，更是責備有加，但新娘亦都不在意，任由指責。事過二年春天，新娘已生下一個可愛男兒甫滿週歲，正值家人忙碌之際，因此

將孩子放置在院中奶母車上的奶母椅上。這時山鹿復再出現，而且用其頭上鹿角挾起奶母椅子及孩童，在院中回轉兩圈而後挾着孩童向外跑去。孩童家人見山鹿偷了孩子，便大大小小都追趕出來，追趕到山外之後，忽然聽見一聲巨響，回頭一看，但見屋後高山坍落，而且覆蓋了全部的房子，這時孩童的家人目睹此景，方知原來是山鹿為了報答新娘救命之恩，所以借着「偷孩子」來引誘他們一家逃出難區。山鹿見目的已達，輕輕的將小孩放下來，然後跑向深山隱去不見。

自從山難發生之後，因該地被崩山覆蓋，未受難的都已他遷，致造成該地一片荒涼，人跡渺渺，可是這則感人的故事發生後，使遠近的人都深深的體會走獸亦靈知，若非常日新娘一片仁心，不惜重金挽救小鹿生命，則恐他們一家亦難逃山難之厄矣。

(民國 65、12、12、阿彌陀旬刊九二期)

3. 父救龜命 子免海難

林子惠

距今五十二年前，在日據時代，由基隆至金包里此一路程，均藉航運交通，有日輪「大福丸」駛到野柳龜頭海面觸礁沉沒。乘客百餘人，被海吞沒者九十餘人。報紙均以大標題刊載，極駭人聽聞之事。當時為農曆四月初六日奉迎天上聖母遊境，善男信女來此參拜之人頗形熱鬧，參觀人眾一部份由淡水方面陸路環山步行而至，基隆則由海線航運方得到達此地，蓋當時已乏公共汽車搭乘，別無其他交通工具。言歸正傳，在海難事件中，有林清祺其人，年甫十六，乃當地慈善家林查某之次子。林老於金包

里街上經營雜貨及布莊，店號「益源」，平素交易公平，童叟無欺，心存仁愛，慈善為懷，對於公益事業不遺餘力。當地濱海居民，多以漁業為生。某日曳網獲一巨龜，重近五百斤，其肉實堪佐餐，漁人擬宰之求售其肉，當日林老偶見人羣中尚未宰殺之巨龜，昂頸叩首，雙淚交流，似求救狀，林老惻隱之心勃起，不惜以鉅資承購此龜，僱工運至海濱，在甲背上彫刻「益源號放生」，五大字，蓋防止後人再獲之者，不敢生妄殺之念。遂即放之入海，觀眾雲集，龜竟載沉載浮，昂頭向林老再三叩首，旋即轉身隨波逸去，圍睹之漁人皆受林老之仁心，及巨龜之靈性感動，眾口同音，誓約此後見此巨龜不捕不宰不食，三不食口號，至今長留在漁村民眾心中，尚流傳不息，祥瑞氣氛洋溢於鄉里。事隔十六年之後，林老次子考上臺北商業學校，寄宿北市某友處。媽祖賽會之日，適逢星期放假，清祺一為回鄉省親，二為參拜聖母，三亦自可大快朵頤，湊巧亦乘該輪回里，詎知險葬魚腹，在沉船之初，滿船乘客慘呼救命之聲，耳為之聾，繼即紛紛墮海變成魚鱉腹食，隨波而逝，清祺入水之後，膽戰心驚，自知末日將臨，雖略諳游泳，然在驚凜之餘，旋亦被巨浪捲沉，片刻間復浮起水面，頓感身受巨物負載，注目一視，覺此身仰臥在龜背上，龜身大似圓桌，口大如盆，頭大如斗，駭極而號，自思不葬身魚腹。亦必受此巨龜吞噬。然人急智生，為念君子不受眼前虧，急翻身入水，至此意識已近昏迷，又感無力掙扎，祇好付之天命而已，少頃復略感清醒，恢復神志，張眼四顧，可望青天，口鼻亦得呼吸，始覺此身又浮水面，似仍有物負載，如乘桴然，急視究竟，身仍仰臥龜背，即起而翻身伏抱，瞥見龜背彫刻「益源號放生」

等字跡。方悟幼時曾聞及乃父放生龜之故事。頓時由悲懼，轉而喜慰。自信龜來救己，斷不噬我，精神為之一振，雙手緊抱甲背，任其所之。口中誦念佛號，祈求天地神祇保佑。當時，靈龜悠然鼓動四足，如盪槳然，與狂風駭浪鬪，未幾近岸，清祺一躍上淺灘。三五步即到無水之處，回顧靈龜尚浮於水面，乃急合掌拜謝其救命之恩。而靈龜似解人意，竟昂頭叩首似答禮然，口開足擺，喁喁有聲，似表示喜極之意。然後轉逝碧波深處，而不見其形影，岸上居民聞風來集，有向清祺道賀者，有划漁船撈起十餘人未沉沒者，查諸生還之人，俱屬孝子賢婦，及行善佈德之好人，可見天佑善人，並裕仁者之後，益可信也，從此林家一族行善益力，鄉黨多受感化俱皆為善。先是林老有星相家卜其壽可屆杖鄉，竟然直至八八米壽無病善終，子孫繁衍，現為當地巨族，有到其地者，請訪之，自可證實其事，當地父老至今猶津津樂道。至於海龜本來是水族蠢物，竟能知恩圖報，此亦天地神祇使之也。人為萬物之靈，若有人不知行善，不曉報恩，不及蠢物多矣，多願世人知恩報本，去惡行善，必受庇佑而得善報也明矣。

(民國 65、7、2，阿彌陀旬刊七七期)

4. 烏龜報恩 溺水得救

蕭漁

下面是外祖母講給我聽的有關烏龜救人的一個故事，外祖母這樣告訴我說：

我小時候的家是住在一條大河的沿岸，左右鄰居全是以捕魚為生的漁家，各家都有兩三隻小漁船，早出晚歸，有一年的夏季，某一天特別炎熱，清早漁船出去捕魚時，

晴空萬里無雲是一個好天氣，沒想到了下午三點左右，烏雲四合，電光閃閃，一瞬間大雨滂沱，再加上雷聲隆隆，眼看着許多小漁船在浪濤中旋轉着，接着好幾隻漁船都翻入河水的白浪之中，這真是悲慘的一天，漁夫的家人全集中到河邊來設法搶救，在大雨如注之下，她們大聲的驚叫、哭號，漁夫們有的救回來了，有的沒有了下落，年老的張爺爺在漁船中沉入河中也沒有了消息，他的老伴和幾個兒女都哭喊着，大家也都認為老天沒有開眼，這麼個忠厚老人也沉入河底。

「看哪！那浮沉不定的一個大黑點子是什麼？」有人向江河合流口的浪頭中探望着。「是呀！我也看到了，那是什麼？」大家目光一齊集中在漸漂漸近的黑點子上。雨停了，波浪也小了，天邊掛着一彎彩虹，沿河岸的人愈來愈多，大家指指點點在看着河心漂浮着的那一團黑黑的東西。

「那好像是一個人呢？媽！」張老爺的那個大女兒像瘋了似的由河岸直往河邊衝下去。「是什麼人？該不是你爸爸吧！小心點，小鳳！」張奶奶大聲在小鳳後面叫着。「媽，姐姐說對了，是一個人呢！」二姐幼鳳也一面看遠處一面大聲說着「對，那是一個人！」大家這時也看清楚了，那的確是一個人。於是河岸邊又起了一陣騷動。七嘴八舌，人聲也大了起來。「那人是誰呀？」有人在發問了。「對呀！讓我看一看，那是誰？」一個年輕的小伙子也奔下河邊去了。「我們出去七隻船，有五個人沒有回來！」老年老的人都在搖頭嘆息看。「看，那真是一個人呢！現在漂近了，更看得清楚了！」那個年輕人又跑上來告訴大家。一面指點着河中漂來的那一團東西。

「媽！媽！那是爸爸！」小鳳也跑上來興奮地告訴張奶奶，大家也就圍上來問東問西的。「你看清楚哪！菩薩保佑！要真是你爸爸就好囉！」老奶奶一面在作揖拜天，一面擦着眼淚。「奇怪呀！假如是人怎麼漂在水面上？」「是呀！好像底下有人托着一樣，太怪了呀！」不一會，那東西漂近了，大家一窩蜂似的奔了下去，想看個究竟，連張奶奶也在幼鳳扶持之下跟在眾人之後走奔下去了。

這真是一個天下的奇事！漂來的是張老爺爺，是一個龐大的烏龜以小圓桌似的大背給背了回來的，大家七手八腳給張爺爺拖了上岸，那大龜毫不怕人，也爬到了岸上，向張爺爺點了三點頭，又慢慢爬入河水中去了。

幾個年輕人用木板將張爺爺抬到家中，張爺爺這才慢慢地清醒了過來，他換了乾衣服又渴了幾口酒，精神也恢復過來。奇怪的是他一點也沒有受傷。

有關烏龜救人的故事在鄰里間傳了開來，識與不識的人都從遠近湧到張爺爺家探問究竟，張家也像辦喜事似的笑着跑進跑出地招待客人，第三天晚上，鄰里父老們辦了一桌豐盛的酒席，在張家堂屋裡擺了開來，他們是慶祝張爺爺得救生還。大家興高采烈地入席，張爺爺張奶奶可做了座上佳賓，接受大家的祝賀，酒過三巡，張爺爺滿面春風地站了起來一方面謝謝大家的盛情，一方面他說：

「各位，我張某人可算是第二世的人了，我要謝謝大家對我的這種高情厚誼！我要更借各位這杯酒來謝謝救我一命的那隻靈龜。」他停了一下，接着說：

「在那樣滔天的大浪中，船翻了，我也昏沉沉地落入河底去了，下沉！下沉，

我只意識到這下子可真的作了淹死鬼了，沒想到就在那時我身子不由自主地慢慢浮了起來，等漂出水面才知道是一隻大烏龜將我浮載了起來，後來我細細一看又看那大烏龜的腳上還綁着一根紅絲線，當時糊糊塗塗也沒有細想，現在想來，我才恍然大悟，我與那隻烏龜可有着一段緣份的故事。我現在要報告給大家鄉親們聽聽——他又喝了一大杯酒，繼續地說下去：

「那是很久很久的事了，當時我才八九歲的樣子，有一天我放學回家，看到有幾個小孩子在河邊燒火，我好奇地走過去問他們燒火幹什麼？他們說要燒烏龜吃，我看果然傍邊放着一隻用紅絲線綁着腳的小烏龜，我蹲下去看那可憐的小烏龜，它睜着眼也看着我，眼中忽然流出了眼淚！我心裡更加難過，我想到我非救出這隻可憐的小烏龜不可，於是我和那幾個孩子們商量不要燒死那小烏龜好不好。可是任我怎麼說，他們也不肯答應，火越燒越大，我當時一心急，不管三七二十一的搶走小烏龜，一面拼命地往河邊跑，在他們快要追到我時，我一伸手將小烏龜丟到河裡去了。這一下我可好好挨了他們幾個人的一頓毒打，頭也被打破了，衣服也撕破了，跑回家來又挨了父母一頓罵，說我不該和野孩子們打架，我當時雖受了打罵，可一句也沒有說有關於救小烏龜的事情，如今事隔幾十年，小烏龜也長大了，而且也救了我的命，可算是報恩了！希望大家多做好事，將來一定有好報的。」

外祖母故事說完了，夜也深了，我望着天上閃閃發光的小星星，我感動得當時心裡想到從今以後再不玩捉烏龜的殘忍事情了。（民國 58、6、20，慈航季刊二六期）

編者註：前面四則被放生之動物適時前往解救恩人危難的事例，實在很不可思議，唯其極難思議，更可證明因果報應的確真實不虛。

今試就第三則「父救龜命，子免海難」的事例，分析如下：烏龜救海難這一件事，照科學上的或然率來說，它發生的可能性非常微小，因為它包含了六個大困難：(一)該烏龜要在茫茫大海中與被救者剛好在出事地點相遇，機會很小，極為困難；(二)該烏龜要剛好在出事時刻與被救者相遇，極為困難；(三)烏龜以前被捉過，必定見人就怕，趕緊逃命，要叫牠不怕人並且反而去救人，極為困難。(四)龜不識人，要牠從許多落水的人中，獨獨去救恩人的兒子，此事極為困難；(五)海中的烏龜很多，為何別的龜不來，偏偏是那隻被放生過的龜來救人，此事極為困難；(六)前面五個條件要全部會合具備，更是難上加難。然而可能性這麼微小、這麼難以發生的事，畢竟它的確發生了。若說是巧合，則應該很稀有，但是單單本書就有四個這樣的實例，前人書中更多類似的記載，可見這些事情絕非巧合所致，只有因果報應的理論才能指出它的根本原因。

地藏菩薩本願經說：「世上有其數無量的鬼王，各有不同的任務及主管的範圍。……牠們或者利益人，或者損害人，各不相同。但牠們並非依照自己的好惡去賞罰人，而是完全依據世人的善惡業力去執行任務。」因此誠如該文作者林子惠居士所說，烏龜蠢物，何能如此通靈？牠所以能有機會報答恩人，應該是神明居間操縱有以致之。古書記載有牛、馬、虎、鹿、雞、鳥、魚、螺螄、鱉魚、蒼蠅、螞蟻救人的故事，道理與此相同。

5. 定期放生 落水免死

即 非

吾友周岐始，南海人，向住廣州西村，幼聰穎，讀書過目不忘，父老頗器重之，及長棄儒學賣，受三水西南鎮某翁之聘，任某銀號為會計（俗名掌櫃），勤慎供職，極得東主信用，提升為副司理。周於業務之餘，好閱佛教經典，頗有心得，擬斷肉茹素，只以寄人籬下，諸多不便，惟以朔望（初一、十五）及佛誕日持素，吃豆腐兩塊一些蔬菜而已，並于是日託伴代買水族放生，未幾，每月持六日素，人皆稱其為『齋公』，對之甚表敬重。在該銀號服務廿餘年，直至該銀號結束，始返家居，時虛雲老和尚卓錫廣州，遂皈依座下，研讀佛經益勤。當其在西南鎮某銀號服務初時，廣三鐵路尚未通車，旅客來往俱乘輪渡。一次周乘輪渡返廣州，將泊岸時，乘客擁擠，爭先恐後，周竟被擠落河，他向不諳泅水，又不得出聲呼救，遂誠心默念觀音菩薩不已，忽覺足下有物承托，得湧出水面，船上工友合力將其救上，遂慶生還，人皆謂其平日放生之報，後享壽七十八云。（民國 66、2、15，中國佛教二一卷五期）

6. 救鹿性命 槍口逃生

馮 馮

一九八二年四月廿八日，一位素未謀面的西人男子，應我電話之召，來我家修理沙發，我見此人甚好人品，聽他說英文有德國口音，我就改用德語與他談話（我的德語欠佳，只可作簡單會話），我因而獲知他是奧國維也納人。我二十年前曾在維也納獲

文學獎譽，故此我對維也納人不免有些感情，彼此談得很投契。

我突然勸他：「不要再到山林去打獵了！打獵是無故而殺生的行為，你太愛打獵了！」「你怎知我愛打獵？」法蘭克詫異問我。「我知道！」我說：「我看見你曾經進入加州北部的紅木森林中，你心中驚疑，因為你覺得好像有人在窺伺你，你聽到呼吸，四望又沒有人影，你知道嗎？那是紅木的精靈在窺伺你！這些數百年的古木，有他們的智慧。」他大驚失色：「是的，我是有一次這樣的經驗！當時我驚駭得逃跑，可是我從未告訴任何人！你怎知道呢？」我說：「我非但看見這件往事，還看見你未來在九月左右將入山打獵！」「你有天眼？」「沒有！」我說：「是觀音菩薩叫我警告你，勸你別再為了娛樂去屠殺那些鹿群！否則，你會自招危險！會有子彈飛向你的頭部右邊，甚至喪生！如果你有一念之善，不再殺生，你或可逃此厄。」法蘭克說：「我是基督教徒，我不信你這些話。」我說：「你不信，不要緊，可是，我求你：九月份你入山打獵時，放過那隻懷孕的母鹿，不要殺牠！你若肯一念慈悲，菩薩必會保佑你平安歸來。」法蘭克笑着走了。

十月中旬，法蘭克突然來訪，感激地說：「彼得你真行！」我笑：「子彈果然擦過你的右耳了？」「是的！」法蘭克說：「九月份我休假，朋友們約好一同入山打獵，我們到了深山，在大雪中走了三四天，才看見一隻鹿，我是首先發現的，我舉起槍，瞄準，忽然注意到，牠是一隻大肚子的母鹿，我突然記起你的警告和請求，我心軟了，向天開了一槍，把牠嚇跑了，免得牠被我的同伴發現。後來，當天晚上，大家在營火

旁邊喝酒，同伴們擦槍，有一位不小心，碰了槍機，一顆子彈向我頭上射來，呼的一聲擦過我的右耳！」我說：「這顆子彈本來會射入你頭部眉心，只因你有一念之善，菩薩特別救了你！你以後不可再殺生了！也不可不信有佛菩薩了。」法蘭克說：「我信了！我信了！我當時驚魂甫定，記起你講的話。我就中止入山，空手而歸，我從今再不打獵殺生了！」法蘭克現在兼信耶穌與佛陀菩薩，我覺得這也不妨，只要他心向善念，不再殺生就好。（民國72、3、1，內明月刊一三二期）

7. 邪徒搶劫 刀下留命

許傳忠

佛教講因果報應，「種瓜得瓜，種豆得豆」，造什麼因得什麼果，絲毫不爽。一個人若要消災邀福，就要常行善事，廣積陰德，久而久之，自然感應道交。我曾經接受信佛朋友的建議，組成了「慈眼放生會」，每個月大家捐款，放生一次，至今已歷兩年，買放瀕臨被宰之生物無數。也因此，讓我逃過一劫，三個惡徒本想把我殺死，終於放我一馬。我想，這就是放生功德的果報。

七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半夜，我睡在服務機關——東山高中的宿舍裡，突然被隔壁護理室內的嘈雜聲音吵醒，心想，也許是住校學生在裡面有什麼事情，隨即披上衣毫無戒心地走過去瞧瞧。當時走廊上的燈光昏黃，只見一個陌生人站在護理室門口（事後才曉得他在把風），我喝問：「你在幹什麼？」他沒答腔。我走到門口，順手把門內的電燈開關打開，又見一個陌生人坐在沙發上，他立即起身把燈關掉，外面把風的人

從身上抽出一把利刃向我刺來，被我閃過，沒想到裏面的人也拔刀衝出，我警覺地想跑，可是已經太遲了。就這樣被他們兩人左右夾持押到室內。歹徒令我坐在護理室內的床上，兩手反綁，眼睛也被布巾蒙住，只覺得黑漆漆地透不進一點亮光。

就在這時候，從裏面的另一個房間內又跳出一個人，原來在翻東西吵醒我的就是他，總共是三個歹徒。其中一個說，他們是逃犯需要錢用，要我去辦公室拿錢，我說，辦公室沒錢，他又向我要錢，我告訴他說，身上沒錢。歹徒不相信，用刀尖抵在我背部，恐嚇着說：「你不乖乖地拿出來，就把你宰了。」這時候，正是三更半夜，呼救無門，更何況雙手反綁，兩眼被蒙住，根本休想逃跑！俗語所謂：「花錢消災」、「好漢不吃眼前虧」。主意既定，我就告訴他們說：「在我睡的房間裡有錢，你們去拿吧！」

歹徒們如願以償的達到了目的，不過其中一個人說：「他已經看到我們的臉，如果不想把他殺了，以後會有麻煩。」另一個馬上加以附和，三個人吱吱喳喳地在討論。我心想，這下完蛋了，既要錢又要命！是生？是死？馬上就見分曉。腦海裡立刻浮現起了許多事情來，我死了，放生會的事還沒交代清楚、家裡的人一定很傷心、警方也難以查出真兇，真是死的不明不白……一時百感交集。突然靈光一現，與其等死，何不趁他們還在討論的時候念佛，求佛接引，早日生西。把心一橫，勇氣出現，於是趕緊默念「阿彌陀佛」聖號。

念了一陣子，歹徒的討論好像已經結束，他們命我趴在床上，只聽得旁邊「希希刷刷」的聲音，好像是磨刀的聲音（事後才知在割繩子），我力持鎮靜，拚命地念佛。

過了幾分鐘，歹徒把我雙腳綑繩，用鐵絲繞了幾圈固定在床後的鐵桿上，又把破褲子罩住頭部，嘴巴則用布塞住，另外用一條布帶勒住我的脖子固定在床前的鐵桿上，最後把兩條棉被蓋住我全身，使我動彈不得，幾乎斷氣昏了過去。

忍耐了十分鐘，周圍似乎毫無動靜，判斷歹徒們可能走了。我掙扎著挪動身體，好不容易把蓋著的被子抖下床去，才舒服了一點，接著用舌頭使勁地把塞在嘴裡的布頂了出去，開始大聲喊叫，很久很久，睡在樓梯間的工友才被叫醒。他走了過來，看到我這副模樣，嚇了一跳，趕緊鬆綁，終於死裡逃生，恢復了自由。

從我被挾持一直到解圍，前後有三個半鐘頭，我經歷了一次『最長的一夜』，體會到被宰殺時的驚恐錯亂與無助感，我的生與死全在歹徒們的一念之間，當時正如一隻待宰的豬羊，任人擺佈。我要在此誠懇的奉勸世人，應該將心比心，任何有生命的禽獸、魚蝦，也跟人類一樣的貪生怕死，當牠們活生生地被宰殺時，同樣地會驚恐、怨憤，我們怎麼忍心為了貪圖口腹之慾而殘害無辜的生命呢？

際此末法時期，人心陷溺，戰亂頻仍，更應發揚佛陀的慈悲精神——戒殺放生。「海闊憑魚躍，天空任鳥飛」，減少一分殺業，即多一分祥和之氣。倘能蔚然成風，則福報綿延，當可不求而自得。（民國73、1、31，慈雲雜誌第八卷六期）

8. 火車墜河 獨獲倖免

李學呂

民國三十五年冬月，粵漢鐵路某班次快車，自湖北開往廣州。到達英德站時，停

車休息，讓旅客下車午餐。眾旅客餐畢上車繼續南下，只有一位湖南旅客，平生吃素，由於車站附近找不到賣素食的，於是到別處尋找，當他吃飽回車站，車已開動，趕不上搭車，很覺懊惱。該次班車，通過英德大鐵橋時，橋身忽然斷毀塌陷，整列火車墜入河水中，車上乘客二千餘人，大多罹難，只有這位吃素的湖南客人，僥倖逃過災難，保全了生命。（虛雲和尚年譜一五四頁）

9. 敵機空襲 樓毀人安

毛凌雲

與我同宗的伯父毛錦堂，又名齊家，住湖北省通城縣北門正街，經營毛錦堂書筆店，兼賣紙張文具，貨真價實，童叟無欺，待人接物，忠厚誠樸。晚年學習靜坐，並且持戒不殺生，常常持念觀世音菩薩聖號及白衣神咒，樂善好施，老而彌篤。民國二十七年十月，日軍進攻武漢，日機沿粵漢鐵路及湘鄂公路猛烈轟炸，通城恰好位於公路中點，政府命令該地人民疏散，避免傷亡。伯父毛公於是率領全家到南區石潭碑王家避難。某日，他帶長子開印一同進城裏拿東西，恰好碰上敵機空襲，城裏的房屋，全被炸毀，年老體弱留在城裏看守家宅的人，不是死亡，就是受傷。伯父毛公當時來不及逃避，與兒子靠牆壁蹲伏，默念着菩薩聖號，忽然炸彈炸中屋頂，整座房屋全部倒塌，幸好牆壁向外傾倒，尚餘半截牆壁沒有倒下，正好支撐着塌下的樑柱與樓板，並擋住彈片和碎磚碎瓦，保留了足夠的空間，既可容身，又能安全無恙。這是觀世音菩薩解救危難，勸人戒殺行善的一樁現世善報。（毛惕園居士編觀音靈感錄續篇）

10. 全鄉戰禍 獨家獲全

鄧慧載

夏培馨居士，供職上海新聞報館數十年，皈依印光大師，夫妻均茹素念佛甚虔。民國廿一年一月廿八日倭寇侵佔上海閘北，滬戰爆發。當戰事劇烈時，全家同念觀音聖號，閘北房舍，多成灰燼，獨其寓所，未被波及。且最奇者，戰事起後第七日，其全家始由十九路軍救出，及戰停歸家，室中諸物，一無所失。非蒙菩薩護佑，何能若是乎？（毛惕園居士編觀音靈感錄續篇）

11. 敵機轟炸 人宅平安

釋覺蓮

鮑志遠居士，設小店於上海縣閔行鎮，仁慈忠厚，安貧樂道。晚年皈依三寶，茹素念佛，朝暮課誦不輟。民國廿六年秋抗戰爆發，該鎮時遭空襲，市民多逃鄉間，鮑以年老氣喘，不願奔波，惟念佛精進不懈。延至九月廿六日空炸益烈，家人亦逃避一空，獨避屋內桌下，閉目合掌，一心念大悲咒，忽彈落鄰舍，約距二丈餘，四邊房屋震倒，石飛屋頂，惟所住之屋矗立無恙。當爆炸聲中，閉目念咒，見紅光一道，似有神人數百予以保護，尤足異也。（毛惕園居士編觀音靈感錄續篇）

12. 全街火災 素食館免

林松柏

這件事發生在臺中興中街。追憶當年災情，實乃令人心悸。民國六十三年農曆十

二月十七日，臺中市興中街爆竹工廠發生爆炸，當場死亡卅餘人，整條街被燒得光禿的，唯獨二家素食館安然無恙。

民國六十三年尾牙翌晨十時左右，中市興中街一家爆竹工廠突然爆炸，那時正是市場上市時刻，人羣熙熙攘攘，忽然爆炸，整個市場、街頭巷尾呈現一片紊亂，頃刻燒得光禿禿，彷彿荒街，十分悽慘，爾時街上商號均被燬，街上行人死傷纍纍，實不忍目覩。爆炸處對面有二間素食館，全無受燒燬，街上商號招牌全掉，獨圓覺素食館與三元素食館無損，素食館店員暨家人，全無受傷，說來真是太不可思議，如此之大的災情，能平安無恙，實乃我佛菩薩冥冥中之保護。

據素食館老闆娘說：「有位婦人問她，妳們素食館是否供有神予人求神問卜，要不然爆炸時，我在樓上看火災時，目覩妳們屋頂上似乎站着一個身穿白衣的老人右手拿着拂子，當大火將燒至妳們屋頂時就被他拂開，如此妳們素食館才能保全。」（民國 67.2.1. 聖賢雜誌四一期）

13. 險關重重 全身而退

毛凌雲

民國卅八年十二月十日隨政府由成都匆促撤退，機少人多，先飛昆明，不能携眷同行。當承國防部黃處長逸公兄邀往西康發動夷民游擊，即邀同事孫處長拔吾等請准離職，攜眷同往。乘軍車候渡新津，孫買大肥鴨，將殺以佐餐，民婦正色曰：「汝等逃難猶殺生耶？」內子鄭侶梅聞甚慚愧，囑余商請釋放，並默念觀音大士，願從此戒

殺放生，祈保平安。次日赴雅安，車經邛崍，橋突燬，仍回新津，始悉西康省主席劉文輝與雲南省主席盧漢皆已叛變，飛昆人機均被扣，幸免於難。改由樂西公路逕赴西昌，被匪窮追而不知，幸蒙大士化身士兵及少女，一再告知匪已追來，俾連夜疾行，得免被俘慘殺。叛軍憑險堵擊，忽砲彈塞而潰退，克復富林，始悉西昌駐軍亦同時叛變，幸西昌警備部稽查處長談榮章兄率所屬克復寧屬各縣，派軍遠迎，安抵西昌，勸遵部電，與孫等先後携眷飛海口轉臺灣，安全脫險。昌後陷匪，黃被夷民出賣殉難，余又幸免。每臨危轉安，皆此一念戒殺放生之微誠，得蒙大士垂救，如鴨之臨殺得免也。（觀音靈感錄續篇）

14. 土匪綁架 脫難獲財

郭寅霏

夏佑卿是江蘇邳縣河南營人，民國七年秋天讓土匪綁票架走了，要的贖身錢太多，家裏窮沒有辦法籌這筆款，一直留在土匪那邊，今天關這個地方，明天又帶到別的地方關起來，痛苦到不得了。在這以前夏佑卿曾經他的親戚黃佐震君指教，持誦觀世音菩薩名號。他給土匪綁票去的時候，就至心默念聖號，也有在半夜三更時候，跪在地上發願說，如果能夠脫險回家團聚，我願一輩子吃長齋念佛。過沒多久，官兵來剿土匪，土匪出來抵抗，將夏佑卿帶在身邊叫他跟著，又把一隻包裹縛在夏的背上，寸步不許離開，正好土匪打敗仗，死的死逃的逃，官兵提到夏佑卿，查問後曉得是土匪綁票的老百姓，又看他人老又老實，放他走。他回到家慶得生還，再檢開包裹一看，衣

服包著金銀首飾，估計一下那時候錢可值得四百多元，全家皆大歡喜，曉得是佛力庇佑，從此夏自己加倍敬信之外，一家人也持念普門品和金剛經。（新編觀世音菩薩靈感近聞錄）

15. 囚禁堅牢 脫困奇跡

魯力剛

昔國父遊普陀，觀靈異，親筆誌奇，以國父之明斷，自非故為佛教宣揚。蓋古往今來，佛菩薩顯化之神異事跡，典籍所載，口耳所傳，殊難勝計。以湘賢頑石老人，劉書堂先生遇難脫險，親蒙護祐之真確事實，更可徵信。

民國十六年春，共匪橫行湖南，而以耒陽受害最深，初則成立蘇維埃政府，繼而組織農民協會、工會、少年先鋒隊，實行暴力革命，殺人放火，分田共產，鬧得天翻地覆，鬼哭神號，先生目擊其胡作非為，憤慨萬分，不禁形于色，發于聲，因而惹起殺身之禍。是年四月廿日，當地農會首惡，曾祥作等，鳴鑼打鼓，率領無知農民千餘人，湧至其家，殺牛宰豬，大吃大鬧，抄家劫財，毀屋分田後，隨將先生拘捕，囚于金盆山的農會牛舍，四人持大刀鎬槍監視，決定翌日開公審大會，以土豪、劣紳、反革命罪名刺殺。先生聞訊，心仍坦然，在獄中踱來踱去，自言自語，殺我除非天地間無正氣。

先生原為天主教徒，往日不信他神。今家毀財散，死在臨頭，忽思及囚監所在地，乃金盆山古刹，佛前長明燈，與殿上所懸，有求必應匾額，皆其祖先林師公所捐獻。林公乃清代鴻儒，如無所因，必不致隨俗迷信，誦經半世，信佛一生。反覆念及，不

覺神明內通，發心願曰：「佛菩薩有靈，救我脫險，必步先祖之後，終身持齋念佛；否則，遺囑子孫，收回林公捐獻，免惑世人。」言訖，似睡非睡間，見牢房石窗，一螢火蟲飛入，光曜四射，明如白晝，先環繞先生頭下、眼前數次，復飛去，又飛進，迅如閃電，似暗示由此可逃生。先生感悟，以頭試探，覺窗寬可容身，遂猛力一擠，果出樊籠。惟雲朦寒月，黑夜茫茫，不知所之？適有十數流螢，在前飛舞引路，先生隨之奔跑，涉水爬山，正驚無路可走，忽發現山腰，有一小莊，急往避。老嫗開門，知饑甚，飽以飯，隨告知：「此地要道，有暴徒把守，非乾淨土，須由莊後小路，繞過數山，右行到常寧秧田圩，過河可保平安無事矣。」先生當即依所示前進，此時東方微明，一條白茫茫曲如游龍之江水，隱約呈現，知是常永兩縣，交界之蕉河。奔至河邊，正有一孤舟待發。艄公呼曰：「往衡陽否？」先生聞喚，喜出望外，登舟明告：「身無分文，如何是好？」艄公慨然曰：「人生何處不相逢。」翌晨，抵達衡陽避友人家，述前事，相與咋舌。匿廿餘天，「馬日劇共」事爆發。先生隨追剿部隊還鄉，前往昔日蒙難處查看——石窗寬不及三寸，長不達一尺，以頭試之，固不能入；易拳探之，亦難插進。復循舊路往訪山莊老婦，既不見莊，更無老婦，先生此時猛醒，方知石窗之閃開，引逃之螢蟲、山中之小莊老婦、河中之孤舟艄公，皆佛菩薩現化；否則，必不能巧合如此。佛法無邊，非科學所能求證，凡夫所能思議，因而偕夫人，跪窗前，望空皈依，不求名師，指引傳法開悟，自參無參之參，悟無悟之悟，修無修之修，證無證之證，自作佛徒。從此改號頑石老人。為感佛恩，撰一聯，懸于其先祖所獻「有

求必應」匾額兩邊，聯曰：「求必應，莫笑祂不言不語，千處誠求千處應；感則通，只需你大悟大覺，萬方有感萬方通。」先生對日寇侵略，極痛心，常謂殘暴者，必食惡果。卅四年二月十九日歸西時，尚以未覩勝利河山光復為憾！享年七十四歲。

其子肇藩乃余之學生，亦我佛弟子，品性作風，一如其父。曾任省縣督學、校長、民教館長、耒陽縣參議員、縣黨部執委兼書記長。陷後，在香港主持敵後工作，及中山學會理事長、新世道報社社長、香港輔人書院講師，與香港調景嶺中學校董。六年，港府強迫渡臺，同客此間，話先生之行誼風範，並陳閱所藏先生憶險感懷遺作，及朱氏序言。心為感動，既嘉其孝思之誠；復懷于先生為吾湘宿儒，品節修養，望重鄉邦，故樂為述之。（民國73、3、15，獅子吼月刊二三卷二期）

16. 發願戒殺 難產得安

劉春桂

敝人姓劉，小名春桂，家住臺中市北屯區綏遠路，今年四十六歲，在此謹將生平所經歷的因果故事，恭書於雜誌，以化解冤孽，並祈身體健康。敝人因為前二胎都生女嬰，遂發下心願，如果第三胎生男孩，敝人做月子時絕對不吃鷄鴨肉的。那想到一生下男嬰，高興之餘，竟忘了口頭許的願，再次地大殺大吃。沒想到吃了一個月的鷄鴨之後，接着連續瀉了一個月的肚子，真個把胃腹裏的東西瀉得一乾二淨才善罷干休，報應來得真快！苦的還在後頭呢！在即將生產第四個孩子前，我顧慮家庭經濟不太好，因此告訴婆婆，要在家裏生產。接生婆為我接生時，由於久久生不下來，被我的

難產嚇壞了，頓時手足無措，亂了方寸。我在難產之餘，想起了佛菩薩的慈悲，遂口頭許願，如果仙佛保佑，順利產下嬰兒，以後絕不再殺生。過了一會兒，我果真就順利地產下一名女娃。我也照顧，沒再吃鷄鴨的肉，甚至整個月只吃黑豆而已。過些日子後，某一天早上，婆婆殺了一隻鷄，拜過三界公後，對我說，這是我殺的鷄，沒有你的罪，儘可放心吃下。聽了婆婆這番話，我遂張口就吃，味道還真不錯呢！到了九點多，孩子吃過奶後，竟然直吐奶，吐得面孔發青，瞬時把我這個做媽媽的給嚇壞了！我氣急敗壞地跑去告訴婆婆：這件孩子吐奶不止的怪事，聰明的婆婆聽後，馬上說你今天中午不要再吃鷄肉，去吃你的黑豆好了。說也奇怪，下午孩子吐奶的事就這樣消失了。因果報應真是不虛啊！（聖德雜誌）

17. 難產三天 發願立安

張少齊

周殿修先生，是我的蘇北同鄉。民國四十七年，周先生任職基隆地方法院，當看守所所長，頗具績聲。惜膝下僅有一年剛八歲的女兒。在這八年中，其夫人先後流產四次之多，承繼宗支，已感無望，常為「無後為大」而嘆。伉儷雖然情感融洽，但有時為了宗祧，也不免埋怨夫人幾句「要不是妳吃素身體不好，我們的孩子已經多大了。」因為他的夫人自從皈依常智法師以後，在多聞薰習之下，認清了慈悲不殺的真諦，發心終身素食。

周先生對太太的埋怨，不知如何被常智法師得知消息，為避免一對佛侶的時生齟

齷，乃送給周太太一尊觀世音菩薩聖像，要她虔誠供奉，「只要妳誠心求菩薩，菩薩一定會讓妳如願。」常智法師叮嚀囑咐的說。

於是周太太每天誠心的向菩薩默禱。兩個月後，一天夜裏，夢見一位穿著白衣，頭戴白紗，身形高大、莊嚴，而面帶慈祥的女士，抱著一個男嬰送給她，另外並給她兩粒菓子要她服下。想說聲謝謝都沒來得及，只見白光一閃，白衣女士蹤影便消失不見了。

一覺醒來，周太太看看自己所供奉的觀音像，竟與夢中所見的一模一樣。一點誠心，竟能感動佛聖，真是不可思議。周太太第二天便把夢中所見，告知常智法師，「恭喜妳了，周太太，一定是觀音菩薩送子給妳了。」常智法師蠻有把握似的向周太太道着喜。

果然，在民國四十八年五月，周太太終於生下一個白胖可愛的男孩子。法華經普門品說：「若有女人，設欲求男，禮拜供養觀世音菩薩，便生福德智慧之男」。周太太的故事，不是最好的一個實證嗎？

以下是周太太蒙菩薩庇佑，順利生產的經過：

基隆佛教蓮社住持知寂法師，是位了不起的高僧，「宏法為家務，利生為事業」，他是真正的做到了。周太太對他非常的恭敬。

「孩子是菩薩送的，不要忘了報佛恩，請滿月酒，最好要用素菜，以免生靈塗炭。」知寂法師態度嚴肅的提示周太太。「好的，師父」周太太懇定的回答說。可是心裏卻不

免有點嘀咕，因為周先生不了解素食免災的因果原理，決不肯答應用素菜宴客的。心裏非常苦惱，如果雙方都堅持己見，很可能破壞家庭的和樂。她考慮再三，只有求菩薩來替她妥善的安排。於是早晚燒香禮拜祈禱，希望菩薩慈悲，予其夫君智慧，使其衷心採納知寂師父所提供的意見。一直到生產的前夕，都是這麼祈禱。

一天夜裡，忽覺肚子劇痛，可能快生產了，周先生乃把她送醫院，住了三天，和她一同進去的十幾位產婦都已回家，唯有她一人挺着肚子躺在產床上。據主治醫師說，可能是難產。這時她除了陣痛，還加一層恐懼，真是難過極了。當天醫生又作最後的檢查說：「今晚不可能會生，到明天再看吧。」醫院的產房平常是男客止步的。這時因為她住進來幾天還沒生，護士們有點不耐煩，便對周先生說：「周先生，現在反正沒有其他的產婦，你可進來陪你太太吧！」於是產房內只有他們伉儷二人，這時周太太便乘機向其夫君說：「知寂法師說，孩子是菩薩送的，一定要許願滿月不殺生，我們母子才會平安哩！」誰知話沒說完，周先生便跳起來說：「那裡的話，太太吃素，叫客人也吃素，不被人笑話才怪呢！」這時周太太的肚子痛得非常厲害，也就生氣的說：「你不顧孩子滿月不殺生，倒願意看着我死掉，是不是？」「不！不！妳不要胡扯了，我覺得妳太迷信了，菩薩怎會管那麼多？」周先生帶着急促的聲調解釋說。周太太這時滿頭汗水，似乎已痛得難以忍受了。他一看不由得着急起來，於是悄悄地走近窗口，雙膝跪地，虔誠地祈禱說：「菩薩果真有靈，讓我太太今夜平安地把孩子生下來，滿月就辦素菜宴客，決不殺生。」口裡一直唸着觀音大士的名號。站起來便去請

護士小姐。「周先生，你不要急，醫生說過，今夜裡不會生的。」護士小姐一面走一面說。等走近周太太的身邊，突然驚叫起來：「唉呀！怎麼小孩已出來啦！」連手都沒洗，便慌慌張張地把小孩抱起說：「恭喜你，周先生，是個男的。」還一直搖頭說：「奇怪。」周先生這時充滿說不出的高興，第二天一大早便跑去寺裏燒香，並請知寂法師替他剛出生的愛兒取名。

時間過得真快，十幾年的光陰轉眼已過，這孩子現在已就讀中學了。

佛陀在法華會上告訴無盡意菩薩：「善男子，若有無量百千萬億眾生，受諸苦惱，聞是觀世音菩薩，一心稱名，觀世音菩薩即時觀其音聲，皆得解脫。」菩薩的靈感真是不可思議。（民國 61、11、11，覺世旬刊五五八、五五九期）

18. 紅綠燈前 死裏逃生

彭珍機

在一個嚴寒的冬日午後，我騎着破舊的機車，前往新店大光寺。大光寺三面環山，山明水秀，面對燕子湖，山景、湖景，一氣呵成，互相輝映，頗有入仙靈之境的感覺。在大光寺聽峰定法師生平的三大悲願：放生、護生、救濟，使我有特別深的感觸。於是我也馬上報名參加放生，同時也為父母、太太、兒子報名參加，另外也報名參加救濟會的會員。

向峰定法師揮手告別之後，我騎着那輛破舊的機車，往回家的路上。經過重慶南路與寧波西街交叉口時，綠燈正好轉黃燈，於是我也加足马力，想闖黃燈衝過馬路。忽

然間，感到車子的後輪爆胎，車身搖晃不已，我立刻緊急煞車。就在我煞住車的剎那間，左面急駛而來的車子，正好從我面前呼嘯而過。若不是剛才因後輪爆胎，緊急煞車，這會兒……唉！恐怕回不了家。隨即，我把車子推往路邊停好，檢查爆胎的情形，但是經我仔細的檢查再檢查，車胎完全好好的，沒有一點損壞的跡象。可是剛才車身明明晃得很厲害，這到底是怎麼一回事？我發動機車，平安順利的回到家中。與內人談起此事，均認為是佛菩薩為救我一命，故意引起爆胎的假象，好叫我能夠緊急煞車，以避免與左面急駛而來的快車相撞，因而躲過一劫。感謝佛菩薩保佑，剛剛才去放生救濟做善事，馬上佛菩薩就顯靈救我一命。佛法的力量，真是不可思議！（民國77、3、大光寺長壽放生救濟徵信錄一六期）

19. 高壓電殛 大難不死

警方說，昨天上午八時左右，佑昌企業公司的一輛水泥灌漿車到台北市松江路二五九巷卅八號前施工，當時有工人彭賢堡（卅七歲），林萬力及該公司老闆娘林姿慧在現場。

據林萬力向警方說，彭賢堡將灌泥車先固定後，即升高輸送泥漿的伸展臂，不慎弄斷了一條高壓電線，當時整條高壓電線火花四濺，發出巨響，在地面上操縱的彭賢堡當場被電斃在現場，林姿慧和他見狀立即去搶救彭賢堡時也被殛昏。

意外發生時，廿六歲的女子方秋騎著一輛〇一四一七四二號輕型機車路過，也被掉

落下來的高壓電線擊傷，後來，經附近民眾向警方報案並將受傷的林姿慧及方秋送往馬偕醫院急救，其中林姿慧的四肢及臉部都被擊成重傷，仍陷昏迷狀態。

警方在案發後，立即通知台灣電力公司前往搶救並切斷附近的所有電源，雖然佑昌企業公司負責人吳天賜表示願意負擔死者及傷者的道義責任，但警方仍將追究因疏忽所造成這次一死二傷的刑事責任。

案發後，台北市警中山分局報請台北地檢處檢察官劉文水、法醫劉樹人相驗並履勘命案現場，檢警發現這件一死二傷案純屬於個人的疏忽所致。（轉載自聯合報78.11.27）

事後台北市天華雜誌採訪人員訪問當事人，報導如下：

據聯合報、自由時報和電視新聞等於七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報導——「台北市佑昌企業公司」水泥灌漿車，因操縱輸送水泥漿伸展臂時，不慎將高壓電線觸斷，造成一死二傷一人無恙的悲慘離奇（一萬一千伏特的高壓電力，怎能不受傷？）事件，而作更深一層的了解，發現這位住在永和圓通路三七六巷二五號之一的唯一生還者「林萬力」，是一位虔誠的正信佛教徒，終年吃清淨素食（蛋也不吃），而且日日念佛拜佛。當他和老板娘林姿慧，欲設法搭救被電殛慘叫氣絕昏死的彭賢堡時，心中急切的稱念「阿彌陀佛」聖號，那知繞到水泥灌漿車後，被一萬一千伏特的高壓電吸去，殛昏！一剎那間失去知覺倒地，而老板娘也一樣被殛，灼去衣服，燒焦臉部，嚴重內出血……昏迷在地，至發稿前仍在馬偕醫院加護病房中，生命垂危（發刊前獲悉，已於農曆冬至夜過世）；而林萬力本人卻很快甦醒過來，神智清醒，身體毫無受傷，並且能籲請附近民眾呼叫救護車來，

將老板娘林姿慧和遠在二十公尺外被殛昏的機車騎士方秋送到馬偕醫院就醫。

此事另一佛教徒莊先生在修理馬達被電殛三分鐘，全身麻痺，只留嘴巴可以活動，在他大喊一聲「阿彌陀佛」時，電流奇蹟般的被截斷而逃過死難之事更奇絕，因這高壓電是一萬一千伏特的電力，物質的肉體如何抵擋？但他卻能借重佛力而死裏逃生。因此，普勸讀者平日少吃眾生肉、少殺生，最好不要貪圖口腹之慾，能學林萬力先生一樣——沒有離開塵世，卻能學佛慈悲吃素念佛，於災劫降臨時，必得佛力的護持，化險為夷。(79、
1、1、天華月刊一二八期)

第二章 疾病康復

1. 發願吃素 腿傷康復

達航法師

民國卅五年六月十八日晚上九點，我和同鄉張孝祥兄在上海南京路與山西路口步行時，不意駛來一輛風馳電掣的美國軍車把我衝撞到費文元銀樓門口（由山西路口至費文元銀樓門口步行也要幾分鐘）。這時我倒不覺痛苦，已陷入昏迷狀態，第二天一早才清醒過來，發覺已躺在廣慈醫院的病床上。大概撞的麻木時已過，這時感到全身動彈不得，一動就痛得難忍，人在最痛苦的時候總希望快點好，那只有求大慈大悲觀世音菩薩保佑吧！就忍著痛苦一心默念菩薩聖號，又做觀想菩薩的慈容，手持楊枝灑我

甘露，真是不可思議，頓覺痛苦全失。

廣慈醫院是耶教會所辦，每當病人進餐時就有好幾位護士小姐大唱「聖詩」，我是信仰堅定，絕不會被這一套把戲所惑，心中仍然默念觀音聖號，而仍堅持素食，在醫院中沒有辦法，只好吃肉邊菜（那時我持的是報恩齋，為期三年六個月）。從十八日晚上送進醫院，直到廿四日上午只照過一次X光，甚麼藥都沒有服過，只知腿部是嚴重骨傷。我想這樣住下去不知那天才能痊癒？我鬧著要出院，院方不肯，因我意志堅決，院方無法，也只有任著我。就在廿五日辦理出院手續，下午三時由孝祥兄陪同搭招商局「江亞輪」離開上海，次晨五時抵浙江寧波，遂往老江橋堍向聞名全甬（寧波）之傷科名醫陸銀華寓求診，經陸先生多次推摩以後說：「你的兩腿傷勢甚為嚴重，這要看您祖上的積德，現在先拿點藥去服服看吧！」陸先生這句話深有含義，大意說祖上無德可能成殘廢了。從孝祥兄面上看來，他心裡是很難過，但我想光是難過是無濟於病，還是虔念菩薩的聖號才是，搭八點鐘開的甬（寧波）沈（浙江定海縣沈家門鎮）線的輪船回家，準備繼續療傷，虔誦聖號不輟。七月初一為平鎮裡司灣天封寺之法會，家姊為我赴寺虔求菩薩使傷早癒，並求得一籤，尚記得籤文曰：「財中漸漸見分明，花開花謝結子成，寬心且看月中桂，郎君即便見太平。」籤中的意思在月中是大有希望，因此大家都很高興。可是到了七月十二日距離十五日只有三天，而我的兩足仍然不能移動寸步，是日午後由外甥二人把我由睡椅上攏扶起來面向落伽山合掌發願：「南無大慈大悲救苦救難觀世音菩薩，求菩薩加被，如弟子不成殘廢，就終身長齋，

決不變心。」發如是願已，心中甚為坦然。菩薩慈悲真是有求必應，當天晚上，我在睡夢中忽覺有人在我雙腿上推動，開眼看見自身躺在白天所睡之長籐椅上，對面端坐慈祥莊嚴的觀世音菩薩，他雙手正在腿上緩緩推動，我就含笑向他：「大夫，我的雙腿會成殘廢嗎？」（不稱菩薩，而稱大夫，這是業障。）而菩薩很慈祥的笑曰：「你放心，不會成殘廢的。」聲音很清脆，這時發覺這位「大夫」的手很長，坐在對面，能把手伸縮自如，一般人一定要站起來彎腰才能按摩，「大夫」坐在那裏也不站起來，更不曾彎腰，在腿上推動些時，不知何時又睡著了。回想起當時，錯過了機會，沒有好好求開示，那位「大夫」一定是觀世音菩薩變化所做，菩薩何時回落伽山去了，那更不知道了。第二天一早，正是十五日，我不知怎的就輕輕鬆鬆地起床能走路了。我為菩薩慈悲垂愍尋聲救苦的感應，真是喜極而泣了，我們全家人更不知如何替我高興，許多人看了這一個感應奇蹟的事實，都認為菩薩的慈悲真令人五體投地、膜拜與讚嘆。為報菩薩重恩，我乃去天豐寺向觀音菩薩再三頂禮，感恩的心真非筆墨所能形容。

自民國卅五年至今歷經三十二個年頭，來臺不久，我終於為了報佛菩薩的大恩大德出了家，發心安僧辦道，普度眾生；如今我雖虛度六十，並不因昔年重傷而影響我的健行。今特將觀音菩薩靈感事實恭記於此，以報菩薩恩德於萬一。（民國66、11、30，慈雲

雜誌二卷五期）

2. 孝子持齋 治好父疾

隱名氏

臺北縣新莊鎮中港里有一人，姓蔡名福，業農，年方十七，其父蔡瓜子，宿患喘哮，每到冬秋，氣候寒冷，宿疾發，氣喘將絕，家人急為扶坐牀上，或跑街上延醫，打針救治，罹病廿餘年。蔡福有緣往三山國王廟內聽聞善理，知持齋可以消業，蔡福頓發孝心，發誓持齋為父療疾，家人不知功效，竭力阻止，恐年輕有害健康。然蔡福孝心甚切，決意持素。及至冬季，父疾輕半，至翌歲冬季，父疾完全不發，家人驚異，真是不可思議事實。有一年鼠疫流行，頭前里一帶最甚，無人敢往助辦凶事，蔡福有家傳特效藥方，活人很多，特效藥則是蕃茄頭煎水飲服，再用蕃茄擦其患處，功效如神，可謂蔡福孝子好善，其父壽至七十餘歲，喘哮不發。蔡福經驗如是，再求其母林真康安，繼續持齋，其母八十餘歲，身體康健，農繁期，籌粟幫忙繁忙，壽至九三無病而終。蔡福，現庚五九歲，為求祖先冥福續行持齋，身廣體胖，強壯清閑，妻室林滿現庚五六歲，夫婦和諧，膝下二男二媳，孫兒三人，長子金坤現年卅五，次子招南現年廿七，妻室同年，農耕二子所擔當，新築華廈，安居樂業，團樂晚年。孝子蔡福，所發善願，每次都有感應，若再皈依，可能當生成就，七祖得能超升，則孝之全也。

(民國71、3、15，聖賢雜誌一四〇期)

3.十年纏疾 月餘康復

淨 裕

為何深信佛教者，他們能在當初面臨宗教選擇踏出第一步時，能對佛教生起信仰呢？多數必因曾有過一段感應道交的往事。筆者則是其中之一。但今天所要敘述的，

是一位老居士信佛後虔持大悲咒的奇蹟，足以為天下眾生立下楷模，故謹專撰此篇。
筆者摯友林育生居士，其父已逝世週年，慈母林氏年六十有六，於十年前罹病，經中西名醫的治療罔效，病情反而日趨嚴重；又迷信鬼神，到各處神廟祈求庇護許願，卻仍未安寧，致病況愈趨惡化。可悲的是閻王爺不收留，病魔更是日以繼夜的摧殘，真是痛不欲生，但就在今年四月奇蹟出現了。

筆者素來深信佛教，專修持大悲咒。今年三月初，林兄來訪，道出這些年來命運多蹇，筆者則以佛理、因果關係勸說，惟有虔誦佛教裏的大悲咒，方可改變你的心境，轉變命運。林兄俯首默允，於是我就開始為他講些淺易的佛理，他聽後非常歡喜，更增添了無比的信心。同時幫他錄製大悲咒錄音帶，A B兩面約二十次，共三捲。此是林兄信奉佛教的開始。每天持續虔誦大悲咒，到三月中旬，林兄來訪頻繁，時與我鑽研佛理，讚賞大悲咒的靈驗，說出每次虔誦大悲咒，身心均感非常安適，我當時很高興，隨即把私藏大悲咒有關書籍全部轉贈給他。

到了四月中旬，某天中午，林兄又來了，既興奮又很驚奇地為我敘訴，他母親拖了十餘年的病，竟完全康復了。他說其母每天隨著錄音帶，虔誦大悲咒二十一遍，持續一個半月以來，從未間斷，並發願從此素食，清涼無比的大悲咒水，竟治癒了他多年來的纏疾，真是令人不可思議。

四月底，林兄再來專囑筆者，將他母親持大悲咒所獲的靈感事蹟，轉載有關佛教雜誌上，為世人共鑒。（按林氏『林何英解居士』住新營市姑爺里四鄰三十號，所得病

是婦人怪病，恕未能揭人之私）（民國 79、6、妙法月刊一八期）

4. 兩足癱瘓 忽然能行

上海市閘北建國中學教務長金志騫先生，是社會科學的專家。由於年輕時斬喪過甚，患癱瘓的病，兩腳不能舉步。在學校上課，登上講壇也必須有人扶助。患病四年，歷經德日醫生治療無效。民國廿四年初，他的老師查猛濟教授來上海，和他共處。查教授平素信仰佛教，室內供養著佛像，常用佛法開導他，他對佛教本來沒有什麼信心，但與查教授彼此師生情誼深厚，不便拒絕，並且聽其師勸告，開始吃素持齋。查氏同情他的痛苦，特別送他一幀藥師琉璃光如來聖像，勸他禮拜供養，持之以恒，並為他解說藥師琉璃光如來本願功德經的經義，他聽了信心大增。同年四月廿三日，夜裏忽夢見藥師佛，徧體亮光，莊嚴美妙，無與倫比，他正讚嘆間卻醒了過來；忽覺全身舒暢，天亮起床，竟能步行，疾病若失，於是發誓奉佛終身。遠近聞者，無不驚嘆佛力之不可思議。（新編觀世音菩薩靈感近聞錄）

5. 懺悔發願 重病忽癒

鄭明賢述 張念誠記

家母鄭高荇菜，今年八十八歲，未曾受過教育，但秉性仁慈，心地善良，平日樂善好施，向為鄰里所稱道。家母雖係未受教育的舊式女子，對宗教沒有深刻認識，但對佛菩薩乃至神明素極尊敬。由於經常與那些善男信女們接觸，四十五歲的那一年竟

學會了『大悲咒』與『阿彌陀經』，從此即持誦不輟，並長期茹素。

由於家母年歲已高，極易感冒，今年起情況更壞，除了全身痠痛，不能坐臥外，幾乎無法言語，就連吃、喝、大小便都成問題。更糟的是，且有血便並嘔血多次。每當聽到她老人家呻吟叫苦之聲，我們身為人子者，心痛如絞！不得已只好送往醫院求治，私人醫生診斷後，不敢收容，又送到大醫院去診治，前後除輸血急救外，還照過三次胃鏡及兩次腸鏡，卻始終找不到出血的原因（照胃鏡是件極痛苦的事，何況照了五次之多）。醫院方面，除了輸血以外，唯有藉止痛藥作為暫時的濟急措施。最後，在無計可施下，醫生們只好再抽取脊骨髓液來檢驗。沒想到抽取過程對患者身心折騰之慘烈，使我不忍卒睹！唯有默念『大悲咒』，祈求佛菩薩慈悲救苦，當我填具切結書時，心情之矛盾與沈重，絕非語言文字所能形容於萬一！經過這一切人事上的努力，在大醫院裡治療了四十多天，醫藥費將近廿萬元，但病情始終沒有起色，最後只得頹然地將她老人家護送回家。在這期間，弟媳婦們基於一片孝心，認為家母之病是因吃素營養不足所致，乃暗地煮了排骨、魚湯等為之進補。孰料家母素食成習，一旦重沾葷腥，病情立即轉劇，面部頓時扭曲變形，呈灰黑色，甚是駭人！我們睹此情狀，幾經研判，恐怕捱不過清明節，因而有商請助念團之議。

差堪告慰的是：我鄭家子孫多已信佛，在家母病危之際，我的長子鄭志堅每日持誦『金剛經』不斷，十三歲的幼子鄭黃河也每日禮佛百拜，將此功德迴向祖母。我亦每日誦念『大悲咒』、『地藏經』或『藥師經』，迴向家母與她無始以來的冤親債主，解

冤釋結。

清明節的前幾天，我正在佛堂持咒禮佛念經時，沒想到她老人家不知何故，竟能奮其餘力，自己步行到佛像前禮拜懺悔，並竭誠發願，寧可往生，也不再食眾生之肉……，這時候，不可思議的奇蹟出現了。當家母禮佛懺悔畢的第二天，幾個月來纏身的痼疾，竟然消逝無踪！本來醫生要她穿著支撑身體的鐵衣才能走路，我們花幾千元訂做的那個笨重鐵衣，現在已是多餘的了。從此言語、行動一切正常，進食、排泄亦不需別人服侍，而且精神矍鑠，這到底是怎麼一回事啊？家母患病以來，在第一流的現代醫院裡治療四十餘天，耗費近廿萬元之鉅，病苦卻日甚一日，全無起色。如今在家念佛，並至誠發露懺悔，頓時奇病消失於無形，這項令人難以置信的奇蹟，除了感謝諸佛菩薩的慈悲加被外，實在找不出任何合理的解釋。

想當年韓信受漂母一飯之恩，尚且終生銘感。而家母與我鄭氏大小蒙佛菩薩加被之恩，勝過漂母之一飯何止百千萬倍！佛菩薩無緣大慈、同體大悲、去三心、絕四相，這教我們凡夫如何才能報答呢？尋思再四，唯有以清淨虔敬之心，將事件始末形諸文字和盤托出，庶幾令已入佛門者，信心增上，永不退轉；未入佛門者，善根具足，早植道種。並願一切眾生，離苦得樂，同生佛國。阿彌陀佛！（民國76、11、30，慈雲雜誌一二卷

6. 戒殺拜懺 腸癌消除

一九八二年一月，吳錦榮夫婦，從馬來西亞來朝禮萬佛聖城。吳居士來時，顏容憔悴，體態羸弱（因患肛門癌症，已判為絕症）。彼與其妻，在上人及大眾前，胡跪合掌，痛哭流涕，謂不知曾作何孽緣，而染上不治之惡疾？上人觀察彼之因緣，乃因夙世頻作殺業所致。生生世世，所犯殺業，受害眾生，含冤莫辯，怒氣冲天，放出毒液，在殺者的八識田中，醞釀已久。仇深似海故冤魂猛鬼，常隨其左右，找機會要報復。

當知癌症，多由殺業所致。在華嚴經第二離垢地中說：「殺生之罪，得二種果報：一者短命，二者多病。」經上人解釋之後，吳居士頓有所悟，遂於千手千眼觀世音菩薩座前，及十方諸佛菩薩前，生大慚愧，發露眾罪，乞求懺悔，祈求三寶，慈愍攝受，減罪除愆，重賜生機。

吳居士夫婦在萬佛聖城住一月有餘，天天拜懺，並發誓，今後畢生茹素，殷勤放生，修諸福德，以補彌天大罪之萬一。

大眾乃一心迴向，求彼障緣息滅，善根生長；孤魂猛鬼，同生極樂。所謂「精誠所至，金石為開」，「灑天大罪，一懺便消」。時吳居士即覺全體清淨，熱惱全消，默默感覺觀世音菩薩，特來加被。彼天天與其妻誠心哀求懺悔，後其癌症，果然不藥而癒（有醫生證明），康復之速，猶如神助，人覩其狀，傳為佳話。

吳居士夫婦下山之日，向四眾道別，頂禮叩謝，時彼容光煥發，神清氣朗，與昔日判若兩人，彼對四眾言：「天天在法水薰陶下，如黑暗中重覩天日，身心得自在，如釋重負，始知佛法之偉大！既死裡逃生，以後當重新做人矣。」（節錄自宣化上人開示錄）

7. 痘疾重症 轉危為安

四川省夔門李培之居士，民國十七年因匪難與妻李邱珩白避居萬縣。二十一年秋，聽了大用法師講經，與妻一道參加東川佛學社，虔誠念佛，用功不懈。次年八月，李居士患赤白痢，治十多天無效，醫師說非常危險。他的妻子怕得哭了，於是焚香禱告阿彌陀佛、觀音大士，祈求為夫增壽，發願永守殺戒，並願於五年後吃素持長齋，倘經濟稍寬裕，就要印送觀音起信稿勸化世人，剛祈禱發願完畢，李居士忽招她到臥榻邊，告訴她：「剛才看到一個人站在床前面，好像金色羅漢，一會兒就隱去不見了。」從這時起，服藥大為生效，幾天就痊癒康復了。（毛惕園居士編觀音靈感錄續篇）

8. 掌疽危疾 戒殺獲痊

杭州秦福生居士妻子吳氏，於民國廿三年七月右手掌中央忽生掌疽，剛生時很小，但異常痛苦，日夜不能睡眠，不到十天，整個手掌又紅又腫，波及上臂，心窩煩悶如塞，危險萬狀。經多處外科診治，都束手無策。秦居士為妻虔誠祈求觀音菩薩拯救，妻子吳氏也發願永不殺生。次日女傭出外求藥，路途中遇到一位兒科醫師汪詠裳，自己推薦，願意試醫看看，果然醫了十幾次，拔出疔毒百餘根，流出毒汁一大碗，便痊癒了。（毛惕園居士編觀音靈感錄續篇）

9. 乳癰臨死 戒殺而癒

黃慧惇居士，江蘇省蘇州橫涇鎮人。民國廿七年一月十三日因積勞憂鬱，且感染風邪濕氣，以致左乳生癰，醫治無效，形狀大如飯碗，流著膿血，氣逆咳嗽，發冷發熱，飯也吃不下，拖延到二月十四日，醫生拒絕開方治療，自料難逃一死，想到平時多吃鮮魚，殺生業重，於是在床上懺悔發願，從今永不吃魚，並虔誠念觀音菩薩，誠心祈求保祐。發願後約三個多小時，忽然嘔吐一大碗的膿血，想到膿血從口吐出，決難活命，於是一心念佛，等候死亡。過了幾分鐘，忽覺清香入鼻，發冷發熱的症狀，全都退除，病好了一半，食慾恢復。過了一天，朋友來探病，說他家有西藥棉花，要黃居士試敷，竟然立生奇效，數日就能起床，疾病逐漸康復。（毛惕園居士編觀音靈感錄續篇）

10. 昏迷病危 化凶為吉

毛豫如，浙江省嘉興縣濮院鎮人，在鷺島任職。民國廿一年某日，忽接家信，知妻病重，急趕回家，其妻已昏迷不醒，醫治無效，命在旦夕。他的母親信奉觀世音菩薩，不停的持誦白衣神咒。在束手無策之下，他也跟著念咒，並且在菩薩聖像前發願全家吃素三個月，叩求大士加被。第二天午後，他坐在床沿閉目小睡，忽夢到家人告訴他醫師來了，急忙下樓迎接，在大廳前見到一位穿白衣的古裝老婦，直往裏走，要上臥室，正要問她來意，卻被妻子長嘆的聲音吵醒，才知是夢。正要把作的夢告訴母

親，母親先問他：「剛才有一陣奇怪的香味，你聞到了嗎？」於是將所夢告訴母親，其母遂合掌念佛數百聲，然後說：「媳婦的病，既蒙菩薩加被，必可化凶為吉，你不必憂慮了。」果然其妻的病，沒有吃藥而漸漸痊癒了。於是由上海前往廈門，請慧燈師父陪同前往普陀山，叩謝菩薩，以報慈恩。（毛惕園居士編觀音靈感錄續篇）

11. 發願吃素 風濕病癒

程願西居士姊姊，民國廿一年夏，手患風濕症，遍請內外科醫治，到八月底仍然無效。她向來知道吃素戒殺可以治病，於是在自己供奉的觀音菩薩座前，虔誠焚香祈禱，發願從九月一日起吃素持齋，到十九日觀音大士出家紀念日為止，求菩薩保祐疾病速癒。剛持齋三日，就好了許多，能協助家事，到吃素期滿，疾病完全好了。（毛惕園居士編觀音靈感錄續篇）

12. 妻子持素 療夫眼疾

秦福生居士，浙江杭州人。自幼患眼疾，每月必發作數次，到長大一直沒有康復。他的未婚妻，平素信奉觀音大士，知道丈夫眼疾，就在大士聖像前發願終身持觀音素（農曆每月初九、十九、二十九，三日吃素），祈大士祐夫眼疾早日痊癒，自她發願起，其夫眼疾就從未發作。（毛惕園居士編觀音靈感錄續篇）

13. 發願戒殺 重病脫險

杭州秦福昌，為秦福生居士之弟。民國廿八年七月初患傷寒，到十五日，病忽加重，極為危險，血從口鼻流出，兩耳不停掀動，舌硬不能發聲，連續請中西醫師五人，都說無法治好，到傍晚，奄奄一息，家人開始為他準備後事。他的兄長秦福生，替他叩求觀音菩薩，並代他寫疏文發願戒殺放生，努力行善。他的妻子那時還沒信佛，但也接受兄嫂吳氏的勸告，刺血簽名在疏文末尾，虔誠的替丈夫發願。疏文焚燒二小時後，病人忽然能開口說話，全家大為驚喜，第二天早晨，延醫來看，就說不要緊了，過了數十日，身體恢復如常。（毛惕園居士編觀音靈感錄續篇）

14. 癱瘓臥床 迅速好轉

當塗楊樂壽居士，六十歲時患了重聽，民國二十年春天，忽然右腿麻木沒有知覺，漸漸連腰部也如此，臥床四十多天，遍請醫師治療無效。到了夏天，他的朋友陳雲槎居士，送他金剛經、心經、普門品，及觀音靈感錄、安士全書等書，他終日閱讀，打發寂寞。讀後很有心得，內心懺悔沒能早日誦經持戒，耽誤了生死大事，但想起古人有放下屠刀立地成佛的訓示，則學佛雖遲，又有何妨。於是發願皈依三寶，並且發願終生吃素，行有餘力，則行善利人。自他發願後，疾病忽然很快好轉，就像沒有生病一樣。於是供奉白衣大士聖像，每天吃素念佛，日有定課。民國廿三年時，他已六十

八歲，身體仍很健康。（毛惕園居士編觀音靈感錄續篇）

15. 發願吃素 治好胃病

微笑閒逸的神情，溫柔的口語，款款敘述著吃素六年至今的因緣：

二十歲以前，又瘦又黑，只因胃病的折磨，每年三月份一定大痛一次，坐立難安，躺在床上翻滾，故而至佛菩薩面前發願——日後願吃長素，只祈願胃病能好。起先母親不太願意，經過再三遊說，母親終願為我準備素菜，但因麻煩——每餐都得煮兩遍，一次葷食，一次素食，因太麻煩，過幾天母親就不再為我特別準備素菜了，我也不好意思再要求，就開始不吃飯，卻又不能讓母親知道，直到第五天已經餓得兩眼昏花，快支持不住了，便打算隔天吃葷，然而當晚卻夢見佛菩薩告訴我，若我不再吃素，則不理我了，隔天醒來，便將夢境告知母親，母親遂欣然同意，且也伴我同吃長素，至今已六年有餘，胃部自吃素後再也沒有大痛過，人也變胖了，每天心情都非常地愉快，如今只願意奉獻一己之力，服務人群。

聽完了王秀美小姐的敘述，煞是感動，她那種堅定的信心，終能克服病痛纏身，因而更讓我們深信，只要有信心、願力，定能戰勝困境。（民國74、1、31，慈雲雜誌九卷七期）

16. 二期肺病 康復轉健

本際法師，號澄澈，俗名龍燦。畢業於安徽公學後，加入同盟會，宣傳革命，在

祥雲法師

軍、政、教育界擔任過多種職位。平日相信肉類滋補的說法，違背母親遺命，殺食動物，廣造殺業。後來患三期肺病，醫藥治療無效，到此才知殺生的罪過，於是開始戒殺吃素，常念佛號及觀音聖號，遇到人就以念佛戒殺相勸勉，藉以懺悔以往殺業。自此肺疾漸癒，到了五十六歲，體力更健，勝過壯年。於是撰寫「勸人速斷肉食，免罹災難文」，流傳於世，使人知所戒懼。民國四十年冬，六十九歲，在台灣出家，建海印寺於基隆，專心念佛習靜。五十七年八月十一日子時，念佛安祥而逝，享年八十五，荼毗獲得舍利七顆。（獅子吼月刊七卷一一期）

17. 女兒病危 放生即癒

楊欣蓮

薛鴻發安徽人，在滬寧鐵路（國民政府在南京成立後改稱京滬路）服務，他極信仰佛法，在上海「世界佛教居士林」擔任放生部事務。民國十八年夏天，他的小女兒文英，得了很危險的病症，看過許多醫生，都無辦法。最後一個醫生說，要用活鯽魚膽四個，田螺肉兩個，和另外的藥搗爛，敷貼肚臍上面，還可以有希望。家裡人聽他話買好正在準備做，剛好薛君下班後回家，知道這回事，就對家人說，我女兒病已經到了這個地步，何必再殺別的生命，冤冤相報，一直無終了時候，再說有病難好，正需要戒殺放生，才可以得到佛力救助。說完話自己到佛堂，虔心祈求觀音菩薩，同時持念大悲咒七遍，再持大悲咒水，吩咐家裡人用這水來調藥，一方面將鯽魚田螺放在佛像前，替他懺悔宿業以後，自己提著到新閘橋下河裡放生，一邊走一邊口中念誦觀

士音菩薩聖號，將魚和田螺放生後回家，就向家人取來所調的藥，敷貼女兒肚臍上，再將大悲水給她喝下。當天夜裡身上出了大汗，第二天早上，吐出血塊一粒像桃仁一樣大，病就從此好了。由這一次起全家的人，都感激觀音菩薩庇救的大恩，都能夠虔誠禮拜誦經持咒。（新編觀音菩薩靈感近聞錄）

18. 母病昏憤 放生漸癒

蔡鍾駒

蔡母楊耆賢居士，江蘇鎮江人。民國廿二年受子鍾駒之勸，專修淨土，自定常課，每日念佛千餘聲，漸增至三萬餘聲，並持心經及往生咒數百卷。旋皈依北平拈花寺全朗法師，誓愈精進。廿四年九月初染時疫甚厲，病劇時神志欠清，子就床前念佛，以助正念，夜持觀音聖號，以求卻病延年。每一閉目，輒見白衣人為母撫按，呻吟稍定。十一日病復昏憤，媳購烏魚鯉魚鱈魚等數百尾，放之長江，以此功德，為母回向西方。迨放生歸，母已起坐，諸恙稍減。嗣又於深宵兩見白衣人伸手撫按，三聞檀香味起於床下，病即漸癒。（佛學半月刊一一九期）

19. 耳膜潰爛 放生得痊

慈 隆

筆者有一朋友周建鎬，他在就讀逢甲土木系時，久為聽覺障礙所苦，耳膜爛得只剩一半，每欲聽人言，必得挨近人身，手張耳朵傾聽，方有所聞。他亦常行放生，後筆者教他，欲放生時若照著（佛教出版社出版之）放生儀規放生，可使功德更大，事

後沒多久，在其畢業前，他的耳病奇蹟性地痊癒了。

照一般放生，活物放生後再轉世仍是活物，然照著「放生儀規」放生，可令活物轉世為人，與佛門結下深緣，所以功德更是無量。（民國 69、8、15，聖賢雜誌一〇二期）

20. — 擔魚鼈 救得女命

王溫石

余既返南，岳母及趙老師之喪事辦畢，每日空閒，立在門外。一日，有挑一擔魚者欲賣，內有鱔魚大鼈，而買者仕女群眾，余即曰一擔之物，吾一人總買，群眾曰何事，余對曰放生，而眾人均退，賣魚者曰，剛剛眾人要買，而汝說要放生，以致眾人都回去了，汝非買不可，余曰但是以放生之故，必須賣我少便宜一點，彼曰可以，余即囑吾兒跟之到王公宮口有水之處放之，而賣魚者忽起貪心，將鼈捉之再賣於人，豈知賣魚者忽被其咬住一指，鮮血淋漓，適有苦力，手拿扁擔，將鼈之頭打一下，鼈之口始開，否則賣魚者手指斷矣，余不久來津，剛到天津火車站時，有歡迎者言，汝大小姐差一點病死，余始識放生之益，寄語世間人，在路上若遇有生靈待活時，必要買之放生，以此奉勸也。（正言雜誌九卷八期）

第五篇 深信因果輪迴 念佛求生極樂

第一章 深信因果 行善止惡

讀者諸君由本書第三篇的實例，可證知「殺生確實會招致惡報」，則舉一反三，可知其他一切惡行都會招致惡報。

佛告訴我們，會招致惡報的不良行為有十種：(一)殺生。(二)偷盜（只要不是自己的東西，拿來使用或佔為己有都屬偷盜）。(三)邪淫（違背倫理道德，在正式夫婦之外，貪圖淫樂，亂搞男女關係等都屬之）。(四)妄語（說謊、偽證、不守信）。(五)惡口（以凶暴或惡毒的話罵人）。(六)兩舌（挑撥離間、搬弄是非）。(七)绮語（說黃色淫穢的話使人想入非非）。(八)貪（貪求名利財色各種享受，迷戀不捨）。(九)瞋（稍不如意就生氣怨恨）。(十)癡（邪見、不信因果）。

由本書第四篇的實例，可證知「戒殺放生確實可獲得善報」，則舉一反三，可知其他一切善行都可獲得善報。

佛告訴我們，能獲得善報的好行為有十種：(一)不殺生。(二)不偷盜。(三)不邪淫。(四)不妄語。(五)不惡口。(六)不兩舌。(七)不綺語。(八)不貪。(九)不瞋。(十)不癡。

既然「為善得福，為惡招禍，因果報應，真實不虛。」聰明的您，當然會將「因果報應的道理」奉為指導生活行為的最高準則，欲求福報當努力實行十種善行，欲免禍患當努力戒絕十種惡行。

此外有一個很重要的原則務請記住：「只問耕耘，不問何時可以收穫。」本書第二篇已說明因果通於三世的道理，若您努力行善求福，卻仍未能改變坎坷的遭遇，當知這是由於往世惡業較大，惡報較重所致。只可甘受如飴，並勤懲悔往業，行善不懈，或可早日痞極泰來，欠人業債，總須甘心償還才是做人的道理；切勿因一時看不見明顯的改善而失望怨尤，因為我人凡眼，不知無形中福與禍消長轉變的情形，也許您的善行已經為您減輕多少應受的惡報，只是您不知道罷了。

第二章 六道輪迴 應急出離

人世間的因果現象既已略有瞭解，不可不知輪迴的道理。因為只有「六道輪迴」才能代表整個眾生界的因果變化真面貌。

所謂「六道」是指六大種類的眾生：(一)天道——指居住於天上，具威德、有神通、享天福的眾生。俗稱天神。(二)人道——指人類。依佛經所說，各星球上多住有人道眾生。

(三)阿修羅道——有天福而無天德的眾生。(四)餓鬼道——常受飢餓怖畏的鬼類眾生。(五)畜生道——指除人以外之一切動物。(六)地獄道——指墮落在地獄中受苦的眾生。

所謂「六道輪迴」是指眾生在命終後，各依善惡業力的牽引，投生到上面所說的六道之中。由於眾生，死了又生，生了又死；有時修善，有時作惡；於是時生天享福，有時入地獄受苦。就這樣在六條道路中進進出出，頭出頭沒，如輪之迴轉，永不停息。

決定六道輪迴的總關鍵，在於善惡業力的牽引。

以人道來說，能行上品十善，則死後生於天道；行中品十善，死後仍生人道；行下品十善，死後生於阿修羅道。天道、人道、阿修羅道由行善而得，果報較好，三者合稱「三善道」。

若造作下品十惡，則死後生於餓鬼道；造作中品五逆十惡，則死後生於畜生道；造作上品五逆十惡，則死後墮入地獄道。餓鬼道、畜生道、地獄道由作惡而得，果報低劣，三者合稱「三惡道」，又稱「三塗」。

六道輪迴之中，有三種善道，三種惡道。表面看來，出生於善道與惡道之機會，各佔一半；實際上「淪落於三惡道之機會」，要大於「生在善道的機會」千萬倍乃至無數倍。這一點只要比比地球上人類和其他動物（畜生道）的數目就可明白。

涅槃經說：「得人身者，如爪上土；失人身者，如大地土。」意思是說：「出生為人的機會假設像手裏拿的一撮土，那麼出生於三惡道的機會就如整個大地的泥土。

兩者大小懸殊，不成比例。」

既然出生於三惡道的機會大得嚇人，而三惡道的痛苦又是我們所不敢領教，當然無論如何也要想辦法永遠避免它、躲開它。怎樣做才能永遠避免走入「三惡道」這個恐怖、痛苦的黑暗深淵呢？請看下章說明。

第三章 修持念佛 求生極樂

壹、為何一定要修持佛法急求出離輪迴

前面一章提到作惡會墮入三惡道受苦，而且機會很大，要想避免，只有一個方法修持佛法以求永遠脫出輪迴。

不過許多人心中存有一種想法：「既然作惡會墮入三惡道，我只要一生守法守分，不做壞事，就不怕死後淪入惡道，何必一定要修持佛法求脫輪迴？」其實只要明白後面的道理，就知道這是一個不正確而且危險的觀念。

因為眾生只要未修至解脫生死的地位，就永遠在六道輪迴中輪轉。佛告訴我們，每個人自無窮遠古以來，出生在人道的次數多得無法計數，若能將每次出生為人時所流的淚水積集起來，將比整個地球大洋海水還多。每次出生為人總曾經做了或多或少

的善業與惡業，扣除掉已經受完的果報後，每個人的身上都仍背負了無量的惡業和一些善業，這些業一筆一筆的等待因緣成熟以產生果報，讓我們去償還或者享受。既使今生今世你勤修十善，使你下一世能生到天上享受天福，或再出生為人享受大富貴的果報，也不值得你太高興。這話是何道理？因為下一世若生到天上，由於只顧享受殊勝的快樂，往往疏忽或者不想修行；若出生為人，由於有隔陰之迷，不記得前世之事，也很可能忘了應該修行十善才能保住人身。如此一來，當你下一世在天上或人間的壽命結束之後，能不能再繼續出生在人、天的「三善道」，可就很有疑問了，那還要看這時等待在後面，即將對你產生支配力的下一筆業，要牽引你往生六道中的何處而定。而等待在後的下一筆業是善業或惡業，你全不知：下一筆業若是惡業，它將使你墮落為餓鬼、畜生、地獄三惡道受苦；若是極重的惡業，將使你千萬億劫淪落惡道受大苦報，難有出期。何況華嚴經說：「假使惡業有體相者，十方虛空不能容受。」這話告訴我們「墮落惡道十分容易」，而所謂「一失人身萬劫難復」實為千古不易的真理。

六道之中，以「天道」的福報最為殊勝，地位也最為尊貴，但命終之日也難逃過業力的控制，仍要落入輪迴之中，佛經中有不少「天人死後墮入惡道」的記載，可為明證。

你說業力可怕不可怕？

由此可知六道輪迴有如浪濤洶湧的無邊大海，處在其中，隨浪升沉，難以自主，頭出頭沒，無有盡期。今幸有「佛法」這一個大慈航、大寶筏，聰明如您，可不早搭

其上，速登彼岸，急求出離嗎？

貳、如何修持佛法

佛學精深，法門無量，初入門者，可能眼花撩亂，不知從何下手。

編者在此鄭重的向您推薦一個最容易、最穩當的方法：「淨土念佛法門」。為何此法最容易？因為只要神智清楚，能夠口念或心想，就可修持。為何此法最穩當？因為只要方法正確，任何人都有成功的希望。

叁、如何修持「淨土念佛法門」

「念佛法門」的修持方法，當然不是簡單數語就能解說究竟，這裏僅作簡要、初步的介紹，讀者諸君憑着這些，可作初步入門的修持。若想作更深入的瞭解及研究，須另找專書閱讀，或向師父、大德們請教。

修淨土念佛法門要點如下：

一、立不移之信心：有疑心則修此法難成就，故首先須確信後面數事：

(1) 確信在我們的西方，距離十萬億佛土之處，有一個景色無限美妙，極為清淨莊嚴，勝過此處千萬億倍的極樂世界。

(2) 確信極樂世界有阿彌陀佛，曾發誓願，要接引十方世界修持淨土法門的眾生往生極樂世界，而且成佛以來十劫之久，都一直在實踐着他的誓願和諾

言。

(3) 確信如法修持淨土念佛法門，臨命終時必定蒙佛接引，往生極樂世界。

二、發堅定之誓願：決志今生求生淨土，無有退轉。發願應於佛像前，若無佛像，則合掌面向西方恭敬發願也可。發願文句本無固定格式，總以虔誠為要。就像對自己的慈父慈母訴說願望一樣，想像慈悲的阿彌陀佛就在你面前，親切而無比虔誠的對佛說出你的願望即可。此項發願的工作，最好於每天最後一次念佛之後或睡前重覆一次，才能使願力深植於潛意識中，則命終痛苦迷糊之際，也會不忘求生淨土之誓願。

三、主要修行：每天念佛。要點：

- (1) 佛號念法 「南無阿彌陀佛」。「南無」讀「ㄋㄨㄢ」、「ㄇㄞ」。
- (2) 每天念。隨時可念，隨處可念。行、住、坐、臥、工作中皆可念。
- (3) 出聲念、默念皆可。但上廁及就寢時只可默念。念的時候要口裏唸、心裏想、耳朵聽，一句一句清清楚楚的念下去。

四、輔助修行：

- (1) 遵行十善，戒除十惡。
- (2) 多多行善助人。(行善之法可參閱陳柏達居士所著改造命運的原理與方法一書)。
- (3) 每天在睡前，要將今日念佛及行善的功德，在佛前迴向求生極樂世界。

肆、釋疑

編者要在這裏提醒大家，有非屬純正佛教的其他宗教，他們的部分傳道師宣稱：「現在是白陽期了，念阿彌陀佛已經沒有功效，不能解脫生死，出離輪迴。」「白陽期」是他教的教義，在此不予以批評；後面半句話則是人為編造的大妄語，千萬相信不得。

試想，「接引十方世界眾生往生西方極樂世界」是阿彌陀佛往昔所發的偉大誓願，並且阿彌陀經裏，佛明白的告訴我們，阿彌陀佛自從成佛之後，開始從事接引眾生前往極樂世界的工作，到現在為止已經有十劫之久（十劫約一百三十四億多年），從沒間斷，阿彌陀佛壽命之長難以思量，因此其度眾生的工作也無量久遠的進行下去，永遠實踐着許給眾生的諾言，怎麼會因為地球上其他宗教教義中劃分一個白陽期，就違背自己的大誓願而停止度眾生的工作？更不可能任我們凡夫俗子隨便說一句「念阿彌陀佛已經無效」，就使得阿彌陀佛沒有辦法再度眾生了。

這層道理，有智慧的人深思一番自可明白，切勿為人所迷，坐失念佛往生的大利益。

願您相邀親戚朋友，共沐彌陀慈光，共修念佛法門，他日相率往生極樂，方不辜負出生為人、幸聞佛法的大好機緣。

伍、實證

自古念佛往生極樂世界的實例，指不勝屈。近代人往生實證請參看下列各書：

1. 淨土聖賢錄。（台中蓮社出版）
2. 念佛感應見聞記：林看治居士著。（台中蓮社出版）
3. 當代往生應驗錄。
4. 神奇的感應：陳柏達居士著。（普門文庫出版，該文庫後改為慈濟文化中心）
5. 淨土的見證：陳柏達居士著。（慈濟文化志業中心出版）

第六篇 戒殺放生的實踐與疑問的探討

第一章 戒殺與放生的實踐

一、戒殺的實踐

1. 能斷然戒除肉食最為理想，否則可採漸進的方式，起初每隔幾天吃素一次，漸漸增加素食次數，習慣素食口味後自可達到斷肉的目標。

2. 最少應從不傷害及不殺害一切動物的生命做起，素食當做最後目標。

3. 平日多下功夫培養慈悲心，方法是多思考、多反省：

(1) 多思考：畜生與人同樣具有感覺神經，當牠被殺，一隻利刀在同一傷口來回反覆鋸割；當被生煮，沸水臨身，滿鍋騰躍衝撞，逃生無路。想想這時刀下、鍋中若是我身，或慈親或子女，其痛曷極！斯境何慘！此情何堪！

(2) 多反省：每個人一生中都曾受過頭痛、肚痛的小病苦，或曾受針刺、刀割、燙傷、火傷的小外傷，小小病痛就足以令人坐立不安，難以忍受，何況畜牲臨宰，切、

割、煎、煮一直到死，劇痛超過我們小傷的千萬倍，仔細思量，豈不可憫。

4. 常讀本書或其他戒殺因果故事，自然能對殺生知所戒懼。

二、放生的實踐

1. 隨緣的放生：見到動物面臨被殺或命危之時，起大慈悲心，救牠一命。這是最自然最有意義的放生，要把握機會去做，多多益善。

2. 有計劃的放生：由自己或委託放生團體，前往市場或店鋪，購買供人殺食的動物，到適當而安全的地點放生。這種放生，最好委託有氧氣筒等救生設備而且有放生經驗的團體去辦，使動物免於途中死亡。

3. 戒殺與放生是一體之兩面，想藉放生祈福消災者，應同時實踐斷肉素食及隨緣放生，較易達到願望（較易而非絕對，理由見第二篇）。若平常捨不得斷肉，又不願作隨緣的放生，只想出錢託人放生，企求消災降福，這是本末倒置的做法。但也不是說吃肉者放生沒有功德，吃肉有吃肉之過，放生得放生之功，只是唯恐功不掩過，所求較難遂意。

4. 若能勸導親戚朋友，使他們也能吃素戒殺，這也是很好的放生功德。

5. 全力宣揚素食的益處及推廣素食，是最根本最有效的放生護生之道。

第一章 戒殺放生疑問之探討

一、生病應該就醫治療，或者只靠戒殺放生、念佛行善祈求康復？

答：佛陀垂示因果，最主要的是要我們不造惡業，以免將來受苦報；面對已經來臨的惡報，則應了悟這是先前作惡所致而坦然接受，償還債務。生病花錢、打針、吃苦藥、手術刀割就是一種償還業債的方式。因此有病自然以就醫治療為原則。治療期中當然也可同時進行「懺悔、念佛、行善」以求轉變業報，早日康復。若想全靠念佛行善的力量祈求癒病，有可能因轉變業報的條件不足夠而失敗，使得表面上看到的結果，比就醫治療還糟糕，它的道理在第二篇說得很清楚。因此除非當事人深信因果，對可能產生的不理想之結果能夠無怨無悔，否則不宜貿然放棄就醫治療，只靠戒殺放生、念佛行善祈求康復。對一般人來說，兩者同時進行較為理想。但若患了醫學上無法治療的病，那就只有靠戒殺、行善、念佛一途了。

二、辦喪事或祭拜祖先時，殺畜生祭拜乃是自古就有的禮儀，因何有罪？

答：請看後面所舉經文及故事，道理自然明白：

1. 地藏菩薩本願經第七品中，地藏菩薩告訴我們：人死之日，絕對不可以殺畜生拜祭鬼神，這種事對於死人，沒有絲毫利益，只會替死人結下罪緣。假使亡者因為往昔行善，應可再出生為人或生天上享受天福，由於在臨終時，被無知的眷屬為他造下殺生的惡業，使他連累遭殃，須費力在閻王面前辯白自己的無辜，以致受到耽延，晚生人天的善道。假使亡者在生之時，點滴的善事都不曾做，無絲毫的善根，死亡之時，正要依據從前所造惡業，墮入三惡道受大苦報，那堪眷屬用殺生來更增加惡業，使他

罪上加罪，苦上加苦。這就譬如有人從遠方來，肚子餓了許久，肩上挑着百斤以上的重擔，忽然有人又給他加上一點東西要他負擔，使他更加艱難辛苦。

2. 蓮池大師所著竹窗隨筆，記有一則「殺生冥累」的故事：浙江錢塘地方有一位姓金的人，平日持齋守戒，吃素不殺。死後他的靈魂附身在一個孩童身上說話，告訴他家人，由於生前修善不夠，沒能往生極樂世界，現在住於陰界，也很自由快樂。有一天他又附身孩童，責罵妻子，不該為修墳墓的事殺雞造惡業，使他受連累，現在閻王派了一位鬼吏監視他跟隨他，使他不像以前那麼自由。妻子問他媳婦懷孕生產的事，答說：「會生男孩，母子平安。下一胎仍生男，但母子都會死去。」許多人都在場聽到這句話，記了下來，日後果然全部應驗。

3. 印光大師文鈔中，致郭輔庭居士書記載：民國十三年，曾任兩江總督的周玉山先生逝世。他的兒子周緝之與大師相認識，大師教他辦喪事不可用葷，因他父親官職聲望都很高，宴客場面必大，若用葷，則必殺生無數，難免為了增加父親哀榮反而累其多背負殺生之罪。大師信寄到後，緝之即召集辦事者商議，他們都是貪口腹的人，都不贊成辦素食。結果在天津辦喪事，開四千多桌。第二年搬靈回安徽，在南京、蕪湖、家鄉、揚州四個地方又再辦追悼儀式，五次宴客，所殺生命不計其數。葬好後回天津，某日玉山先生忽到扶乩的神壇降書，痛罵家人喪事用葷，累他將在生做官的功德抵消殺生之罪都還不夠。緝之大為後悔，惜已不及，於是計劃在天津出資興建一座佛教大叢林以彌補過失，因逢戰亂未能辦成。（大師一向不贊成扶乩，引此事意在令喪

事辦董事者知所戒懼。)

4. 印光大師於文鈔中又說：古時喪禮絕不用酒肉，隋煬帝做太子時，母后死了，礙於古禮，不敢吃肉，耐不住了，偷偷派人用竹筒裝肉，用蠟封口，以包袱包裹好，拿進去給他吃。可見古禮很嚴，喪中禁肉，雖貴為太子，想吃肉也怕人知道而出此下策。

綜合上述，可知喪事殺生請客，為了討親友歡心，怕人批評，累得亡者承擔殺生罪過，這種做法既不合古禮又不孝順，實在愚癡之至。

三、殺畜生祭拜是神廟節日慶典祈福求安必備的程序，為何有罪？而且為何有人殺畜生祭拜，求福也能如願，是何道理？

答：道理如下：

1. 一般神廟雖大多登記參加道教會為會員，其實有不少神廟的主持人並未忠實踐履道教教義。節慶時大舉屠殺畜生祭拜，就是違背道教教義最明顯的例子。因為道經經典太上感應篇中，明文告誡人們不可「射飛（鳥）逐走（獸）、發蟄驚棲，填穴覆巢、傷胎破卵」，不可「殺龜打蛇」、「傷害昆蟲」；而且明白的告訴人們，若能「慈心於物」不亂殺生，則天道佑之，福祿隨之，神靈衛之。可見「不殺生」，也是道教的重要戒律之一，凡屬正統道教神廟，皆應奉行不誤，若違反者可視為不遵教規之犯戒行為，豈能無罪？

2. 殺生祭神之非，佛經上屢有告誡，略摘如下：

法句譬喻經仁慈品記載：有位國王，其母病重難治，想殺各種畜生一百多隻，拜祭四山五嶽日月星宿神祇，為母祈禱延壽。佛告訴國王：「欲得長壽當行大慈。」並且告誡他：「殺生求生，與長壽的道理大相違背。怎麼可以為了救一個人的生命，而殺害那麼多畜生的命。……既使活了一百歲，一生之中，常用象、馬等畜生祭祀來殷勤供奉天下各處神明，所得功德還不如做一件仁慈護生善行的功德。」那麼我們殺畜生拜神，天神有沒有來接受供養呢？佛在中本起經裏說：「殺生祠祀，不得其福，天神不食，殺者得罪。」為何天神不食？因為天神在天上住的是七寶飾成的宮殿，吃的是天厨妙味，自然而有。怎麼會放棄天上甘露般的美食不吃，反而來吃你準備的又腥臊、又骯髒、又粗陋的畜生之肉。天神既不來食，自然也求不到所要的福，反而須承擔殺生的重罪，真是何苦來哉！由此可知殺生拜神是一種以邪為正、無功有過的行為。

3. 安士全書記載一則「河神受戒」的故事：江西省鱘魚嘴，此處河水，浪洶而險，有「無風三尺浪」之稱。當地有座龍王廟，極為靈感，往來的商人，必定殺生拜禱，行船才得平安，長久下來，為祭拜所殺畜生，其數難以計算。到了明朝崇禎年間某日，有位戒德高深的法師從那裏經過，將到的前一天，管理龍王廟的廟祝夢到龍神告訴他：「明天有位僧人會到此地，他過去世和我拜同一位師父出家修行。他修行不懈，今世成為高僧；我因一念之差，墮落為血食之神（受信徒用殺死之畜生祭拜的神），殺生的罪業很重，將來必定要入地獄受大苦報。明天代我懇求法師傳我佛戒，以後拜我，

不得再用酒肉。」次日廟祝出去查訪，果真遇到這樣一位法師，於是向法師說起緣由，並延請他到廟裏，為龍神傳戒說法。從此河水風平浪靜，來往的人再也不用殺生祭拜。由此可知，既使為神，若貪享血食，同樣犯殺戒，應入地獄受苦報。

若所拜的神是正直聰明而仁慈，你用畜生拜對他是一種侮辱而大不敬之行為，你所求的不可能如意，且須自己承擔殺生罪過。世上或許確有殺生拜鬼神求福如願的事，我們應瞭解的是鬼神也有犯過錯的時候，若因貪享血食、受你肉供，就賜你不該得的福，幫你不該幫的事，這是一種既犯殺業又犯偷盜業的受賄行為，日後自有其應受的苦報；就你而言，除了須共同承擔殺生的罪業外，該受的苦報強求而免，應知避得了。一時躲不了永遠；不應享的福報強求而得，焉知不是經由鬼神斡旋而預先透支日後應享的福報，如此則又何喜之有？由上可知殺生祭拜，對神對人，兩皆有害。

四、既說「為惡者墮落為畜生，受人殺食」，則畜生被殺食是其應得惡報，為何殺牠來吃有罪？

答：其理有三：

1. 畜生之生活條件遠不如人：食則粗糠糟粕，無有美味；衣則單靠皮毛，冷熱不調；住則陋屋牢籠，難避風雨。做畜生本身就是一種大苦報，並非一定要被殺食才算受苦報。
2. 寇寇相報無有已時，循環償債甚為可怕。佛要我們戒殺，一方面也是因為我們的凡眼不可能明白所殺的畜生到底有沒有欠我們的債？若有欠，到底欠了多少？假使

所殺的畜生並未欠我們債務，或者欠我們的債不多，我們卻討債討得過頭，這時又變成我們欠牠殺債，將來仍須還牠，如此一來，彼此陷於冤冤相報的惡性循環，豈不可怕！？

3. 既使所殺畜生剛好欠我們命債，而且我們也沒有討債過頭的情形，這也並非全無害處。因為萬法唯心，業力不滅，起心動念，即造意業。當我們一念貪享口福，一念殘忍殺生，立即在八識田中種下不滅的種子，它具有一種力量，會薰習、加重原本就有的貪求和好殺的習氣，使我們更容易造殺生的惡業，更容易墮落惡道，更難脫離六道輪迴的無邊苦海。

五、全不吃肉，改為素食，豈不妨礙健康？

答：植物性食品含有齊全的營養素，醫學上已有定論。事實上素食者與吃肉者都有人營養不良，原因都由吃太少或偏食而來。只要調配得宜，素食不但無害，反而大有益於健康。請參閱天華出版公司出版的「新編素食·健康·長壽」一書自明。

後記

本書編成即將付印之際，恰值國內發生數十年來最大的綁架勒索案。勒贖金額高達一億元，綁匪主犯學歷為留學美國碩士肄業，勒贖金額之大與綁匪學歷之高，都打破以往記錄。由於本案發生於政府全面整頓治安期間，而且距離綁架勒索罪改科死刑及馬○○等人因綁架罪被槍決才短短的四個半月，它所帶給社會人心的是強烈的震撼、難解的疑惑、與無盡的憂思。

人們最大的疑惑是：「為何連死刑都遏阻不了這些罪案的發生？為何一個受過如此高等教育的青年會自甘墮落，淪為綁匪？為何國民教育程度愈提高，人們的道德觀念却愈低落、犯罪率愈增加？」其實若能冷靜深思，就知道這些只是社會風氣全面性敗壞之下所孕育而暴露出的病像。一個外強中乾、體內潛伏各種病毒的慢性病患者，隨時會變症百出，暴發重病，這是不足為奇的。

前面這一個問題，追根究底，歹徒之所以無視於死刑的威脅而一再犯案，是因為他們的心中只認為：「每個人都會死，死後一了百了，沒有所謂因果報應、地獄輪迴。與其在世上過著安份而平淡的一生，不如大撈一筆，舒服的享受一陣子。既使被捉，頂多判個死刑、槍聲一響就迷迷糊糊的走了，也不見得有什麼大痛苦，何況也不一定被捉。」可見「不相信因果報應」乃是人心墮落、犯罪增加、社會動亂不安的最主要原因。假使歹徒心中有因果觀念，則既使不怕死刑，也會考慮到死後在地獄中的長久

大苦報，不是任何鐵漢所能忍受得了，因果報應的陰影，會使他貪婪的、兇暴的心冷靜下來，在犯罪之前慎重考慮一番，避免鑄下大錯。對於陷溺的人心及敗壞的風氣而言，道理何嘗不是如此。

因果觀念對於匡正人心雖有其非凡的功效，不幸的是，長久以來「因果的信仰」與「低俗的迷信」被畫上了等號，而受到政府與知識份子的忽視與排斥。然而面對社會的重病沉疴，該是舉國上下好好反省的時刻了。由重大刑案的一再發生，可見嚴刑峻罰以及提高國民教育都已不足以挽救沉迷已深的人心；惟有大力宣揚、推廣「佛法的因果觀念」這一對症良藥，才能在遏止犯罪上產生比較理想的效果；也惟有正確的因果觀念能廣泛的被認識與接納，低俗的迷信才能從社會上絕跡而使人免受其害。

編者深望本書的出版，對於導正人心、改善風氣能夠有所助益。佛書的流通一向以佛教信徒為主要對象，欲求佛法能對社會人心產生全面性深遠的影響力，則非擴大佛書與非信徒之間的接觸面不可，因此懇請讀者諸君閱完本書後，能多介紹給非信徒的親友們，讓他們也能明白因果、知所遵循，共同走上光明之路，則導眾生入善道、致社會於祥和，您的法施功德莫大。

感謝員林蓮社鑑因法師與智者文教基金會簡輝雄老師惠予鑑定與指導，使本書得以順利完成。書中故事題材，選自許多佛刊與善書，謹此向各佛刊善書出版社及各文作者深致謝忱。最後要感謝大乘印經會諸位大德的協助，使本書能和讀者見面。

因果報應寶證

功德主名錄

委印文號：102359

一四、○○○元：「許經信、許王靜貞、許書儀、許和子、許博然、許博惠、林吳菊、

林吳烏端、林蔡絅、吳蔡毛、吳林淑蓮、許慧如、林宗禾、林宗澄。」

七、○○○元：無名氏。

三、○○○元：「許光輝、王秀萍、許喆歲。」

以上共計新台幣：二四、○○○元，恭印一、○○○本。

回向：天下和順，日月清明，風雨以時，災厲不起，國豐民安，兵戈無用，

崇德興仁，務修禮讓，國無盜賊，無有怨枉，強不凌弱，各得其所。

祝願法界一切有情，所有六道四生，宿世冤親，現世業債，咸憑法力，悉得解脫。

祝願現生者增福延壽，發菩提心，常隨佛學，勤修精進，利濟群生。

祝願已故者往生淨土，同出苦輪，共登覺岸。

附記：本會接受善信委託，代印經書、佛像，其必要之費用，均經本會審慎評估；若有結餘，均續作本會之印（購）經書及運費，為施主廣積陰德，歡迎十方大德善加利用。

普為出資及讀誦受持
輾轉流通者回向偈曰

因果報應寶證

恭印… 10000本

流水號… 11666
書號… CH780-01

佛曆二五五七年（西元二〇一三年九月

願以此功德

消除宿現業

增長諸福慧

圓成勝善根

所有刀兵劫

及與饑饉等

悉皆盡滅除

人各習禮讓

讀誦受持人

輾轉流通者

現眷咸安樂

先亡獲超昇

風雨常調順

人民悉康寧

法界諸含識

同證無上道

發行人：簡豐文

出版者：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

地址：100 台北市杭州南路一段五十五號十一樓

E-mail..budaedu@budaedu.org

電話：(011) 1111九五一—一九八

傳真：(011) 1111九五一—一九四一四

劃撥戶名：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

郵局劃撥帳號：○七六九四九七九

銀行名稱：台灣銀行城中分行（請於電匯或轉帳後告知本會註添）

銀行帳號：○四五〇〇四五九七五〇一一

本會經書免費結緣之請取方式如下：

(一) 請臨**本會三樓講堂**。 (一) 利用傳真：(02) 23965959

(二) 撥打電話：(02) 23951198 (手機) 11112

(四) 網址：<http://www.budaedu.org/books/>。 (四) 電信扣款：本會法寶流通股。

為提高服務效率，請您嚴謹考量，慎選所需經書，儘量少用電話，多利用文字方式請取，並請詳寫經書名稱、冊數及收件人姓名、地址、電話、郵遞區號，以減少本會之處理時間；若大量申請，請註明用途，且避免姓名、地址等文字上書寫之錯認。

◎ 本會經書，歡迎翻印（請勿增刪），贈送流通，功德無量。

◎ 本會交通 -

※ 捷運：善導寺站 5 號出口，至杭州南路右轉，過兩個紅綠燈。

※ 公車站牌：審計部站 → 212、299、232、205、276、605、257、262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 → 253、297、237 仁愛路 1 段 → 253、297 開南商工 → 208
仁愛路、杭州南路（紹興街）口 → 630、270、263、245、621、651、37、261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司圖書編輯組
臺業字第 11869 號



